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6196

2024
年 度 報 告

目錄

重要提示	2
釋義	3
董事長致辭	5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7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14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84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97
第五章 公司治理	122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175
第七章 監事會報告	186
第八章 重要事項	189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208

* 本報告以中、英文編製。倘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2025年3月27日，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24年度報告（「**本報告**」）正文及摘要。會議應出席董事9名，親自出席董事8名，趙飛先生因公務會議安排委託李紅女士代為出席和表決。本行全部監事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除特別註明外，為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併報表數據。

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4年年度財務報告已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根據中國和香港審計準則審計，並分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和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長趙飛先生，行長李紅女士，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張厚林先生及會計機構負責人付強先生聲明並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行董事會建議向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普通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0元（含稅），不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份，不送紅股。該利潤分配預案將提請本行股東大會批准。

本報告涉及的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存在對本行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風險。本報告詳細描述了本行在經營管理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本行採取的應對措施，具體請查閱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中「風險管理」和「未來展望」相關內容。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行於2024年6月27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行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A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人民幣普通股，於深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2936)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本行、鄭州銀行或我們	指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1996年11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附屬公司、分行及支行(倘文義所需)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	指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H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6196)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指	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釋義（續）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3月27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商業銀行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	指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或普通股	指	A股及H股
股東或普通股股東	指	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	指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	指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	指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鄢陵鄭銀村鎮銀行	指	鄢陵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	指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董事長致辭

2024年是深入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之年，也是鄭州銀行全面深化改革，縱深推進高質量發展的重要一年。我們深入學習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認真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堅決落實中央經濟、金融工作會議決策部署，在河南省委、省政府和鄭州市委、市政府的堅強領導下，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堅定不移走好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

這一年，我們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積極應對內外部各種挑戰和困難，資產、存款、貸款增速顯著，實現利潤增長，交出了一份改革與發展協同發力、質量與效益同步提升的良好答卷。截至2024年末，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6,763.6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24%；存款總額人民幣4,045.3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07%；貸款總額人民幣3,876.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51%；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8.90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8.63億元，同比增長0.21%。不良貸款率1.79%，撥備覆蓋率182.99%。

堅持回歸本源，做強主業，鞏固「穩」的基礎。我們堅守城商行「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鄉居民」的市場定位，依託區域網點優勢，以特色化、差異化、專業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全力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充分履行河南省政策性科創金融運營主體責任，打造科技金融「六專」機制，設立科技特色支行，堅持投早、投小、投長期，政策性科創金融貸款餘額人民幣482.69億元，增速44.50%；制定綠色金融發展規劃，綠色金融貸款餘額人民幣91.46億元，增速123.73%。深入推進房地產融資協調機制擴圍增效，全力推動小微企業融資協調機制實施，建立綠色審批通道，做到應貸盡貸、能貸快貸，獲得河南省科技廳「支持小微企業標兵獎」。緊密圍繞河南省、鄭州市「7+28+N」產業鏈群和「三個一批」項目，切實將金融活水引入到地方經濟社會發展的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

董事長致辭(續)

堅持創新求變，轉型突圍，積聚「進」的力量。我們深入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強化金融服務功能，找準金融服務重點，縱深推進業務轉型升級。將金融支持縣域經濟作為服務區域經濟的「試驗田」「增長極」「孵化器」，開展縣域金融高質量發展專項行動。啟動數字化轉型，秉承「對外客戶體驗第一、對內提升效率第一」的理念，著力重塑「以客戶為中心」的業務運營體系，構建「以數據為驅動」的經營管理模式，打造新一輪高質量發展強勁引擎。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累計建成400家社區志願者服務站和23家普惠金融服務港灣，惠農服務覆蓋2,363個村鎮，將金融服務從「網點窗口」拉近到「樓間村口」。

堅守安全底線，防控風險，提升「立」的質效。我們始終把防範化解金融風險作為首要任務，秉承「審慎、穩健、合規」的風險管理理念，不斷夯實風險合規制度建設和人才隊伍建設基礎，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堅持問題導向與目標導向相結合，以信用風險管理為切入點，緊盯「關鍵人」「關鍵事」「關鍵行為」，圍繞授信准入、放款監督、貸後管理等環節，「模塊化」推進管理架構、流程、機制重塑。積極推進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升級，構建智能化管理平台，全面提升風險管理效率和防控能力，築牢金融安全底線。

大道至簡，實幹為要。展望2025年，我們將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刻領悟「兩個確立」的決定性意義，堅決做到「兩個維護」，秉持「努力成為政策性科創金融業務特色鮮明的一流商業銀行」的戰略願景，加快推進體制機制改革和業務轉型重塑，充分激發企業發展活力，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聚焦「四高四爭先」，錨定「兩個確保」，全面深化「三標」活動，為奮力譜寫中國式現代化河南篇章和鄭州市國家中心城市建設貢獻金融力量，以高質量發展的實際成效全面推進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偉業！

董事長
趙飛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1 公司基本情況

法定中文名稱：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鄭州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簡稱：ZHENGZHOU BANK)
法定代表人：	趙飛先生
授權代表：	趙飛先生、韓慧麗女士 ^(註)
董事會秘書及聯繫方式：	韓慧麗女士 ^(註) 聯繫地址：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86-371-6700 9199 傳真：+86-371-6700 9898 電子郵件：ir@zzbank.cn
聯席公司秘書：	韓慧麗女士、魏偉峰博士 ^(註)
證券事務代表及聯繫方式：	陳光先生 聯繫地址：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86-371-6700 9199 傳真：+86-371-6700 9898 電子郵件：ir@zzbank.cn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簡稱 和股票代碼：	A股：深交所 鄭州銀行 002936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H股：香港聯交所 鄭州銀行 6196 914100001699995779
金融許可證號：	B1036H241010001
註冊和辦公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註冊和辦公地址郵政編碼：	450018

註： 本行董事會於2024年4月29日審議通過聘任韓慧麗女士為本行董事會秘書，自2024年6月7日其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河南監管局核准後正式履職；同時，委任韓慧麗女士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規定的授權代表，自2024年5月2日取得香港聯交所授予有關公司秘書資格的豁免之日起正式履職。同時，於2024年5月2日，魏偉峰博士辭任本行授權代表，擔任授權代表之替代人，並擔任本行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註冊地址歷史變更情況：

2000年12月17日，本行註冊地址由「鄭州市二七區棉紡路55號」變更至「鄭州市優勝北路1號和眾綜合大廈」；2010年12月28日，由「鄭州市優勝北路1號和眾綜合大廈」變更至「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聯繫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

+86-371-6700 9199

傳真：

+86-371-6700 9898

電子郵件：

ir@zzbank.cn

本行網址：

www.zzbank.cn

信息披露報紙：

《證券時報》《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

信息披露網站：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網站：www.cninfo.com.cn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本行總行董事會辦公室

境內審計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審計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大廈A座8層

簽字會計師：

張玉虎先生、郭鋒先生

境外審計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境外審計師地址：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簽字會計師：

黃銓輝先生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2 主要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

本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主要會計數據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 上年增減 (%)			2021年	2020年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 ⁽¹⁾	12,890,323	13,699,410	(5.91)	15,225,843	14,810,905	14,579,669	
利潤總額	1,786,431	1,739,636	2.69	2,807,230	3,988,138	4,012,46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875,762	1,850,117	1.39	2,422,304	3,226,192	3,167,567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8,765,356	1,648,102	431.85	(31,350,017)	(42,619,059)	(11,179,309)	
每股計（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²⁾	0.15	0.15	–	0.16	0.33	0.36	
稀釋每股收益 ⁽²⁾	0.15	0.15	–	0.16	0.33	0.36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 ⁽³⁾	4.89	4.67	4.71	4.93	4.83	4.88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規模指標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			2021年末	2020年末
			上年末增減	(%)	2022年末		
資產總額	676,365,240	630,709,429	7.24	591,513,618	574,979,662	547,813,444	
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 (不含應計利息)	387,690,452	360,608,206	7.51	330,921,097	289,027,668	237,959,190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⁴⁾	12,668,553	11,815,080	7.22	10,311,525	8,369,541	7,931,775	
負債總額	620,070,469	576,394,573	7.58	538,888,382	515,568,122	501,841,523	
吸收存款本金總額(不含應 計利息)	404,537,898	360,961,439	12.07	337,708,162	318,813,450	314,230,420	
股本	9,092,091	9,092,091	–	8,265,538	8,265,538	7,514,125	
股東權益	56,294,771	54,314,856	3.65	52,625,236	59,411,540	45,971,921	
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 權益	54,445,031	52,452,824	3.80	50,772,566	57,766,182	44,494,897	
總資本淨額 ⁽⁵⁾	60,173,707	56,372,605	6.74	55,291,681	63,166,634	52,679,369	
其中：一級資本淨額 ⁽⁵⁾	53,937,488	50,718,655	6.35	50,566,245	57,931,340	44,492,918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⁵⁾	498,780,953	455,490,556	9.50	434,769,547	421,013,820	409,505,750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主要財務指標	2024年	本年末較 上年末變動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⁵⁾	8.76	8.90	(0.14)	9.29	9.49	8.92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⁵⁾	10.81	11.13	(0.32)	11.63	13.76	10.87
資本充足率 ⁽⁵⁾	12.06	12.38	(0.32)	12.72	15.00	12.86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⁶⁾	1.79	1.87	(0.08)	1.88	1.85	2.08
撥備覆蓋率 ⁽⁶⁾	182.99	174.87	8.12	165.73	156.58	160.44
貸款撥備率 ⁽⁶⁾	3.27	3.28	(0.01)	3.12	2.90	3.33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²⁾	3.21	3.29	(0.08)	3.53	7.17	8.37
總資產收益率 ⁽⁷⁾	0.29	0.30	(0.01)	0.45	0.61	0.63
成本收入比 ⁽⁸⁾	29.00	27.05	1.95	22.98	23.06	22.53
淨利差 ⁽⁹⁾	1.63	2.00	(0.37)	2.18	2.24	2.46
淨利息收益率 ⁽¹⁰⁾	1.72	2.08	(0.36)	2.27	2.31	2.40
其他財務指標(%)						
槓桿率 ⁽¹¹⁾	7.19	7.60	(0.41)	7.69	8.72	6.63
流動性比率 ⁽¹¹⁾	83.07	59.10	23.97	72.34	63.72	70.41
流動性覆蓋率 ⁽¹¹⁾	305.04	265.83	39.21	300.13	339.61	353.94
存貸款比例 ⁽¹¹⁾	95.84	99.90	(4.06)	97.99	90.66	82.63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¹¹⁾	4.89	5.32	(0.43)	5.18	4.75	3.61
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比例 ⁽¹¹⁾	38.24	35.36	2.88	34.06	27.66	26.17
單一最大集團客戶授信比例 ⁽¹¹⁾	11.44	9.32	2.12	5.63	4.93	6.15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¹¹⁾	3.69	1.98	1.71	1.33	4.58	4.68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¹¹⁾	15.65	11.38	4.27	16.92	48.26	33.16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¹¹⁾	81.18	85.59	(4.41)	25.19	1.35	68.76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¹¹⁾	73.34	47.40	25.94	9.33	4.27	0.00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註：

1. 營業收入包括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投資淨收益、交易淨收益和其他業務收入等。
2. 基本每股收益、稀釋每股收益、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計算。

2024年11月，本行派發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因此在計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釋每股收益、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時，「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扣除本期派發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加權平均淨資產」扣除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3. 為期末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權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數。
4. 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5. 2024年起，本行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此前，本行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6. 不良貸款率按不良貸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撥備覆蓋率按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除以不良貸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貸款撥備率按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
7. 指報告期內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8. 按照扣除稅金及附加的營業費用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9.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付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計算。
10.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1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比例為按照監管口徑根據經審計的數據重新計算，存貸款比例為根據審計後的貸款本金總額除以存款本金總額重新計算，其餘指標均為上報監管部門數據。貸款遷徙率為本行母公司口徑。

第一章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3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本行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報告期末淨資產與報告期淨利潤無差異。

4 分季度主要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 第四季度	2024年 第三季度	2024年 第二季度	2024年 第一季度
營業收入	3,829,288	2,655,893	2,997,558	3,407,584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368,370)	650,271	626,416	967,44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848,058)	16,018,136	(4,302,379)	(102,343)

註： 上述財務指標或其加總數與本行已於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披露的相關財務指標不存在重大差異。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1 過往經濟環境及行業情況

2024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面對外部壓力加大、內部困難增多的複雜嚴峻形勢，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高質量發展取得新進展。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0%，第一產業、第二產業、第三產業同比分別增長3.5%、5.3%和5.0%。一是工業生產平穩較快增長，製造業加快轉型升級。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同比增長5.8%，增速較上年加快1.2個百分點。規模以上裝備製造業增加值同比增長7.7%，增加值佔全部規模以上工業比重達34.6%。二是服務業實現較快增長，發展質效持續提升。服務業增加值同比增長5.0%，對國民經濟增長的貢獻率為56.2%，拉動國內生產總值增長2.8個百分點。現代服務業引領作用增強。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金融業增加值同比分別增長10.9%、10.4%和5.6%，共拉動服務業增加值增長2.3個百分點。三是市場銷售保持增長，網上零售較為活躍。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3.5%，其中，基本生活類和升級類商品銷售增勢較好。網上零售額同比增長7.2%，其中，實物商品網上零售額增長6.5%，增速快於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3個百分點。四是固定資產投資規模擴大，製造業投資較快增長。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同比增長3.2%。製造業投資同比增長9.2%，增速比全部投資高6.0個百分點。高技術產業投資同比增長8.0%，增速比全部投資高4.8個百分點。五是貨物進出口較快增長，貿易結構持續優化。全年貨物進出口同比增長5.0%，其中，出口人民幣254,545億元，增長7.1%；進口人民幣183,923億元，增長2.3%。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2024年，面對外部環境錯綜複雜及改革發展任務艱巨繁重的雙重考驗，河南省在穩增長、強創新、調結構、惠民生、防風險上持續發力，帶動全省經濟呈現穩健中向好、向新、向優的積極態勢。全省地區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1%，第一產業、第二產業、第三產業同比增速分別為3.3%、6.8%和4.1%。一是工業經濟穩健運行，製造業支撐作用明顯。全省規上工業增加值同比增長8.1%，比上年加快3.1個百分點。全省規模以上製造業增加值同比增長9.1%，快於全省規上工業增加值增速1.0個百分點，對全省規上工業增加值增長的貢獻率達89.0%。二是服務業平穩恢復，文旅市場持續活躍。2024年，全省接待遊客量首次突破10億人次，旅遊綜合收入首次突破萬億元。三是固定資產投資穩定增長，重大項目支撐作用凸顯。全省固定資產投資同比增長7.0%，比上年加快4.9個百分點。中原科技城數研產業園等11,318個億元及以上項目完成投資同比增長7.6%，拉動全省投資增長4.9個百分點，對全省投資增長的貢獻率達70.0%。四是消費市場穩中有升，消費品以舊換新帶動相關需求加快釋放。全省社會消費品零售同比增長6.1%。全省限額以上單位新能源汽車、家用電器和音像器材等商品零售額同比分別增長30.8%、15.7%。五是外貿進出口逆勢上揚，外貿結構進一步優化。全省外貿進出口總值人民幣8,201.7億元，同比增長1.2%。全省以一般貿易方式進出口人民幣3,314.4億元，同比增長3.9%，佔全省外貿進出口總值的40.4%。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2024年，中國人民銀行堅持支持性貨幣政策立場，優化調整貨幣政策，積極推動經濟保持回升向好態勢，為經濟的高質量發展注入強勁動力。2024年末，我國社會融資規模餘額為人民幣408.34萬億元，同比增長8.0%；全年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為人民幣32.26萬億元，處於歷史較高水平。信貸結構不斷優化，對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支持持續加大。2024年末，製造業中長期貸款同比增長11.9%，專精特新企業貸款同比增長13%，普惠小微貸款同比增長14.6%，涉農貸款同比增長9.8%，顯著高於同期各項貸款增速。融資成本持續處於低位。2024年12月，新發放企業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約為3.43%，比上年同期低約36個基點；個人住房貸款利率約為3.11%，比上年同期低約88個基點，均處於歷史低位。

2024年，面對內外部環境深刻變化，銀行業始終保持戰略定力，持續深化改革，牢牢把握業務發展機遇，實現了經營總體穩健。一是總資產保持增長。2024年末，銀行業金融機構本外幣資產總額人民幣444.6萬億元，同比增長6.5%。二是金融服務持續加強。2024年末，銀行業金融機構用於小微企業的貸款餘額人民幣81.4萬億元，其中單戶授信總額人民幣1,000萬元及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人民幣33.3萬億元，同比增長14.7%。三是信貸資產質量總體穩定。2024年末，商業銀行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3.3萬億元，不良貸款率1.50%。四是風險抵補能力整體充足。2024年末，商業銀行撥備覆蓋率211.19%，貸款撥備率3.18%。五是商業銀行流動性指標保持平穩。2024年末，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154.73%，流動性比例76.74%，人民幣超額備付金率1.20%，存貸款比例80.35%。

2 經營總體情況

2.1 主要業務

鄭州銀行1996年11月成立，2015年12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2018年9月在深交所上市，是全國首家「A+H」股上市城商行。2022年4月鄭州銀行被河南省委省政府確定為河南省政策性科創金融運營主體銀行。作為一家區域性股份制商業銀行，鄭州銀行始終堅持「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鄉居民」的市場定位，根植鄭州，深耕河南。秉持「努力成為政策性科創金融業務特色鮮明的一流商業銀行」的戰略願景，縱深推進業務轉型升級，持續塑造特色化、差異化、專業化競爭優勢，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發展效能。

本行主營業務主要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資金業務等。本行為公司銀行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包括貿易融資)、國際業務及服務、公司存款和手續費及佣金類業務產品及服務。本行向零售銀行客戶提供多樣化的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存款、銀行卡及手續費及佣金類業務產品及服務。本行的資金業務在滿足本行流動性需求的同時，尋求非貸款業務用途資金的回報最大化。本行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債券承分銷、票據轉貼現及再貼現及代客資金業務。

2.2 經營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6,763.6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24%；吸收存款本金總額人民幣4,045.3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07%；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人民幣3,876.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51%；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8.90億元，較上年同比下降5.91%；淨利潤人民幣18.63億元，較上年同比增長0.21%；淨利息收益率1.72%，成本收入比29.00%，資本充足率12.06%，不良貸款率1.79%，撥備覆蓋率182.99%，主要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作為地方法人銀行，鄭州銀行始終堅持以高質量黨建引領業務高質量發展，深刻領悟「兩個確立」的決定性意義，堅決做到「兩個維護」，持續推動高質量黨建與高質量發展相融合，始終做到與地方經濟相融共生。在服務中國式現代化建設河南實踐的大潮中，锚定「黃河流域生態保護及高質量發展戰略」「鄭州國家中心城市建設」等國家重大戰略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大力支持河南省、鄭州市「三個一批」項目和「7+28+N」產業鏈群建設，全力落實好房地產融資協調機制和小微企業融資協調機制，不遺餘力為保穩定、惠民生貢獻金融力量。

2.3 核心競爭力分析

戰略目標清晰，業務特色鮮明。以「努力成為政策性科創金融業務特色鮮明的一流商業銀行」為戰略願景，堅持「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鄉居民」的市場定位，持續推動業務特色化發展。秉持創新發展理念，穩步推進業務轉型，主動思變、求變、謀變，夯實高質量發展基礎，更好踐行服務實體經濟使命。

區域經濟發展良好，帶來重要發展機遇。作為地方法人銀行，本行根植鄭州、深耕河南，始終堅持與地方經濟緊密相融，攜手共進。近年來，河南經濟發展提質增效，眾多國家戰略規劃和平台密集落地，戰略地位和綜合競爭優勢日益突出。省會鄭州佔據國家重要交通樞紐、國家中心城市等眾多區位優勢，發展潛力強勁。良好的區域發展前景，為本行高質量發展提供了重要政策機遇、歷史機遇。

厚植科創金融優勢，打造金融惠科「鄭銀樣本」。作為河南省政策性科創金融業務的運營主體，本行深度融入河南科創高地建設，深耕科創金融領域，聚焦科創企業發展的前沿和重點，率先破題、精準發力。通過強化頂層佈局、形成政銀聯動合力、豐富金融產品、構建創新生態等方式持續提升服務科技創新能力，以金融之舉服務全省科技創新戰略佈局，打造金融惠科「鄭銀樣本」。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合規審慎管理，實現穩健經營。本行樹立「合規發展」底線思維，營造「合規經營，穩健發展」良好氛圍，持續提升內控合規管理水平。定期開展制度梳理和合規審查，堅持對經營管理活動事前、事中、事後各環節實施檢查，全面築牢內控合規工作基礎；深入推進員工行為管理，逐級落實案件防控責任，樹立主動合規導向；重視員工合規理念和合規技能教育，牢築合規發展基石，促進各項業務穩步健康發展；持續強化風險三道防線建設，加大違規問責力度，及時消除風險隱患。

努力建強幹部隊伍，優化人才引領支撐。本行緊盯業務與管理急缺崗位，大力引進領軍人才和專業人才，建立柔性引才引智機制；通過多種形式，選拔政治素質過硬、貢獻突出的優秀幹部；全面推進幹部隊伍改革，樹立忠誠乾淨擔當的用人導向；完善業務培訓體系，打造學習型、專家型團隊，堅持用專業服務客戶。

重塑企業文化，堅守企業願景。專業專注，強化敬業、勤業、創業、立業的理念，全面提升全員專業能力；精益求精，端正一絲不苟、嚴謹細緻的態度，引導全行發揚「工匠精神」；打造鐵軍，樹立鐵的信念、鐵的擔當、鐵的紀律，做到政治過硬、意志堅定、本領高強。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2.4 主要獲獎情況

2024年4月，上海士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與上海浦東國際金融學會授予本行「年度最佳零售銀行客戶體驗獎」；

2024年7月，上海報業集團(界面新聞)授予本行「年度ESG綠色金融獎」；

2024年10月，本行榮登河南省企業聯合會與河南省企業家協會聯合榜單「2024河南服務業企業100強」第6位、「2024河南企業100強」第26位；

2024年11月，21世紀經濟報道授予本行「2024年21世紀金融競爭力優秀案例—年度社會責任金融機構」；

2024年12月，中國經營報授予本行「2024卓越競爭力價值成長銀行」；

2024年12月，證券市場週刊授予本行「2024年上市公司水晶球獎評選—最佳ESG管理上市公司」；

2024年12月，思維財經與投資者網聯合授予本行「金橋獎·年度傑出社會責任企業」；

2024年12月，大眾證券報授予本行「2024上市公司高質量發展優秀實踐範例-ESG實踐優秀範例」；

2024年12月，和訊網授予本行「2024年度區域服務領軍銀行」；

2024年12月，鄭州報業集團有限公司授予本行「2024年度中原最佳服務銀行」及「2024年度中原最具社會責任銀行」；

2024年12月，河南廣播電視台與大象新聞授予本行「出彩中原·2024年度‘科技金融’卓越機構」；

2024年12月，搜狐新聞授予本行「2024年度‘了不起的河南金融’最具創新力服務機構獎」及「2024年度‘了不起的河南金融’最具影響力IP獎」；

2024年12月，浙江日報報業集團(銀柿財經)授予本行「2024年銀柿·可信賴金融機構獎」。

3 財務報表分析

3.1 利潤表分析

報告期內，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經濟形勢，本行回歸金融本源、服務實體經濟，積極推動業務發展，經營業績保持穩健。報告期內，本行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8.90億元，較上年同比下降5.91%；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8.63億元，較上年同比增長0.21%；實現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8.76億元，較上年同比增長1.39%。本行利潤表主要項目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增減額	變動率(%)
利息淨收入	10,364,605	11,739,613	(1,375,008)	(11.71)
非利息收入	2,525,718	1,959,797	565,921	28.88
營業收入	12,890,323	13,699,410	(809,087)	(5.91)
減：營業費用	3,904,214	3,858,566	45,648	1.18
減：信用減值損失	7,183,476	8,075,323	(891,847)	(11.04)
減：其他營業成本	15,088	8,535	6,553	76.78
營業利潤	1,787,545	1,756,986	30,559	1.7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14)	(17,350)	16,236	(93.58)
稅前利潤	1,786,431	1,739,636	46,795	2.69
減：所得稅費用	(77,039)	(119,843)	42,804	(35.72)
淨利潤	1,863,470	1,859,479	3,991	0.21
其中：本行股東	1,875,762	1,850,117	25,645	1.39
非控制性權益	(12,292)	9,362	(21,654)	不適用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1.1 利息淨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103.65億元，較上年同比下降人民幣13.75億元，降幅11.71%，佔營業收入80.41%。其中：業務規模調整導致利息淨收入增加人民幣10.43億元，收益率或成本率變動導致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24.18億元。

報告期內，本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該類資產利息收入及支出、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及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如下表列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平均餘額 ⁽⁶⁾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支出	付息率 (%)	平均餘額 ⁽⁶⁾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支出	付息率 (%)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371,216,726	15,491,858	4.17	346,423,320	16,436,252	4.74
投資證券與其他金融資產 ⁽¹⁾	161,413,928	5,024,760	3.11	145,746,529	5,424,984	3.7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3,310,971	325,934	1.40	22,448,807	304,159	1.35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²⁾	14,043,258	325,896	2.32	17,801,087	381,136	2.14
應收租賃款	33,743,359	2,187,411	6.48	32,590,659	2,213,273	6.79
總生息資產	603,728,242	23,355,859	3.87	565,010,402	24,759,804	4.38
付息負債						
吸收存款	377,425,127	8,171,878	2.17	347,437,682	7,803,132	2.25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³⁾	68,451,214	1,652,635	2.41	73,459,940	1,966,922	2.68
已發行債券	103,162,461	2,469,014	2.39	99,947,050	2,589,620	2.5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682,358	697,727	2.35	25,672,925	660,517	2.57
總付息負債	578,721,160	12,991,254	2.24	546,517,597	13,020,191	2.38
淨利息收入		10,364,605			11,739,613	
淨利差 ⁽⁴⁾			1.63			2.00
淨利息收益率 ⁽⁵⁾			1.72			2.08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註：

1. 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
2.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款項、拆入資金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之間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計算。
5.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6. 按本行日結餘額平均值計算。

報告期內，本行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受規模及利率變動綜合影響。規模變化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利率變動衡量。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與2023年比較		
	增加／(減少)由於 規模 ⁽¹⁾	利率 ⁽²⁾	增加／(減少) 淨額 ⁽³⁾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176,337	(2,120,731)	(944,394)
投資證券與其他金融資產	583,173	(983,397)	(400,22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681	10,094	21,775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80,458)	25,218	(55,240)
應收租賃款	78,281	(104,143)	(25,862)
利息收入變化	1,769,014	(3,172,959)	(1,403,945)
付息負債			
吸收存款	673,491	(304,745)	368,746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134,111)	(180,176)	(314,287)
已發行債券	83,311	(203,917)	(120,606)
向中央銀行借款	103,155	(65,945)	37,210
利息支出變化	725,846	(754,783)	(28,937)

註：

-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結餘扣除上個期間平均餘額乘以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收益／(支出)扣除上個期間平均收益／(支出)乘以本報告期平均餘額。
- 代表本報告期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個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報告期內，本行淨利差1.63%，較上年同比下降0.37個百分點，淨利息收益率1.72%，較上年同比下降0.36個百分點。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行積極響應國家政策，讓利實體經濟及LPR重定價等因素影響。

3.1.2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233.56億元，較上年同比減少人民幣14.04億元，降幅5.67%，主要受LPR重定價及市場利率變化影響。

貸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穩步推進信貸投放，發放貸款及墊款平均餘額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47.93億元；實現貸款利息收入人民幣154.92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9.44億元，降幅5.75%。報告期內，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2023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貸款	263,912,707	11,895,307	4.51	241,960,011	12,494,500	5.16
個人貸款	86,246,191	3,298,009	3.82	82,931,687	3,538,674	4.27
票據貼現	21,057,828	298,542	1.42	21,531,622	403,078	1.87
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	371,216,726	15,491,858	4.17	346,423,320	16,436,252	4.74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50.25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4.00億元，降幅7.38%。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人民幣3.26億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0.55億元，降幅14.49%。主要由於該類資產規模下降。

應收租賃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應收租賃款利息收入人民幣21.87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0.26億元，降幅1.17%。主要由於本行子公司九鼎金融租賃公司應收租賃款平均收益率下降。

3.1.3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利息支出人民幣129.91億元，受負債規模和付息成本變動等綜合因素影響，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0.29億元，降幅0.22%。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吸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81.72億元，佔全部利息支出的62.90%，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69億元，增幅4.73%。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公司存款						
活期	69,231,158	538,670	0.78	80,599,061	609,090	0.76
定期	81,303,006	1,952,442	2.40	73,386,508	1,969,962	2.68
小計	150,534,164	2,491,112	1.65	153,985,569	2,579,052	1.67
個人存款						
活期	31,660,168	149,737	0.47	34,855,820	142,462	0.41
定期	163,361,979	4,996,739	3.06	123,072,830	4,483,109	3.64
小計	195,022,147	5,146,476	2.64	157,928,650	4,625,571	2.93
其他	31,868,816	534,290	1.68	35,523,463	598,509	1.68
吸收存款總計	377,425,127	8,171,878	2.17	347,437,682	7,803,132	2.25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支出人民幣16.53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14億元，降幅15.98%。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規模及平均付息率同時下降。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人民幣24.69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21億元，降幅4.66%。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發行債券及同業存單平均付息率下降。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人民幣6.98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37億元，增幅5.63%。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中期借貸便利及支小再貸款等規模較上年同期上升。

3.1.4 非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非利息收入人民幣25.2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66億元，增幅28.88%，佔營業收入比為19.59%。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4.72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07億元；其他非利息收益人民幣20.5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73億元。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增減額	變動率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業務手續費	335,566	379,892	(44,326)	(11.67)
證券承銷及諮詢業務手續費	71,138	116,713	(45,575)	(39.05)
承兌及擔保業務手續費	52,179	82,493	(30,314)	(36.75)
銀行卡手續費	98,990	110,227	(11,237)	(10.19)
其他	64,589	46,550	18,039	38.75
小計	622,462	735,875	(113,413)	(15.4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0,200)	(156,949)	6,749	(4.3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72,262	578,926	(106,664)	(18.42)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4.72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07億元，降幅18.42%。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理財、資金管理、證券承銷及承兌業務手續費佣金等下降。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其他非利息收益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增減額	變動率 (%)
交易淨收益	1,054,470	781,745	272,725	34.89
投資淨收益	912,723	493,881	418,842	84.81
其他營業收入	86,263	105,245	(18,982)	(18.04)
合計	2,053,456	1,380,871	672,585	48.71

報告期內，其他非利息收益人民幣20.5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73億元，增幅48.71%。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收益變動。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1.5 營業費用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財務資源配置，營業費用人民幣39.0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46億元，增幅1.18%。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增減額	變動率(%)
人工成本	2,147,517	2,163,429	(15,912)	(0.74)
折舊及攤銷	435,027	450,316	(15,289)	(3.40)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86,944	91,972	(5,028)	(5.47)
辦公費用	21,370	42,139	(20,769)	(49.29)
稅金及附加	166,074	153,309	12,765	8.33
其他	1,047,282	957,401	89,881	9.39
營業費用總額	3,904,214	3,858,566	45,648	1.18

報告期內，本行人工成本的主要組成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2024年	2023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工資、獎金及津貼	1,498,761	1,510,160	(11,399)	(0.75)
社會保險費及企業年金	318,387	304,106	14,281	4.70
補充退休福利	14,304	15,591	(1,287)	(8.25)
職工福利費	86,480	94,616	(8,136)	(8.60)
住房公積金	132,478	128,607	3,871	3.01
其他	97,107	110,349	(13,242)	(12.00)
合計	2,147,517	2,163,429	(15,912)	(0.74)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1.6 信用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市場經營環境及資產風險變化情況計提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71.83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人民幣8.92億元，降幅11.04%。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增減額	變動率 (%)
發放貸款及墊款				
減值損失	5,137,927	5,891,940	(754,013)	(12.8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1,176,441	1,420,455	(244,014)	(17.18)
應收租賃款減值損失	936,153	698,763	237,390	33.97
表外信貸承諾減值損失	1,491	17,955	(16,464)	(91.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				
投資減值損失	340	(66,190)	66,530	(100.51)
其他 ^(註)	(68,876)	112,400	(181,276)	(161.28)
信用減值損失計提總額	7,183,476	8,075,323	(891,847)	(11.04)

註： 其他包含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拆出資金等項目的減值損失。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1.7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行所得稅費用人民幣-0.77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43億元。主要由於不可稅前抵扣的項目增加所致。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增減額	變動率 (%)
當期所得稅	(83,886)	1,383,050	(1,466,936)	不適用
遞延所得稅	6,847	(1,502,893)	1,509,740	不適用
所得稅費用總額	(77,039)	(119,843)	42,804	(35.72)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2 資產負債表分析

3.2.1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6,763.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56.56億元，增幅7.24%。資產總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拆出資金等增加。本行資產總額中組成部分的餘額(撥備後)及其佔比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變動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008,339	4.29	26,369,865	4.18	2,638,474	0.1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97,835	0.27	1,244,162	0.20	553,673	0.07
拆出資金	14,099,825	2.08	6,227,699	0.99	7,872,126	1.0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85,781	0.87	10,689,146	1.69	(4,803,365)	(0.82)
發放貸款及墊款	376,048,659	55.60	350,325,297	55.54	25,723,362	0.06
應收租賃款	30,657,280	4.53	32,817,168	5.20	(2,159,888)	(0.67)
金融資產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2,484,947	4.80	40,723,996	6.46	(8,239,049)	(1.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金融投資	21,447,481	3.17	22,872,676	3.63	(1,425,195)	(0.4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47,416,874	21.80	122,756,433	19.46	24,660,441	2.34
對聯營公司投資	607,767	0.09	604,401	0.10	3,366	(0.01)
物業及設備	3,404,238	0.50	3,424,145	0.54	(19,907)	(0.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66,105	0.90	6,278,278	1.00	(212,173)	(0.10)
其他資產	7,440,109	1.10	6,376,163	1.01	1,063,946	0.09
資產總計	676,365,240	100.00	630,709,429	100.00	45,655,811	-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發放貸款及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人民幣3,876.9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70.82億元，增幅7.51%。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主要由公司貸款、個人貸款及票據貼現組成。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公司貸款 ⁽¹⁾	268,943,624	69.37	253,460,203	70.29
個人貸款	90,956,747	23.46	84,146,734	23.33
票據貼現	27,790,081	7.17	23,001,269	6.38
發放貸款及墊款				
本金總額	387,690,452	100.00	360,608,206	100.00
加：應計利息	1,014,709		1,526,725	
減：減值準備 ⁽²⁾	12,656,502		11,809,634	
發放貸款及墊款				
賬面價值	376,048,659		350,325,297	

註：

1. 公司貸款中含福費廷。
2. 不含福費廷、票據貼現的減值準備，福費廷、票據貼現的減值準備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1) 公司貸款

公司貸款是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總額人民幣2,689.44億元，佔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69.37%，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4.83億元，增幅6.11%。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增強對實體經濟服務能力，實現公司貸款穩健增長。

本行按擔保方式類別劃分的公司貸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信用貸款	63,481,795	23.60	57,582,114	22.71
保證貸款	164,198,550	61.05	154,061,416	60.78
抵押貸款	17,479,616	6.50	23,042,386	9.09
質押貸款	23,783,663	8.85	18,774,287	7.42
公司貸款本金總額	268,943,624	100.00	253,460,203	100.00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2) 個人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貸款總額人民幣909.57億元，佔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3.46%，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8.10億元，增幅8.09%，主要是由於個人經營貸款及消費貸款業務規模較年初增長。

本行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個人貸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個人經營性貸款	38,343,283	42.16	35,102,789	41.71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	31,914,959	35.09	33,562,120	39.89
個人消費貸款	17,142,102	18.84	12,336,833	14.66
信用卡貸款	3,556,403	3.91	3,144,992	3.74
個人貸款本金總額	90,956,747	100.00	84,146,734	100.00

(3) 票據貼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票據貼現人民幣277.9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7.89億元，增幅20.82%。報告期內，本行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及客戶融資需求狀況，靈活調節票據融資規模。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人民幣2,031.2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46.05億元，增幅7.75%。具體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49,395,276	73.55	125,195,830	66.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1,242,093	10.46	22,597,088	11.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2,484,947	15.99	40,723,996	21.6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總額	203,122,316	100.00	188,516,914	100.00
加：應計利息	1,668,388		1,895,093	
減：減值準備 ^(註)	3,441,402		4,058,90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賬面價值	201,349,302		186,353,105	

註：不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本行將證券投資分類為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本行證券投資按產品劃分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債券投資				
政府債券	61,083,217	30.20	65,744,474	35.00
政策性銀行債券	38,068,665	18.82	34,908,073	18.5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發行的債券	20,825,451	10.30	8,247,396	4.39
公司發行人發行的債券	23,047,013	11.40	9,285,893	4.94
小計	143,024,346	70.72	118,185,836	62.91
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	35,182,196	17.40	37,910,402	20.18
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	23,462,463	11.60	30,497,609	16.24
其他 ^(註)	584,528	0.28	1,248,293	0.67
債務工具總計	202,253,533	100.00	187,842,140	100.00
權益工具				
	868,783		674,774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總額	203,122,316		188,516,914	

註： 其他包含債權融資計劃等。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本行持有的面值餘額最大十支金融債券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序號	債券種類	面值餘額	利率	到期日	減值情況 (%)
1	2016年金融債	3,250,000	3.33	2026/02/22	—
2	2016年金融債	2,490,000	3.33	2026/01/06	—
3	2024年金融債	2,480,000	2.17	2034/08/16	—
4	2020年金融債	2,440,000	3.09	2030/06/18	—
5	2020年金融債	2,220,000	3.07	2030/03/10	—
6	2020年金融債	1,870,000	3.79	2030/10/26	—
7	2019年金融債	1,360,000	3.45	2029/09/20	—
8	2019年金融債	1,170,000	3.74	2029/07/12	—
9	2016年金融債	1,150,000	3.18	2026/04/05	—
10	2024年金融債	1,120,000	2.26	2034/07/19	—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2.2 負債

報告期內，本行貫徹落實黨中央決策部署，從負債來源的穩定性、負債結構的多樣性、負債與資產匹配的合理性、負債獲取的主動性、負債成本的適當性、負債項目的真實性等方面持續加強負債業務管理，提高服務實體經濟的效率和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負債總額人民幣6,200.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36.76億元，增幅7.58%。主要是由於吸收存款、向中央銀行借款及已發行債券等負債的增加。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變動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37,760	5.65	30,960,269	5.37	4,077,491	0.2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380,094	2.00	14,307,609	2.48	(1,927,515)	(0.48)
拆入資金	28,727,216	4.63	33,246,902	5.77	(4,519,686)	(1.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699,143	2.69	25,131,941	4.36	(8,432,798)	(1.67)
吸收存款	413,096,026	66.62	366,521,910	63.59	46,574,116	3.03
應交稅費	418,069	0.07	1,092,496	0.19	(674,427)	(0.12)
已發行債券	110,242,221	17.78	102,068,783	17.71	8,173,438	0.07
其他負債 ^(註)	3,469,940	0.56	3,064,663	0.53	405,277	0.03
合計	620,070,469	100.00	576,394,573	100.00	43,675,896	-

註：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待結算款項、應付職工薪酬及預計負債等。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吸收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總額人民幣4,045.3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35.76億元，增幅12.07%。本行吸收存款穩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緊抓客群建設帶來存款業務規模的整體增長。本行按產品類別及存款到期期限劃分的吸收存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公司存款				
活期	74,067,481	18.31	85,668,796	23.73
定期	85,731,919	21.19	71,870,379	19.91
小計	159,799,400	39.50	157,539,175	43.64
個人存款				
活期	29,393,888	7.27	32,011,191	8.87
定期	188,785,501	46.66	136,632,026	37.85
小計	218,179,389	53.93	168,643,217	46.72
其他存款	26,559,109	6.57	34,779,047	9.64
吸收存款本金合計	404,537,898	100.00	360,961,439	100.00
加：應計利息	8,558,128		5,560,471	
吸收存款總額	413,096,026		366,521,910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2.3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東權益合計人民幣562.9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19.80億元，增幅3.65%；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人民幣544.4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19.92億元，增幅3.80%。主要是本行持續盈利。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股東權益				
股本	9,092,091	16.15	9,092,091	16.74
資本公積	5,985,102	10.63	5,985,102	11.02
盈餘公積	3,875,978	6.89	3,689,605	6.79
一般風險準備	9,143,233	16.24	8,266,509	15.22
投資重估準備	809,842	1.43	189,386	0.35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98,054)	(0.17)	(74,043)	(0.14)
未分配利潤	15,637,984	27.78	15,305,319	28.18
其他權益工具	9,998,855	17.76	9,998,855	18.41
歸屬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4,445,031	96.71	52,452,824	96.57
非控制性權益	1,849,740	3.29	1,862,032	3.43
股東權益合計	56,294,771	100.00	54,314,856	100.00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2.4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51,346,071	59,793,479
開出信用證	7,416,763	8,941,953
開出保函	369,023	885,1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0,051,341	7,747,672
貸款承諾	2,638,276	2,783,237
合計	71,821,474	80,151,526

此外，截至報告期末，無以本行或本行子公司作為被告的重大訴訟案件。截至本報告日，本行無重大或有負債。有關資產負債表外承諾詳見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45.承擔及或有負債」之「信貸承諾」。

3.2.5 截至報告期末的資產權利受限情況

有關本行抵押資產情況詳見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45.承擔及或有負債」之「抵押資產」。

3.3 貸款質量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加強信用風險管理、加快不良資產處置力度，貸款質量總體保持在可控水平。截至報告期末，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69.23億元，不良貸款率1.79%，較上年末下降0.08個百分點。

3.3.1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正常類	372,929,164	96.19	346,468,982	96.08
關注類	7,838,250	2.02	7,382,722	2.05
次級類	3,128,467	0.81	3,674,439	1.02
可疑類	1,866,947	0.48	1,292,407	0.36
損失類	1,927,624	0.50	1,789,656	0.49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387,690,452	100.00	360,608,206	100.00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註)	6,923,038	1.79	6,756,502	1.87

註：不良貸款率以不良貸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

根據五級貸款分類體系，本行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及損失類。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3.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金額	不良貸款率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金額	不良貸款率 (%)
公司貸款								
短期貸款	90,377,568	23.31	1,226,637	1.36	68,514,853	19.00	1,525,221	2.23
中長期貸款	178,566,056	46.06	4,277,750	2.40	184,945,350	51.29	3,783,881	2.05
小計	268,943,624	69.37	5,504,387	2.05	253,460,203	70.29	5,309,102	2.09
票據貼現	27,790,081	7.17	-	-	23,001,269	6.38	-	-
個人貸款								
個人經營性貸款	38,343,283	9.89	862,988	2.25	35,102,789	9.73	856,327	2.44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	31,914,959	8.23	332,291	1.04	33,562,120	9.31	391,487	1.17
個人消費貸款	17,142,102	4.42	132,696	0.77	12,336,833	3.42	133,349	1.08
信用卡餘額	3,556,403	0.92	90,676	2.55	3,144,992	0.87	66,237	2.11
小計	90,956,747	23.46	1,418,651	1.56	84,146,734	23.33	1,447,400	1.72
總計	387,690,452	100.00	6,923,038	1.79	360,608,206	100.00	6,756,502	1.87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前瞻性風險管理、加大不良資產清收處置力度。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貸款(不含票據貼現)不良貸款率2.05%，較上年末下降0.04個百分點；個人貸款不良貸款率1.56%，較上年末下降0.16個百分點。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3.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金額	不良貸款率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金額	不良貸款率 (%)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67,081,072	17.30	708,107	1.06	63,228,460	17.53	704,567	1.11
批發和零售業	52,474,645	13.54	1,276,732	2.43	46,762,339	12.97	1,299,719	2.7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45,663,106	11.78	6,074	0.01	44,633,596	12.38	4,474	0.01
建築業	29,765,864	7.68	433,621	1.46	25,121,959	6.97	252,046	1.00
房地產業	22,215,825	5.73	2,122,660	9.55	29,167,987	8.09	1,890,752	6.48
金融業	15,097,011	3.89	-	-	9,369,613	2.60	-	-
製造業	13,911,729	3.59	425,184	3.06	15,304,020	4.24	793,529	5.19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210,898	1.60	20,757	0.33	3,910,370	1.08	18,379	0.47
採礦業	3,866,257	1.00	-	-	3,299,948	0.92	-	-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3,602,227	0.93	3,058	0.08	3,142,391	0.87	2,490	0.08
農、林、牧、漁業	2,149,359	0.55	133,337	6.20	1,840,607	0.51	11,776	0.64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1,183,893	0.31	1,182	0.10	1,190,817	0.33	620	0.05
住宿和餐飲業	750,697	0.19	328,803	43.80	1,121,046	0.31	293,475	26.18
其他	4,971,041	1.28	44,872	0.90	5,367,050	1.49	37,275	0.69
公司貸款總額	268,943,624	69.37	5,504,387	2.05	253,460,203	70.29	5,309,102	2.09
個人貸款總額	90,956,747	23.46	1,418,651	1.56	84,146,734	23.33	1,447,400	1.72
票據貼現	27,790,081	7.17	-	-	23,001,269	6.38	-	-
總計	387,690,452	100.00	6,923,038	1.79	360,608,206	100.00	6,756,502	1.87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房地產業、批發和零售業及租賃和商務服務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9.55%、2.43%、1.06%。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3.4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本行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金額	不良貸款率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不良金額	不良貸款率 (%)
信用貸款	79,043,252	20.39	949,208	1.20	68,759,100	19.07	899,739	1.31
保證貸款	166,911,477	43.05	3,560,447	2.13	156,899,690	43.51	2,684,885	1.71
抵押貸款	87,460,703	22.56	2,393,914	2.74	91,491,982	25.37	3,080,937	3.37
質押貸款	54,275,020	14.00	19,469	0.04	43,457,434	12.05	90,941	0.21
總計	387,690,452	100.00	6,923,038	1.79	360,608,206	100.00	6,756,502	1.87

3.3.5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下表列示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十大單一借款人(不包括集團借款人)的貸款餘額，概無不良貸款。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行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未收回 本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	佔資本淨額 百分比 (%)
借款人A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945,000	0.76	4.89
借款人B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749,641	0.71	4.57
借款人C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702,200	0.70	4.49
借款人D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482,890	0.64	4.13
借款人E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445,889	0.63	4.06
借款人F	房地產業	2,268,700	0.59	3.77
借款人G	建築業	2,157,947	0.56	3.59
借款人H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791,700	0.46	2.98
借款人I	建築業	1,768,920	0.46	2.94
借款人J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699,717	0.44	2.82
總計		23,012,604	5.95	38.24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3.6 貸款逾期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即期貸款 貸款逾期 ^(註)	368,152,815	94.96	345,784,540	95.89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6,393,379	1.65	8,508,222	2.36
3個月至1年(含1年)	6,849,191	1.77	2,162,135	0.60
1年以上	6,295,067	1.62	4,153,309	1.15
小計	19,537,637	5.04	14,823,666	4.11
貸款總額	387,690,452	100.00	360,608,206	100.00

註：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本金額。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逾期貸款人民幣195.3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7.14億元，增幅31.80%；逾期貸款佔比5.04%，較上年末增長0.93個百分點。

3.3.7 抵債資產及其減值準備計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抵債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28.57億元，未計提減值準備。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3.8 貸款損失準備的計提和核銷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計提貸款損失準備金人民幣51.38億元，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計提人民幣51.31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計提人民幣0.07億元；核銷及轉出不良貸款人民幣40.54億元，收回已核銷貸款人民幣1.3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貸款損失準備金餘額人民幣126.69億元，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餘額人民幣126.57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餘額人民幣0.12億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期初餘額	11,809,634	10,308,636
本期增加	5,131,322	5,889,383
本期核銷及轉出	(4,054,449)	(4,766,864)
收回已核銷貸款	133,900	378,479
其他變動	(363,905)	—
期末餘額	12,656,502	11,809,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期初餘額	5,446	2,889
本期計提	6,605	2,557
本期核銷及轉出	—	—
期末餘額	12,051	5,446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4 現金流量表分析

報告期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人民幣87.65億元。其中現金流入人民幣774.7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0.06億元，主要是吸收存款淨增加額增加；現金流出人民幣687.05億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1.11億元，主要是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

報告期內，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流出人民幣119.60億元。其中現金流入人民幣759.78億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78.47億元，主要是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流入減少；現金流出人民幣879.38億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99.18億元，主要是投資支付的現金減少。

報告期內，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人民幣50.96億元。其中現金流入人民幣1,630.41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36.51億元，主要是發行債券所收到的現金流入增加；現金流出人民幣1,579.45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24.41億元，主要是償付債券本金所支付的現金增加。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減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7,470,406	72,464,153	5,006,253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68,705,050)	(70,816,051)	2,111,00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765,356	1,648,102	7,117,25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5,977,816	93,825,053	(17,847,237)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87,938,285)	(97,856,717)	9,918,43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1,960,469)	(4,031,664)	(7,928,805)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63,041,068	139,390,217	23,650,851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57,944,925)	(135,504,130)	(22,440,795)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096,143	3,886,087	1,210,0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74	2,117	(8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902,304	1,504,642	397,662

3.5 業務經營分部報告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期間本行各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總額。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
公司銀行業務	8,256,826	64.06	9,978,436	72.84
零售銀行業務	1,414,264	10.97	1,249,728	9.12
資金業務	3,132,970	24.30	2,366,001	17.27
其他業務 ^(註)	86,263	0.67	105,245	0.77
營業收入總額	12,890,323	100.00	13,699,410	100.00

註： 該分部主要包括權益投資及相關收益以及不能構成單個報告分部的任何其他業務。

3.6 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

3.6.1 與上年度財務報告相比，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發生變化的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變更的情況。

3.6.2 報告期內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況。

3.6.3 與上年度財務報告相比，合併報表範圍發生變化的情況說明

與上年度財務報告相比，本期合併報表範圍未發生變化。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3.7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報告期初數	報告期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的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	報告期 計提的減值	報告期末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不含衍生金融資產)	40,723,996	(8,239,049)	—	—	32,484,9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2,872,676	—	(1,424,855)	(340)	21,447,481
金融資產小計	63,596,672	(8,239,049)	(1,424,855)	(340)	53,932,428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金融負債合計	—	—	—	—	—

3.8 變動幅度在30%以上的主要報表項目和財務指標及其主要原因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主要原因分析
		2023年	比上年 同期增減 (%)	
交易淨收益	1,054,470	781,745	34.89	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損益增加所致。
投資淨收益	912,723	493,881	84.81	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淨損益增加所致。
應佔聯營企業損失	(1,114)	(17,350)	(93.58)	主要由於所投資聯營企業經營業績變動所致。
其他營業成本	(15,088)	(8,535)	76.78	主要由於經營性租出業務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77,039	119,843	(35.72)	主要是不可稅前抵扣的項目增加所致。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比上年末 增減 (%)	主要原因分析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97,835	1,244,162	44.50	
拆出資金	14,099,825	6,227,699	126.41	主要是由於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及市場流動性情況對該類資產結構進行調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85,781	10,689,146	(44.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699,143	25,131,941	(33.55)	
應交稅費	418,069	1,092,496	(61.73)	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應交所得稅減少所致。
投資重估儲備	809,842	189,386	327.61	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以及證券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98,054)	(74,043)	32.43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4 投資狀況分析

4.1 總體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權投資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本行佔被投資公 司權益比例 (%)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1,020,000	1,020,000	51.00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	30,120	30,120	50.20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	64,000	64,000	51.20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	51,000	51,000	51.00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	25,500	25,500	51.00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	53,960	53,960	51.00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	555,870	555,870	49.51
鄢陵鄭銀村鎮銀行	34,950	34,950	49.58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27,200	27,200	0.27
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	400	400	1.29
合計	1,863,000	1,863,000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其他投資情況詳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資產負債表分析」段落內容。

4.2 報告期內獲取的重大的股權投資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獲取重大股權投資情況。

4.3 報告期內正在進行的重大的非股權投資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正在進行的重大的非股權投資情況。

4.4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募集資金使用情況。本行不存在將過往未用的募集資金保留到報告期內使用的情況。

4.5 附屬公司業務

4.5.1 附屬公司業務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九鼎金融租賃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本行持股51.00%。九鼎金融租賃公司於中國成立，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融資租賃業務；(二)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三)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四)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五)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六)同業拆借；(七)向金融機構借款；(八)境外借款；(九)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十)經濟諮詢；(十一)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截至報告期末，九鼎金融租賃公司資產總額人民幣351.65億元，淨資產人民幣39.85億元，融資租賃總額人民幣306.57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3.26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2.89億元，淨利潤人民幣2.06億元。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萬元，本行持股50.20%。扶溝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借記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業務；(九)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涉及許可證經營的憑有效許可證或資質證經營)。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人民幣12,500萬元，本行持股51.20%。新密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銀行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萬元，本行持股51.00%。浚縣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業務；(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六)從事同業拆借；(七)從事借記卡業務；(八)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涉及許可經營項目，應取得相關部門許可後方可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股51.00%。確山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銀行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人民幣10,580萬元，本行持股51.00%。新鄭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銀行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4.5.2 參股公司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持有中牟鄭銀村鎮銀行49.51%的股權及鄢陵鄭銀村鎮銀行49.58%的股權。鄭銀村鎮銀行堅守「支農支小」市場定位，聚焦主責主業，下沉服務重心，以更多金融資源賦能「三農」，為鄉村振興注入金融「活水」。本行持續深化合規意識，逐步提升防範風險能力，為村鎮銀行穩健發展保駕護航。

4.5.3 報告期內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情況。

4.5.4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本行按照監管要求，持續強化主發起行履職，切實維護本行利益和股東權益。依託主發起行的管理經驗與資源優勢，為子公司提供專業的指導和幫助；持續完善對子公司的管理機制，從加強黨的領導、規範公司治理、強化風險管理等方面，全面加強子公司管理，引導子公司樹立正確經營觀、業績觀和風險觀，致力服務地方經濟發展。

4.6 本行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本行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46.結構化主體。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5 資本管理

本行資本管理的目標包括：(一)持續滿足資本監管要求，並從可用資本角度為正常經營發展預留合理空間；(二)確保資本水平與承擔的主要風險及風險管理水平相適應；(三)確保資本規劃與經營狀況、風險變化趨勢和長期發展戰略相匹配；(四)綜合運用各類資本工具，優化資本總量和結構，持續強化資本內生能力，並結合合理的融資策略，控制資本成本；(五)實施全行資本績效評估，強化資本使用效率，通過資本配置、風險定價和績效評價等手段，充分保障資本回報水平；(六)適度實施逆週期資本管理，通過主動的資本管理平滑週期波動對持續穩健經營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組織推進《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落地實施，進行數據分析、制度修訂、三大風險計量方案制定等，順利完成新規下監管報送及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工作。圍繞資本集約式發展要求，本行一方面致力於優化資本配置策略，加強資產負債組合管理，改善資本結構，提高資本使用效率，強化資本約束和價值回報管理；另一方面加強資本的內生性增長，努力實現自身發展、盈利能力和資本約束的平衡和協調，通過利潤增長、留存盈餘公積和計提充足的損失準備等方式補充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充足率水平，進一步夯實服務實體經濟基礎，推動業務經營高質量發展。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最新要求，本行持續完善ICAAP工作機制，對風險現狀進行全面診斷，科學識別評估各類風險，進而加總得出本行二支柱資本加點，並將加點結果應用於資本規劃，將風險管理、壓力測試與資本規劃進行有機結合。一是完善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建設，提高主要風險覆蓋維度，優化風險評估體系，確保各類主要風險得到充分識別、計量、監測和報告，夯實資本和風險管理基礎。二是根據監管部門的相關要求和本行未來發展戰略的需要開展2024-2026年資本規劃，本行資本規劃審慎評估資產質量、利潤增長及資本市場波動性，充分考慮對資本水平可能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因素，包括或有風險暴露、嚴重且長期的市場衰退以及突破風險承受能力的其他事件，確保目標資本水平與業務發展戰略、風險偏好、風險管理水平和外部經營環境相適應，兼顧短期和長期資本需求，並考慮各種資本補充來源的長期可持續性。三是緊跟外部監管機構的要求和內部風險管理的需求，定期或不定期開展資本充足率壓力測試，作為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的重要組成部分，評估在壓力條件下本行所面臨的風險及風險間相互作用、資本吸收損失和支持業務持續經營的能力，評估資本管理目標、資本補充安排及應對措施的合理性。將壓力測試結果應用於中長期資本規劃中，針對嚴重壓力情景，制定資本應急預案以滿足計劃外的資本需求，明確相應的資本補充政策和應對措施，確保穩健經營。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5.1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管理。本行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頒佈的相關規定計算的於報告期末及上年末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9,092,091	9,092,091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5,985,102	5,985,102
投資重估儲備	814,800	189,386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98,054)	(74,043)
盈餘公積	3,875,978	3,689,605
一般風險準備	9,243,217	8,266,509
未分配利潤	15,537,398	15,305,319
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分	1,686,766	1,449,620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46,137,298	43,903,589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2,437,921)	(3,377,072)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3,699,377	40,526,517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9,998,855	9,998,85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39,256	193,283
一級資本淨額	53,937,488	50,718,655
二級資本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5,757,707	5,257,12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478,512	396,825
二級資本淨額	6,236,219	5,653,950
總資本淨額	60,173,707	56,372,605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98,780,953	455,490,55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6	8.90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81	11.13
資本充足率(%)	12.06	12.38

註： 詳細信息請查閱本行網站投資者關係中的「財務摘要」欄目。

5.2 檢桿率分析

項目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3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53,937,488	53,784,291	54,254,716	53,042,929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750,061,754	743,550,418	723,014,496	705,091,526
槓桿率(%)	7.19	7.23	7.50	7.52

註：自2024年起，槓桿率相關指標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要求計算。詳細信息請查閱本行網站投資者關係中的「財務摘要」欄目。

6 業務運作

6.1 公司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堅定不移地服務河南省經濟社會發展大局，積極貫徹落實省、市重大戰略部署，全力支持省、市重點領域、重點行業各類金融服務需求，為推動地方經濟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

6.1.1 公司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堅定不移走好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聚焦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全力支持地方經濟發展，為小微企業、鄉村振興和重點產業鏈發展等方面提供有力支撐，圍繞「7+28+N」產業鏈和「三個一批」項目，持續強化行業研究，提升金融服務能力，積極推動房地產融資協調機制落地見效，落實小微企業融資協調機制，及時摸排企業融資需求，精準對接，快速實現企業需求的落地轉化，持續優化科技創新企業金融供給，前瞻性佈局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以金融創新更好助力新質生產力發展和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本金總額(含墊款、福費廷及票據貼現)人民幣2,967.3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02.72億元，增幅7.33%。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6.1.2 公司存款

本行持續推動客戶精細化管理，梳理完善客戶分類分層標準，結合客戶差異化需求匹配存款產品服務，在積極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逐步推動對公負債結構優化及成本降低，持續優化財資管理、場景結算等服務功能，提升客戶體驗及滿意度。不斷完善政務金融產品體系，持續擴大重點機構客群覆蓋度，建立「六位一體」推動模式，以協助解決客戶痛點和難點問題為核心，賦能支撐經營一線，提升客戶服務質量。

6.1.3 投資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承銷業務規模快速增長，全年累計發行各類債務融資工具39隻，發行金額人民幣260.29億元，承銷份額位居省內第7名，發行只數位居省內第3名。本行積極響應河南省政府《關於進一步加快推進河南企業利用債券市場融資的意見》的指示，全年新增信用債投資人民幣123.70億元，為河南省實體經濟發展、「信用河南」、「信用鄭州」建設貢獻鄭銀力量。本行通過搭建省內外銀團同業圈，全年實現新簽約銀團業務13筆，投放28筆，累計投放人民幣18.47億元，全力聚焦優質客源的拓展與維護。此外，本行積極助力省內企業拓寬融資渠道，通過撮合業務盤活各類金融機構資源，全年撮合業務落地55筆，金額人民幣167.69億元，維護核心客戶關係，增強核心客戶粘性。

6.1.4 交易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交易銀行業務聚焦供應鏈金融，依託保理、信用證、商票等產品服務全產業鏈客戶；圍繞省市重點產業鏈，深挖客戶需求，為產業鏈中小微企業提供各類融資服務，助力穩鏈強鏈；持續優化迭代雲商、鄭好付、商業承兌匯票等產品，提升客戶體驗和風險監測能力；跨境金融實現「出口訂單融資」產品上線及落地，搭建外匯清算服務平台，優化跨境產品體系客戶旅程體驗；開展對公外匯匯款集中作業管理，推動外匯廳堂轉型。報告期內，為1,600餘戶產業鏈客戶投放貸款人民幣233.10億元。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6.1.5 科創金融

報告期內，本行充分踐行河南省地方政策性科創金融運營主體使命擔當，通過完善科技金融服務體系、構建科創能力綜合評價體系、推進科創產品業務流程線上化改造、豐富全生命週期科技金融產品體系等一系列措施，持續加大對科技型企業的精準支持力度。增設科技特色支行，助力河南省科學院及重點實驗室科研成果轉化，打通從技術研發到市場應用的「最後一公里」；構建科創能力綜合評價體系，制定《科創企業科技創新能力綜合評價管理辦法》，為科創企業識別和評價提供「衡量尺」；推進科創產品業務流程線上化改造，形成「線上簽約+線上自主提款」展業路徑，打通科創產品移動展業進件渠道；豐富全生命週期科技金融產品體系，聚焦科創企業全生命週期的培育鏈條，面向各個階段科技型企業推出「人才e貸」「認股權貸」「科技貸」「知識產權質押貸」「研發貸」「專精特新貸」等各類產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政策性科創金融貸款餘額人民幣482.6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148.66億元，增幅44.50%，被河南省科技廳、工信廳評為「科技貸」「專精特新貸」業務優秀合作銀行，獲得河南省科技廳「支持小微企業標兵獎」。

6.2 零售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堅決貫徹落實高質量發展要求，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著力打造「市民管家」「融資管家」「財富管家」「鄉村管家」四大管家服務，穩步推進零售業務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存款總額人民幣2,181.7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9.37%；個人貸款總額人民幣909.5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09%；財富類金融資產規模人民幣522.8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65%；累計發行借記卡826.07萬張，較上年末增加46.99萬張；累計發行商鼎信用卡82.58萬張，較上年末增加10.11萬張；累計發行鄉村振興卡25.85萬張，較上年末增加8.66萬張。

6.2.1 市民管家

報告期內，本行堅守「服務城鄉居民」的市場定位，聚焦市民日常生活中的需求和期望，優化服務渠道，完善產品功能，提升服務水平和客戶體驗，更好塑造「市民管家」角色。

提升客戶服務水平。本行從客戶角度出發，深入了解客戶需求、期望、痛點和偏好，系統性優化產品及服務流程。報告期內，通過成立客戶體驗提升領導小組、推進廳堂服務轉型、構建用戶體驗檢測體系、開展客戶線上旅程梳理改造等系列措施，著力提升本行客戶體驗和服務水平，踐行零售金融為民初心，讓金融服務更有「溫度」。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提升市民消費體驗。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落實提振消費、以舊換新的相關政策，開展消費信貸產品利率優惠活動，通過讓利於民，支持居民消費需求。聚焦高頻消費需求，下沉社區場景，持續打造「鄭好每一周」「歡樂五六日」「鄭銀十二時辰」三大信用卡消費品牌，提升客戶信用卡用卡體驗；優化信用卡小額分期產品，促進消費體驗提升。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零售信貸核心產品鄭e貸(消費)全年新增人民幣39.4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6.68%；累計發行商鼎信用卡82.58萬張，較上年末增加10.11萬張；累計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2.55億元。在2024年金融數字化發展金榜獎評選中，本行榮獲「年度消費金融創新獎」。

6.2.2 融資管家

報告期內，本行扎根區域經濟，通過豐富普惠產品體系，優化線上服務流程，做深做透特色客群，金融助力創新創業，以高質量金融服務助推區域經濟高質量發展，持續擦亮「融資管家」特色名片。

豐富普惠產品體系。上線「鄭e貸(經營)」和「鄭e貸(消費)」產品，通過產品數字化、流程線上化、社區網格化服務，擴展服務覆蓋範圍，全面提升產品競爭力，為小微客戶和消費群體提供融資服務。截至報告期末，鄭e貸產品(含消費和經營)淨增人民幣45.78億元。

優化線上服務流程。房e融產品積極對接各地不動產，實現南陽、許昌、濮陽等區域線上辦理。截至報告期末，房e融產品全年發放人民幣180.28億元，新增人民幣38.07億元。

做深做透特色客群。在全省範圍內備案專業市場33家，涵蓋地方農副產品、服裝、果蔬、食品、紡織、建材、小商品等行業，結合地域特色產業，相繼落地辣椒貸、大蒜貸等專項特色信貸產品。

金融助力創新創業。本行面向鄭州市各類創業個人、個體工商戶、小微企業等創業組織開展「創業擔保貸」業務。截至報告期末，「創業擔保貸」貸款餘額人民幣3.4億元，支持各類創業主體6,227戶，已建成23家普惠金融服務港灣。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惠小微貸款餘額人民幣536.8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46%，高於全行一般貸款增速0.61個百分點；有貸款餘額的普惠小微客戶數69,996戶，較上年末增加1,852戶，完成「兩增」監管指標；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當年發放利率3.67%，較上年末下降76個bp，有效降低普惠型小微企業融資成本，持續提升小微企業金融服務質效。

6.2.3 財富管家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在財富管理領域精耕細作，以客戶為中心，不斷提升產品管理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著力升級打造「鄭好財富」服務品牌，努力做好河南百姓信任的「財富管家」。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豐富財富產品矩陣。報告期內，本行不斷補充中短期理財產品，發行縣域客戶專屬理財、中老年客戶專屬理財，持續滾動發行工會卡、社保卡、新市民、「鄭銀馬拉松」等專屬產品；與頭部代銷機構加強合作，代銷合作機構40餘家，新引入近300隻零售代銷產品，不斷完善產品體系。2024年，本行金梧桐行遠系列新客尊享月月盈淨值型理財產品榮獲外部權威評價機構普益標準頒發的「優秀固收類銀行理財產品」獎項、金梧桐鼎利系列FOF混合202301期理財產品榮獲「優秀混合類銀行理財產品」獎項；金梧桐行穩系列、鼎信系列、行遠系列累計7次獲得金牛資管研究中心評選的「金牛獎」5星理財產品。

打造財富服務體系。報告期內，本行重視客戶服務體驗，不斷優化客戶增值服務體系，升級「鄭好財富」服務品牌，一是圍繞「鄭好財智薈」「鄭好出行」「鄭好健康」「鄭好禮遇」四大權益板塊，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個性化、一站式財富管理解決方案。二是打造「1+N」客戶服務體系，即「1名財富顧問」+「N名專家組成的投研服務團隊」，統籌協調內部資源，為客戶提供綜合性個性化的金融服務方案。2024年本行榮獲普益標準頒發的「卓越轉型發展銀行」、「卓越財富服務能力銀行」、2024年度零售銀行介甫獎「卓越零售銀行創新獎」等榮譽。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財富類金融資產規模人民幣522.8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65%；AUM月日均人民幣5萬以上客戶達64.56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0.37%。

6.2.4 鄉村管家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落實國家鄉村振興戰略，聚焦我省鄉村振興重點領域，通過優化鄉村金融服務渠道、提升鄉村金融服務體驗、開展金融知識進鄉村宣傳、實施縣域引領發展戰略，打造和完善「鄉村管家」服務，全面助力鄉村振興。

優化鄉村金融服務渠道。在線上渠道，通過推廣手機銀行鄉村振興版，著力解決農村客戶金融服務獲取難及智能設備運用難等難題，運用智能語音助手、智能搜索等工具，轉變自助服務為線上智能化服務；充分分析農村客戶群體使用習慣，對UI界面進行專屬設計，選取高頻交易置於首頁，加載天氣、日曆、位置等生活信息。在線下渠道方面，優先填補農村金融服務空白村，並持續開展農村普惠金融支付服務點效能優化。

提升鄉村金融服務體驗。開展「惠農站點+」場景建設，依託服務點建設區域，圍繞農村居民衣食住行、醫療娛樂等非金融場景，下沉發展鄉村收單商戶，豐富農村居民用卡環境。截至報告期末，持續開展義診下鄉、送戲下鄉、惠農商戶滿減、社保繳費優惠等各類惠農便農活動共計524餘場次，發展收單商戶5,179戶，累計發行鄉村振興卡25.85萬張，較上年末增加8.66萬張。

開展金融知識進鄉村宣傳。關注農村客群薄弱知識群體，在手機銀行突出電信詐騙防範提示；深入鄉村，為廣大村民重點普及反假貨幣、拒絕非法集資、防範電信詐騙等金融知識，指導群眾下載國家反詐APP。通過普及宣教，引導農村居民更加精準地識別虛假、詐騙信息，遠離非法金融活動，維護農村金融秩序穩定。報告期內，本行開展金融知識普及、防範電信詐騙、拒絕非法集資等宣傳活動及針對孤寡老人、留守兒童等群體慰問活動共計180餘場。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實施縣域引領高質量發展戰略。本行積極響應國家鄉村振興戰略，聚焦縣域經濟發展，報告期內，提出縣域引領高質量發展戰略，將河南廣大縣域作為本行服務區域經濟的「實驗田」「增長極」「孵化器」，為縣域經濟和鄉村振興提供重要金融支撐。同時，積極與縣域政府、企業構建緊密合作關係，結合各縣域發展戰略，依據產業特色、發展規劃和資源稟賦，量身定製金融服務方案，為縣域經濟高質量發展提供多領域、多層次、多元化的金融服務支持。

6.3 金融市場業務

6.3.1 貨幣市場交易

2024年，央行堅持穩健的貨幣政策立場，加大貨幣政策調控強度，提高貨幣政策精準性，引導貨幣市場利率圍繞政策利率中樞平穩運行，資金面整體平衡穩定。本行多措並舉優化負債結構，加強市場研判能力，提升對貨幣市場變化的敏感度，合理控制並降低融資成本，同步豐富客戶儲備，拓寬融資渠道，確保本行流動性平穩。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人民幣217.83億元，佔本行資產總額的3.22%。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餘額人民幣578.06億元，佔本行負債總額的9.32%。

6.3.2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2024年，全球經濟溫和復甦，通脹回落，主要經濟體開啟降息潮，我國寬貨幣政策空間有所增加，國內寬信用政策不斷出台，債券市場收益率全面下行。本行債券業務通過加強宏觀市場預判與分析，把握市場機會，提高投資收益水平；通過「南向通」渠道投資離岸人民幣資產，多渠道增加業務收入；同業投資業務持續優化佈局，增厚投資收入。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投資債券、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以及其他證券類金融資產總額人民幣2,022.5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44.11億元，增幅7.67%，其中，本行債券投資總額人民幣1,430.24億元，同比增長21.02%；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以及其他證券類金融資產總額人民幣592.29億元，同比下降14.97%。

6.4 分銷渠道

6.4.1 物理網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河南省鄭州市設立總行，在河南省內設立14家分行，分別是：南陽分行、新鄉分行、洛陽分行、安陽分行、許昌分行、商丘分行、漯河分行、信陽分行、濮陽分行、平頂山分行、駐馬店分行、開封分行、周口分行和鶴壁分行，開設167家支行及1家專營機構。本行設立192家在行及離行自助設備網點，為客戶提供7x24小時的便利服務。

6.4.2 電子銀行

個人渠道

本行手機銀行持續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理念，在財富產品矩陣建設、業務線上化、基礎服務體驗優化、非金融場景豐富四大方向持續發力，深耕細作，為客戶提供一站式金融生活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手機銀行累計簽約客戶數375.96萬戶，交易筆數同比增長10.89%。本行持續開展優質高效的客戶服務工作，95097客服熱線提供服務95.28萬次，客戶滿意度99.69%。同時，持續提升線上渠道服務能力，通過文本、遠程視頻等方式提供服務83.68萬次，智能機器人應答佔比91.22%。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對公渠道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踐行「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貫徹落實「對外客戶體驗第一」的服務宗旨，從用戶體驗、產品功能、增值服務三個方面持續推進對公電子渠道建設。截至報告期末，對公電子渠道客戶累計突破10萬戶，賬務類交易數量655.94萬筆，交易金額人民幣11,748.80億元。

7 風險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應對市場環境變化，主動適應監管要求，緊緊圍繞高質量發展理念，樹立「審慎、穩健」的風險管理理念，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重塑風險與合規文化，不斷豐富和優化風險管理工具，穩步提升風險管理能力，風險管理的精細化和有效性不斷加強。本行經營過程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和風險管理情況如下：

7.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義務或責任，使銀行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貸款組合、投資組合、擔保及其他各類表內及表外信用風險敞口。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採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一是持續優化信貸資源配置，緊跟宏觀經濟政策走向，深入分析市場趨勢，精準制定年度授信政策，引導信貸資源投向風險可控、符合戰略導向的領域。二是持續建立健全授信決策機制，嚴格落實審貸分離，科學實施分級審批，不斷優化授信審批流程，全面夯實信用風險管控基礎。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單一客戶貸款集中度4.89%，符合不高於10%的監管要求；單一集團客戶授信集中度11.44%，符合不高於15%的監管要求；前十大客戶貸款餘額人民幣230.13億元，前十大客戶貸款集中度38.24%；單一關聯方客戶授信餘額人民幣32.08億元，單一關聯方客戶授信集中度5.33%，符合不高於10%的監管要求；全部關聯方客戶授信集中度37.40%，符合不高於50%的監管要求。

7.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虧損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是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有關匯率風險的詳情請見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43「風險管理」(b)之「市場風險」。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目標是根據風險承受力確保將潛在市場虧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市場風險管理涵蓋識別、衡量、監控市場風險的整個過程。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採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一是持續完善制度體系。本行建立了分層清晰的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制度體系覆蓋限額管理、賬簿劃分、風險報告、壓力測試、專項業務風險管理等，明確董事會、高管層及三道防線職能。二是強化限額剛性約束，制定分級市場風險限額體系，通過流程審批做實限額在業務事前、事中、事後環節的風險管控。三是提升監測廣度深度，開展投資業務底層資產跟蹤，通過市值跟蹤、評級跟蹤、資產結構等多維度監測分析，提升全行表內外業務市場風險監測質效。四是完善應急管理體系，修訂應急管理制度，擬定專項應急計劃，開展全行市場風險應急演練，規範處置流程。五是推進管理系統建設，持續推動市場風險管理平台改造，不斷完善限額管控、壓力測試、授權監控等功能模塊，提升市場風險管理智能化水平。

7.3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行致力於完善操作風險管理框架與制度體系，壓實各方治理責任，細化管理程序和工具，不斷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水平。報告期內，本行操作風險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一是夯實操作風險管理制度基礎，做好操作風險管理監管新規的制度內化。二是推動操作風險資本計量方法的平穩轉換，完善操作風險損失標準、填報要求和處理流程，提升管理與計量的數據質量。三是持續開展操作風險識別評估，提前防範風險。四是有序推進操作風險信息管理系統建設，搭建操作風險新標準法計量系統，加快數字化與線上化管理步伐。五是深化法律支撐賦能業務轉型，聚焦合同文件審查、法律問題諮詢以及法律風險培訓等基礎性服務，不斷提升全員法律素質與風險意識，助力全行合規穩健經營。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7.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確保擁有充足資金頭寸，以及時滿足償付義務及業務清算資金的需求。本行密切關注流動性變化，實時監控資金餘缺，合理擺佈資金期限結構，並逐步優化資產負債期限結構，強化流動性風險調節，確保流動性安全可控。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主要措施如下：

一是加強日間流動性管理。密切關注宏觀和貨幣政策變化，加強資金來源和運用監測，合理規劃融資期限結構，滿足日間支付結算的頭寸需求。二是優化資產負債配置。加強資產負債計劃和流動性風險的平衡管理，注重資產負債結構和久期管理，保持安全合理的期限錯配水平。三是加強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健全流動性限額管理體系，強化風險限額監測預警，及時結合資產負債計劃調整風險指標，確保流動性限額指標在安全區間運行。四是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和應急演練。定期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評估流動性風險水平，並加強壓力測試結果在資產負債計劃中的應用，同時考慮壓力測試結果開展流動性應急演練，評估應急響應、指揮協調和應急處置等流程，完善應急管理，提升應對風險能力。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流動性比例83.07%，符合不低於25%的監管要求；流動性覆蓋率305.04%，符合不低於100%的監管要求；淨穩定資金比例117.65%，符合不低於100%的監管要求。從整體上看，本行主要流動性監管指標均能滿足監管要求，流動性風險整體可控。

7.5 信息科技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運行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風險。報告期內，本行信息科技總體運行平穩，全年未發生重大信息科技風險事件，信息科技風險可控。本行在以下方面加強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一是持續實施信息科技風險評估。根據監管制度要求，本行每年開展信息科技風險專項風險評估，客觀評價本行在相關領域的風險狀況，並對風險評估發現的風險項建立持續跟蹤緩釋機制。二是實施信息科技風險監測，優化監測指標，發現觸及情況及時回溯診斷並採取緩釋控制措施。三是認真落實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舉措。報告期內，強化了外包人員管理及外包服務的過程監控，開展了外包服務應急演練、外包商現場檢查。四是紮實開展信息科技系統應急演練，有效驗證了同城災備中心業務承載能力及災備切換步驟的可行性，驗證了同城災備系統的可用性及獨立運行能力。

7.6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經營管理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於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本行聲譽風險管理遵循前瞻性、匹配性、全覆蓋、有效性原則，建立事前評估、監測、識別、分級應對、報告、考核、總結評價等全流程管理機制，持續推進聯防聯控等常態化、長效化。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落實《銀行保險機構聲譽風險管理辦法(試行)》要求，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制度，優化聲譽風險評估、預案及輿情監測、處置機制，定期開展聲譽風險情景模擬和應急演練，加強聲譽風險全流程管理；強化輿情監測和隱患排查，積極進行品牌宣傳，營造良好輿情環境。報告期內，本行聲譽風險狀況整體平穩。

7.7 反洗錢管理

本行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認真貫徹落實監管要求，踐行「風險為本」的工作理念，構建完善洗錢風險管理體系，全面有效履行反洗錢各項義務。本行反洗錢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一是健全洗錢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持續完善反洗錢工作機制。二是評估、優化可疑交易監測模型，提高可疑交易監測分析工作質效。三是完善洗錢風險評估指標體系和工作流程，不斷提升洗錢風險管理水平。四是強化檢查督導，增強洗錢風險管理效能。五是積極開展反洗錢宣傳與培訓，提升本行員工和社會公眾反洗錢意識和能力。

8 接待調研、溝通、採訪等活動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接待調研、溝通、採訪等活動。

9 估值提升計劃的制定落實情況

估值提升計劃的具體內容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計劃》。

10 環境和社會責任

10.1 重大環保問題

本行及子公司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報告期內，本行未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

10.2 社會責任情況

具體內容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海外監管公告及本行網站(www.zzbanks.cn)投資者關係中的「公告通函」欄目。

10.3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的情況

切實貫徹落實鄉村振興和普惠型小微貸款政策。聚焦客戶需求，明確業務方向，強化支持力度，給予涉農貸款、普惠型涉農貸款定價優惠，實現涉農貸款、普惠型涉農貸款穩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餘額人民幣482.3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3.73億元，增速15.22%，高於全行各項貸款增速8.04個百分點，實現涉農貸款持續增長，其中，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人民幣93.3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12.94億元，增速16.09%，高於全行一般貸款增速9.24個百分點，完成普惠型涉農貸款監管指標。

大力發展普惠金融。繼續設立農村普惠金融支付服務點，改善農村金融服務環境，圍繞村民衣食住行搭建了「金融+非金融」各種生活場景，構建服務鄉村振興的「生態圈」，破解鄉村金融的痛點難點，打通金融服務鄉村的「最後一公里」。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紮實推進鄉村振興。堅持黨建引領，理順工作思路，協調多方力量，立足幫扶村實際，聚焦完善草莓全產業鏈，積極推動連棟溫室育苗基地、草莓分揀中心等項目建設，建成了育苗、種植、銷售、貯存、深加工為一體的草莓產業鏈，持續壯大集體經濟，拓寬村民增收路。

11 未來展望

11.1 行業格局和趨勢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穩健增長的經濟態勢，「積極有為」的政策導向，都將為銀行提供良好的發展基礎。同時，國內金融監管將繼續保持嚴格，也將對銀行資本管理、風險管控等提出更高要求。在此背景下，銀行需要靈活應對政策變化，加快推進改革創新，持續提升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金融服務質效，進一步夯實核心競爭能力。一是優化提升金融供給，支持經濟回升向好。銀行要持續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提高服務質效，特別是針對新質生產力、「五篇大文章」等重點行業領域，要保持較高的信貸投放增速。二是深化改革創新，增強經營活力。銀行要加速數字化轉型，利用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技術提升業務處理效率，改善客戶體驗。不斷創新金融產品和服務模式，以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三是防範化解風險，確保穩健經營。銀行要建立健全風險管理體系，提高風險識別和防控能力。特別是要持續抓好房地產、地方政府債務等重點領域信用風險化解，積極防控普惠零售業務風險。需要更加注重合規經營，確保各項業務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四是加強同業合作與交流，共同應對市場競爭和風險挑戰。銀行可以通過同業拆借、資產證券化等多種方式，實現資源共享和優勢互補，提高行業整體的抗風險能力和服务實體經濟的能力。同時，加強與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合作，拓展業務領域和服務範圍。

11.2 公司發展戰略

2025年，本行將持續加強黨建引領，以高質量黨建引領業務經營轉型發展，秉承「努力成為政策性科創金融業務特色鮮明的一流商業銀行」的戰略願景，堅持「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鄉居民」的市場定位，緊密圍繞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和區域經濟發展規劃，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提高金融服務質效。

一是全面夯實各項業務基礎。在零售銀行業務方面，本行將持續深耕本地市場，運用數字化驅動業務和運營改革，努力向業務線上化、服務綜合化轉變；在公司銀行業務方面，聚焦政務金融和產業金融，發展特色化科創金融業務，提供定製化綜合金融服務，助力區域經濟高質量發展。二是以數字化思維重塑業務模式和經營管理機制，以科技引領賦能業務發展，著力重塑「以客戶為中心」的業務運營體系，構建「數據驅動業務發展」的經營管理方式。三是繼續深耕本土，與地方經濟發展同頻共振。聚焦省市七大產業集群、「7+28+N」重點產業鏈，以及全省「三個一批」重大項目，加強清單化、台賬式管理，常態化開展對接，為重點產業和龍頭企業提供優質金融服務。四是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主動深入下沉市場。在涉農涉小金融服務主動性、創新性和便捷性方面不斷優化，助力鄉村振興。五是積極響應國家關於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號召，持續優化金融服務和產品供給，切實將金融活水引向省、市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

11.3 經營計劃

2025年，本行將認真貫徹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深入學習習近平總書記關於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觀點、新論斷，全面落實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守正創新，全面加強黨的建設，全力推進業務轉型重塑和高質量發展，加快向「政策性科創金融業務特色鮮明的一流商業銀行」邁進步伐，為服務地方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貢獻更大金融力量。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續)

一是堅持黨建引領，凝聚發展合力。本行將持續推動基層黨組織標準化、規範化建設，強化黨員幹部先鋒模範作用和黨組織戰鬥堡壘作用。堅持「目標融合、責任融合、考核融合」，更加緊密地把黨建工作貫穿於企業改革發展全過程各環節。縱深推進全面從嚴治黨帶動全面從嚴治行，培育和弘揚廉潔從業文化，營造風清氣正的幹事創業氛圍。

二是深化改革創新，提升治理能力。本行將加快推進組織架構、管理機制和制度流程重塑，深化推進扁平化管理，進一步提升內部運營管理水平。通過實施「人才自薦」「競聘上崗」等舉措，持續建強幹部隊伍，充分釋放發展活力；通過不斷完善激勵約束機制，激發幹部員工幹事創業活力，提升企業內生動力。

三是堅守金融本質，提升服務效能。本行將始終牢記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自覺將企業發展融入到河南省、鄭州市經濟社會發展大局，不斷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和水平。以科創金融為發力點，全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以有效落實增量政策為抓手，切實提升金融服務質效。

四是堅持合規經營，強化風險防控。本行將以全面風險管理為統領，穩步推進風險管理架構、流程、機制改革，加快數字化風控體系建設，持續加強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的動態管控，不斷加大風險處置力度，切實提升風險管理的專業化、精細化水平。

11.4 可能面對的風險

2024年，全球不確定性因素增多，貨幣政策進入降息週期，經濟下行風險提高。2025年，我國經濟運行仍面臨不少困難和挑戰，主要是國內需求不足，部分企業生產經營困難，群眾就業增收面臨壓力。我國經濟基礎穩、優勢多、韌性強、潛能大，長期向好的支撐條件和基本趨勢沒有變。河南省將紮實推動高質量發展，錨定「兩個確保」，持續實施「十大戰略」，提振消費，擴大投資，加力穩住樓市，推動科技和產業創新深度融合，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推動經濟持續回升向好。

本行將密切關注並持續評估宏觀政策、經濟金融運行情況以及極端天氣對業務的影響，採取積極應對措施，確保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保持穩定。同時持續跟蹤受經濟下行影響較大的行業、企業，加強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力度，堅持高質量發展、創新驅動發展、內涵式發展、特色差異化發展，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不斷獲得規模、盈利、風險的平衡發展。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1.1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增減(+/-)				小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372,981,017	4.10	-	-	-	-2,063,401	-2,063,401	370,917,616	4.08
1. 國家持股	-	-	-	-	-	-	-	-	-
2. 國有法人持股	207,515,000	2.28	-	-	-	-	-	207,515,000	2.28
3. 其他內資持股	165,466,017	1.82	-	-	-	-2,063,401	-2,063,401	163,402,616	1.80
其中：境內法人持股	143,525,238	1.58	-	-	-	-57,339	-57,339	143,467,899	1.58
境內自然人持股	21,940,779	0.24	-	-	-	-2,006,062	-2,006,062	19,934,717	0.22
4. 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 無限售條件股份	8,719,110,341	95.90	-	-	-	+2,063,401	+2,063,401	8,721,173,742	95.92
1. 人民幣普通股	6,698,652,341	73.68	-	-	-	+2,063,401	+2,063,401	6,700,715,742	73.70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2,020,458,000	22.22	-	-	-	-	-	2,020,458,000	22.22
4. 其他	-	-	-	-	-	-	-	-	-
三. 股份總數	9,092,091,358	100.00	-	-	-	-	-	9,092,091,358	100.00

註：

- 尾差為四捨五入原因造成。
- 報告期內，本行未進行股份回購。

於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股份為9,092,091,358股普通股，包括7,071,633,358股A股及2,020,458,000股H股。

1.2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普通股股份變動主要是由於：(1)報告期內離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的限售股份發生變動；(2)2024年9月，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前已發行但未辦理股權託管確權手續的部分股份，已完成確權並上市流通；(3)2024年9月，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前時任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內部職工股超過5萬股的自然人所持有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1.3 普通股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未發生變動，本章節「1.1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所示的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沒有影響。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1.4 報告期內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報告期初	報告期內	報告期內	報告期末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限售股數	增加限售股數	解除限售股數	限售股數		
毛志高等4戶自然人股東	57,339	-	57,339	-	首次公開發行限售	2024年9月19日
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持有內部職工股超過5萬股的311戶自然人股東	20,884,935	-	1,823,812 ⁽¹⁾	19,061,123	首次公開發行限售	-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含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時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259,671	-	22,672 ⁽¹⁾	236,999	首次公開發行限售	-
	796,173	-	159,578 ⁽²⁾	636,595	高管鎖定股	-
合計	21,998,118	-	2,063,401	19,934,717		

註：

1. 2024年9月19日，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持有內部職工股超過5萬股的311戶自然人股東及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時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8戶自然人股東合共持有的1,846,484股A股股份解除限售並上市流通。
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的股份的鎖定及解除限售遵照《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的規定執行。

2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2.1 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新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不存在公開發行並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債券。

有關本行及子公司其他債券發行情況，詳見本報告「重要事項」章節的「債券發行及購回事項」。

2.2 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的變動、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總數沒有發生變動，股東結構的變動情況請見本章節「1.1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本行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請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3財務報表分析」。

2.3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本行現存內部職工股主要是1996年本行組建時以原城市信用社及城市信用聯社股東身份參與本行的成立取得，及通過繼承等方式取得。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部分限售股已解除限售並上市流通，現已無法準確核定內部職工股的發行日期、發行價格及流通後的持股情況等。

3 普通股股東情況

普通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111,710戶，其中A股股東111,660戶，H股股東50戶。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東總數為108,286戶，其中A股股東108,236戶，H股股東50戶。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於報告期末，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類別	持股 比例 (%)	報告期末	報告期內	持有有限售 條件的 (+/-)	持有無限售 條件的 普通股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數量
				持有的 普通股數量	增減變動情況	普通股數量	股份狀態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22.22	2,020,255,294	+2,241	-	2,020,255,294	未知	-
鄭州市財政局	國家	A股	7.23	657,246,311	-	-	657,246,311	質押	93,278,900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6.69	608,105,180	-	207,515,000	400,590,180	-	-
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4.24	385,930,906	-	-	385,930,906	-	-
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3.53	320,590,857	-9,406,572	121,000,000	199,590,857	質押 凍結	198,984,500 320,590,857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3.50	318,676,633	-	-	318,676,633	-	-
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 開發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2.85	258,722,000	-90,000,000	-	258,722,000	質押 凍結	258,722,000 258,722,000
河南盛潤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1.46	133,100,000	-	-	133,100,000	質押 凍結	133,100,000 133,100,000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類別	持股比例	報告期末	報告期內	持有有限售條件的	持有無限售條件的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份	持有的普通股數量	增減變動情況(+/-)	普通股數量	普通股數量
(%)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1.31	119,482,821	-	-	119,482,821	-
河南晨東實業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1.12	101,404,992	-58,967,229	-	101,404,992	質押 101,404,992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的情況(如有)				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鄭州市財政局通過間接持有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權，間接控制該公司。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原信託有限公司64.93%的股權。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上述股東涉及委託/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情況的說明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與中原信託有限公司簽訂《表決權委託協議》，將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98,746,133股(本行2021年12月、2023年6月實施資本公積轉增股份之前的股數)A股股份對應表決權委託給中原信託有限公司行使。				
前10名股東中存在回購專戶的特別說明				無				
前10名普通股股東參與融資融券業務情況說明(如有)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通過普通證券賬戶持有429,905,180股A股股份，通過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信用交易擔保證券賬戶持有178,200,000股A股股份，合計持有608,105,180股A股股份。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於報告期末，本行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報告期末持有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數量
	股份種類	數量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20,255,294	H股	2,020,255,294	
鄭州市財政局	657,246,311	A股	657,246,311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400,590,180	A股	400,590,180	
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385,930,906	A股	385,930,906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318,676,633	A股	318,676,633	
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58,722,000	A股	258,722,000	
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	199,590,857	A股	199,590,857	
河南盛潤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33,100,000	A股	133,100,000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119,482,821	A股	119,482,821	
河南晨東實業有限公司	101,404,992	A股	101,404,992	
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之間，以及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和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請參考前10名普通股股東直接持股情況表格中「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一行所述。			

註：

1. 以上數據來源於本行2024年12月31日的股東名冊。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是該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代表截至報告期末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和個人投資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計數。

報告期內，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前10名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不存在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前10名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不存在因轉融通出借／歸還原因導致較上期發生變化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未進行約定購回交易。

4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監事及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報告期末，以下人士(除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類別	好倉／ 淡倉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股)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比例 (%)	佔全部 已發行普通 股股份比例 (%)
		好倉	身份			
鄭州市財政局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¹⁾	1,418,761,196	20.06	15.60
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¹⁾	694,964,885	9.83	7.64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08,105,180	8.60	6.69
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	608,105,180	8.60	6.69
鄭州人才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	608,105,180	8.60	6.69
鄭州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	608,105,180	8.60	6.69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²⁾	438,159,454	6.20	4.82
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85,930,906	5.46	4.24
國家電投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³⁾	385,930,906	5.46	4.24
國家電投集團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³⁾	385,930,906	5.46	4.24
國家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³⁾	385,930,906	5.46	4.24
China Goldjoy Securities Limited (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管人	502,018,594	24.85	5.52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股)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比例 (%)	佔全部 已發行普通 股股份比例 (%)
		身份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H股	淡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⁴⁾	326,292,751	16.15	3.59
Yuanta Finance (Hong Kong)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⁵⁾	262,359,650	12.99	2.89
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⁵⁾	262,359,650	12.99	2.89
Yuanta Securities Asia Financial Services Ptd. Ltd.	H股	好倉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⁵⁾	262,359,650	12.99	2.89
Yuanta Securities Co., Ltd.	H股	好倉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⁵⁾	262,359,650	12.99	2.89
Yuant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H股	好倉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⁵⁾	262,359,650	12.99	2.89
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62,359,650	12.99	2.89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K) Co.,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⁶⁾	262,359,650	12.99	2.89
Yunnan Provincial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⁶⁾	262,359,650	12.99	2.89
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⁷⁾	171,699,000	8.50	1.89
尉立東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⁷⁾	171,699,000	8.50	1.89
香港興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3,167,881	6.59	1.46
河南臻益遠實業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⁸⁾	133,167,881	6.59	1.46
鄭州興謙商貿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⁸⁾	133,167,881	6.59	1.46
陳星明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⁸⁾	133,167,881	6.59	1.46
鄭州市鄭東新區建設開發投資總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⁹⁾	133,100,000	6.59	1.46
Goncius I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¹⁰⁾	115,501,859	5.72	1.27
	H股	淡倉	實益擁有人 ⁽¹⁰⁾	115,501,859	5.72	1.27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就本行所知，上述股份數目反映各有關股東於報告期末的權益及淡倉，但相關股份數目及資料或與有關股東曾向香港聯交所提交的披露權益通知一覽表有別，主要是本行根據所曾披露的公開訊息如披露權益通知一覽表及本行股東名冊及歷次資本公積轉增股份方案計算得出。

註：

1. 該1,418,761,196股股份由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或間接持有。包括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持有的657,246,311股股份、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608,105,180股股份、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86,859,705股股份及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持有的66,550,000股股份。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54.49%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同時，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擁有45.51%的股權。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鄭州人才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鄭州人才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由鄭州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鄭州人才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鄭州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均被視為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鄭州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鄭州市財政局直接全資擁有。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為鄭州市財政局直接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州市財政局被視為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非執行董事張繼紅女士任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會計師，非執行董事劉炳恒先生於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作。
2. 該438,159,454股股份由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包括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19,482,821股股份及通過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318,676,633股股份。中原信託有限公司由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64.93%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非執行董事衛志剛先生任中原信託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
3. 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由國家電投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擁有50.24%的股權，而國家電投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由國家電投集團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國家電投集團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由國家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50.26%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家電投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國家電投集團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家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4.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透過其若干全資子公司持有本行合共326,292,751股H股之淡倉。該326,292,751股H股(淡倉)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326,292,751股H股(淡倉)

-以現金交收(場外)

由於有關權益涉及衍生工具，所以披露的資料並未考慮本行2023年6月實施的資本公積轉增股份方案。

5. Yuanta Finance (Hong Kong) Limited於該等262,359,650股股份中持有保證權益，Yuanta Finance (Hong Kong) Limited則由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全資持有，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由Yuanta Securities Asia Financial Services Ptd. Ltd.全資持有，Yuanta Securities Asia Financial Services Ptd. Ltd.由Yuanta Securities Co., Ltd.全資持有，Yuanta Securities Co., Ltd.由Yuant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全資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Yuanta Securities Asia Financial Services Ptd. Ltd.、Yuanta Securities Co., Ltd.及Yuant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均被視為於Yuanta Finance (Hong Kong)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該262,359,650股股份由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直接持有，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則由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K) Co., Limited持有40%的權益，而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K) Co., Limited由Yunnan Provincial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 Ltd全資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K) Co., Limited及Yunnan Provincial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 Ltd均被視為於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尉立東先生持有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99.90%權益，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透過若干子公司持有共171,699,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尉立東先生被視為於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8. 香港興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由河南臻益遠實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河南臻益遠實業有限公司由鄭州興謙商貿有限公司及陳星明先生分別持有99%及1%的股權，鄭州興謙商貿有限公司由陳星明先生及李傑先生分別持有98%及2%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臻益遠實業有限公司、鄭州興謙商貿有限公司及陳星明先生均被視為於香港興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9. 鄭州市鄭東新區建設開發投資總公司為鄭州市鄭東新區管理委員會設立。

10. Goncius I Limited所持股份有115,501,859股H股(好倉)及115,501,859股H股(淡倉)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115,501,859股H股(好倉)

-可轉換文書(場內)

115,501,859股H股(淡倉)

-以現金交收(場外)

由於有關權益涉及衍生工具，所以披露的資料並未考慮本行歷次資本公積轉增股份方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監事及本行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名冊內。

5 控股股東情況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6 主要股東

鄭州市財政局：統一社會信用代碼11410100005252522X；負責人耿勇軍先生。截至報告期末，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持有A股股份657,246,311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7.23%，另外，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的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合計持有A股股份761,514,885股，以上共計1,418,761,196股A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15.60%。非執行董事張繼紅女士任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會計師，鄭州市財政局間接全資擁有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鄭州市財政局的關聯方包括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等。鄭州市財政局的最終受益人為其自身。

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10100775145889U；負責人徐漢甫先生。截至報告期末，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A股股份86,859,705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0.96%。另外，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A股股份608,105,180股，以上共計694,964,885股A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7.64%。鄭州市財政局全資擁有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關聯方包括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鄭州交通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河南中原金控有限公司等。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最終受益人為其自身。

第三章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5日；註冊資本人民幣777,654萬元；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410100780545414U；法定代表人於建偉先生；主要經營範圍包括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房地產開發與銷售，房屋租賃。截至報告期末，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A股股份608,105,180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6.69%。非執行董事劉炳恒先生於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作。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鄭州市財政局，關聯方包括鄭州國控西城建設有限公司、鄭州國投置業有限公司、鄭州市產業發展引導基金有限公司等。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最終受益人為其自身。

7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重組方及其他承諾主體股份限制減持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重組方及其他承諾主體股份限制減持情況。

8 本行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行所知，本行1,556,263,184股A股股份（佔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17.12%）存在質押情形：741,429,600股A股股份涉及凍結。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亦因此不存在控股股東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直接持股情況

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務	任職 狀態	任期	報告期		報告期		其他 變動	報告 期末 持股數
						股份 類別	報告期 初持 股數 (股)	增持 股份 數量 (股)	減持 股份 數量 (股)		
趙飛	男	1975年2月	董事長	現任	2023.7.14- 2027.12.17	-	-	-	-	-	-
					2023.5.25- 2027.12.17	-	-	-	-	-	-
李紅	女	1970年10月	執行董事	現任	2025.1.24- 2027.12.17	-	-	-	-	-	-
張繼紅	女	1971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5.3.3- 2027.12.17	-	-	-	-	-	-
劉炳恒	男	1969年9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1.11.9- 2027.12.17	-	-	-	-	-	-
衛志剛	男	1976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25.3.3- 2027.12.17	-	-	-	-	-	-
李小建	男	1954年8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現任	2021.12.20- 2027.12.17	-	-	-	-	-	-
王寧	男	1983年3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現任	2025.3.3- 2027.12.17	-	-	-	-	-	-
劉亞天	男	1963年4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現任	2025.3.20- 2027.12.17	-	-	-	-	-	-
蕭志雄	男	1971年3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現任	2025.3.3- 2027.12.17	-	-	-	-	-	-
王丹	女	1978年1月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21.11.8- 2025.3.3	-	-	-	-	-	-
王世豪	男	1950年4月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8.7.5- 2025.3.3	A股	24,200	-	-	-	24,200
李燕燕	女	1968年1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離任	2018.7.5- 2025.3.3	-	-	-	-	-	-
李淑賢	女	1962年12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離任	2021.12.20- 2025.3.3	-	-	-	-	-	-
宋科	男	1982年4月	獨立非執行 董事	離任	2022.1.19- 2025.3.20	-	-	-	-	-	-

註：任期起始時間為相關任職資格被銀行業監督管理部門核准之日。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務	任職 狀態	任期	報告期		報告期		報告期	
						股份 類別	初持 股數 (股)	增持 股份 數量 (股)	減持 股份 數量 (股)	其他增 減變動 (股)	末持 股數 (股)
徐長生	男	1963年10月	外部監事	現任	2021.6.17- 2026.1.11	-	-	-	-	-	-
耿明齋	男	1952年2月	外部監事	現任	2023.6.15- 2027.12.17	-	-	-	-	-	-
黃金菊	女	1974年2月	職工監事	現任	2024.7.18- 2027.12.17	-	-	-	-	-	-
胡躍	男	1980年1月	職工監事	現任	2024.7.18- 2027.12.17	-	-	-	-	-	-
李懷斌	男	1969年9月	職工監事	離任	2018.6.15- 2024.3.28	A股	59,620	-	-	-	59,620
陳新秀	女	1973年6月	職工監事	離任	2021.6.17- 2024.6.16	A股	52,030	-	-	-	52,030
朱志暉	男	1969年8月	股東監事	離任	2015.6.18- 2024.12.18	-	-	-	-	-	-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務	任職 狀態	任期	報告期		報告期		報告期	
						股份 類別	初持 股數 (股)	增持 股份 數量 (股)	減持 股份 數量 (股)	其他增 減變動 (股)	末持 股數 (股)
李紅	女	1970年10月	行長	現任	2025.1.24 至今	-	-	-	-	-	-
韓慧麗	女	1973年10月	董事會秘書	現任	2024.6.7至今	-	-	-	-	-	-
孫海剛	男	1977年8月	副行長	現任	2018.2.28 至今	A股	52,470	-	-	-	52,470
孫潤華	男	1972年5月	副行長	現任	2022.5.20 至今	-	-	-	-	-	-
李磊	男	1973年8月	行長助理	現任	2017.11.21 至今	A股	149,408	-	-	-	149,408
張厚林	男	1976年6月	行長助理	現任	2017.11.21 至今	A股	46,222	-	-	-	46,222
王艷麗	女	1970年10月	風險總監	離任	2018.2.12 至2024.9.25	A股	191,986	-	-	-	191,986
傅春喬	男	1973年10月	副行長	離任	2019.3.29 至2025.1.24	A股	53,020	-	-	-	53,020
李紅	女	1973年2月	行長助理	離任	2019.3.29 至2025.1.24	A股	86,419	-	-	-	86,419
劉久慶	男	1978年3月	行長助理	離任	2019.3.29 至2025.2.12	A股	54,450	-	-	-	54,450
郭志彬	男	1968年10月	副行長	離任	2015.12.30 至2025.3.25	A股	102,914	-	-	-	102,914

註：任期起始時間為相關任職資格被銀行業監督管理部門核准之日。

以上表格披露的是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直接持股情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和聯交所上市規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擁有的權益和淡倉請參見本報告「董事會報告」章節。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類型	日期	原因
李紅	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25.1.24	
	行長	聘任	2025.1.24	
張繼紅	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25.3.3	
衛志剛	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25.3.3	
王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25.3.3	
蕭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25.3.3	
劉亞天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25.3.20	
王丹	非執行董事	任期滿離任	2025.3.3	
王世豪	非執行董事	任期滿離任	2025.3.3	
李燕燕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期滿離任	2025.3.3	
李淑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期滿離任	2025.3.3	
宋科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期滿離任	2025.3.20	
黃金菊	職工監事	被選舉	2024.7.18	
胡躍	職工監事	被選舉	2024.7.18	
李懷斌	職工監事	離任	2024.3.28	
陳新秀	職工監事	任期滿離任	2024.6.16	
朱志暉	股東監事	任期滿離任	2024.12.18	
韓慧麗	董事會秘書	聘任	2024.6.7	
王艷麗	風險總監	離任	2024.9.25	因身體原因辭任
傅春喬	副行長	離任	2025.1.24	因工作原因辭任
李紅	行長助理	離任	2025.1.24	因工作原因辭任
劉久慶	行長助理	離任	2025.2.12	因個人原因辭任
郭志彬	副行長	離任	2025.3.25	因身體原因辭任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本行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2024年12月18日，經本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重選或選舉，當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共9名，其中，趙飛先生、李紅女士為執行董事，張繼紅女士、劉炳恒先生、衛志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李小建先生、王寧先生、劉亞天先生、蕭志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25年1月24日，李紅女士的董事任職資格獲核准。李紅女士於2025年1月13日取得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要求之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本行董事的責任。2025年3月3日，張繼紅女士及衛志剛先生的董事資格獲核准、王寧先生及蕭志雄先生的獨立董事資格獲核准。彼等於2025年2月26日取得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要求之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彼等作為本行董事的責任。2025年3月20日，劉亞天先生的獨立董事資格獲核准。彼於2025年3月18日取得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9D條要求之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作為本行董事的責任。本行第七屆董事會未連任董事不再履職。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19日、2025年1月25日、2025年3月7日、2025年3月25日的公告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18日、2025年1月24日、2025年3月7日、2025年3月25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的通函。

2024年7月18日，經本行工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選舉黃金菊女士、胡躍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有關任職為填補本行職工監事的空缺，其中包括因個人原因辭任的李懷斌先生及任期屆滿離任的陳新秀女士。本行第七屆監事會任期屆滿。2024年12月3日，經本行工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選舉黃金菊女士、胡躍先生為第八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24年12月18日，經本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重選，當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共2名，徐長生先生、耿明齋先生均為外部監事。本行第七屆監事會未連任監事不再履職。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3月29日、2024年7月21日、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4日、2024年12月19日的公告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2024年7月21日、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4日、2024年12月18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的通函。

2024年4月29日，經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聘任韓慧麗女士為本行董事會秘書。2024年6月7日，其任職資格獲核准。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2024年6月13日的公告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2024年6月13日的公告。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2024年11月27日，經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聘任李紅女士為本行行長。2025年1月24日，其任職資格獲核准。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2025年1月25日的公告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

2024年9月25日，王艷麗女士因身體原因辭去本行風險總監職務。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9月27日的公告。

2025年1月24日，傅春喬先生因工作原因辭去本行副行長職務，李紅女士因工作原因辭去本行行長助理職務。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1月25日的公告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1月27日的公告。

2025年2月12日，劉久慶先生因個人原因辭去本行行長助理職務，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2月13日的公告。

2025年3月25日，郭志彬先生因身體原因辭去本行副行長職務，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公告。

3 報告期內及期後董事、監事資料變更情況

劉炳恒先生自2024年4月起不再擔任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運營中心總監。

李燕燕女士自2024年1月起擔任鄭州大學學術委員會辦公室主任。

宋科先生自2024年3月起不再擔任中國人民大學教務處副處長，自2024年3月起擔任中國人民大學深圳研究院常務副院長、社會科學高等研究院(深圳)執行院長。

李淑賢女士自2024年6月起不再擔任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

黃金菊女士自2024年12月起擔任本行總行法律合規部副總經理，不再擔任本行資產保全部副總經理。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任職情況

4.1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趙飛先生，本科學歷，經濟師。

趙先生於2023年5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於2023年7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主要負責董事會全面工作。趙先生於2022年9月加入本行，自2022年11月起至2023年7月擔任本行行長。在此之前，趙先生曾任中國農業發展銀行河南省南樂縣支行行長，河南省分行風險管理處、投資處、扶貧業務處副處長，濟源市支行黨支部書記、行長，平頂山市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李紅女士，工商管理碩士。

李女士於2025年1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主要負責主持本行經營管理全面工作。李女士自2008年起於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北京分行任職達16年，曾任計劃財務部總經理、高級業務經理、黨委委員、副行長、工會主席等職務，曾分管公司業務板塊、金融同業板塊、風險管理、授信審批、法律合規、運營管理、計財資負、辦公室等前中後台主要工作。

張繼紅女士，本科學歷，高級會計師。

張女士於2025年3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20年3月起任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5月起任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張女士曾任鄭州市國有資產管理局科員，鄭州市財政局人事處、外經處、政府債務管理辦公室科員、副主任科員，鄭州市財政局債務辦副主任（正科級）。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劉炳恒先生，大專學歷，會計師。

劉先生於2021年11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5年10月至2024年4月擔任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運營中心總監。劉先生曾任河南百和國際公路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中電科信息產業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衛志剛先生，碩士學位，經濟師。

衛先生於2025年3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24年2月起任中原信託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自2024年6月起任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衛先生曾任新鄉市郵政局職工，鄭州市鄭東新區管委會招商局局長助理、副局長、經濟發展局副局長、金融服務局局長，鄭州航空經濟示範區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副縣級)，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01216.HK)辦公室主任、黨辦主任、商丘分行副書記及副行長、黨群工作部(工會辦公室)主任、黨委組織部部長及人力資源部總經理。

李小建先生，博士學位，教授。

李先生於2021年12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曾任河南大學副校長、河南財經學院校長、河南財經政法大學校長、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01216.HK)外部監事。此外，李先生於1997年獲國務院特殊津貼，1998年被評為國家有突出貢獻中青年專家，2003年被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授予新僑成功創業人士。

王寧先生，博士學位，教授。

王先生於2025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7月起於鄭州大學商學院任教，自2024年1月起任執行院長，曾任副院長。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劉亞天先生，研究生學歷，教授。

劉先生於2025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曾任中國政法大學教師、繼續教育學院學術委員會委員、院黨委委員，中國民法典合同編立法專家組成員，天津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及北京市平谷區檢察院專家委員會委員等。

蕭志雄先生，學士學位，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蕭先生於2025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0年12月起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002672.SZ;00895.HK)獨立非執行董事、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01940.HK)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起任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1068.SH;02068.HK)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起任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01713.HK)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曾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合夥人、畢馬威中國房地產業主管合夥人及畢馬威中國(華南區)資本市場發展主管合夥人，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00095.HK)執行董事，榮萬家生活服務有限公司(02146.HK)、中原建業有限公司(09982.HK)、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02172.HK)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徐長生先生，博士學位，教授。

徐先生於2021年6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彼自1987年7月起於華中科技大學經濟學院任教，自1997年9月起任教授，自1999年9月起任博士生導師。徐先生曾任華中科技大學經濟學院院長，現任張培剛發展經濟學研究基金會副理事長，長期從事宏觀經濟學、發展經濟學等領域的科研和教學工作。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耿明齋先生，碩士學位，教授。

耿先生於2023年6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彼自1985年7月起於河南大學任職，自1985年7月起任教師，自2019年9月起任經濟學院名譽院長、河南中原經濟發展研究院首席專家。耿先生自2019年1月起任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9年5月起任中原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河南省第十四屆人大代表、中共河南省委諮詢組研究員、河南省政府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理事。耿先生曾任河南大學經濟學院院長、中原發展研究院院長，河南雙彙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河南汴京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黃金菊女士，碩士學位。

黃女士於2024年7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彼自2008年7月加入本行，歷任本行伏牛路支行櫃員、風險管理部職員、法律事務部主管及副總經理、法律合規部副總經理、資產保全部副總經理，現任法律合規部副總經理。在加入本行之前，黃女士曾任鄭州市二七區劉胡垌中學教師。

胡躍先生，本科學歷。

胡先生於2024年7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彼自2023年9月加入本行，擔任黨群工作部副主任(臨時負責)兼任黨委巡察辦公室副主任。在加入本行之前，胡先生曾任濟源日報社責任編輯，中國農業發展銀行濟源市支行高級副主管、辦公室副主任及河南省分行行政副經理。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高級管理人員

有關**李紅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章節中「董事」一節。

韓慧麗女士，本科學歷，高級經濟師。

韓女士於2024年6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韓女士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歷任營業室主任、總行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總行運營管理部副總經理（正總級）、總行培訓中心主任、董事會內審辦公室主任及黨委巡察辦公室主任等。在加入本行之前，韓女士曾在河南省豫發信用社工作。

孫海剛先生，博士學位，正高級經濟師。

孫先生於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孫先生於2009年10月加入本行，曾任本行行長助理兼董事會戰略發展部總經理，本行行長助理兼洛陽分行行長。在加入本行之前，孫先生曾在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孫潤華先生，碩士學位，經濟師。

孫先生於2022年5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在此之前，孫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濟南分行鄭州監管辦事處副主任科員，原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辦公室秘書科科長、綜合科科長，焦作監管分局副局長、黨委委員，河南監管局辦公室副主任、統計信息處副處長，濟源監管辦事處主任，濮陽監管分局局長、黨委書記，河南監管局案件稽查處處長。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李磊先生，本科學歷，助理會計師。

李先生於2017年11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李先生於1996年9月加入本行，曾任總行資產保全部信貸部副經理、總行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信貸審批部副總經理、紫東支行行長、寶龍城支行行長、新鄭支行行長、總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新鄉分行行長、洛陽分行行長等職務。在加入本行之前，李先生曾在鄭州市中城市信用社工作。

張厚林先生，碩士學位，會計師。

張先生於2017年11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張先生於1999年8月加入本行，曾任隴海東路支行行長、登封支行行長、安陽分行行長、南陽分行行長職務。

就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進一步資料，請同時參閱本章節「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直接持股情況」一節。就各董事於本行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擔任職務的情況，請同時參閱本報告「公司治理」章節「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一節。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聯席公司秘書

韓慧麗女士，為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於2024年5月獲委任。其履歷請參閱本章節中「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魏偉峰博士，英國華瑞漢普頓大學法律（榮譽）學士、美國安德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上海財經大學金融經濟學博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原稱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原稱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仲裁人學會會員。

魏博士自2024年5月擔任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於2023年7月至2024年5月擔任本行的公司秘書，於2022年2月至2023年7月擔任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魏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

4.2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股東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劉炳恒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運營中心總監	2015年10月至 2024年4月	是
衛志剛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黨委副書記	2024年2月至今	是

註：劉炳恒先生自2024年4月起不再擔任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運營中心總監，仍於公司工作。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4.3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除股東單位外的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其他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張繼紅	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總會計師	2020年3月至今 2020年5月至今	否 是
衛志剛	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至今	否
王寧	鄭州大學	商學院執行院長	2024年1月至今	是
蕭志雄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至今	是
蕭志雄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至今	是
蕭志雄	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4月至今	是
蕭志雄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8月至今	是
蕭志雄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5月至 2024年5月	是
蕭志雄	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7月至 2024年6月	是
徐長生	華中科技大學經濟學院	教師 教授 博士生導師 理事	1987年7月至今 1997年9月至今 1999年9月至今 1995年1月至今	是 否 否 否
徐長生	中華外國經濟學研究會	發展經濟學分會 副會長	2007年9月至今	否
徐長生	中國生產力學會	理事	1998年1月至今	否
徐長生	中國民營經濟研究會	理事	2014年1月至今	否
徐長生	張培剛發展經濟學研究基金會	副理事長	2005年7月至今	否
耿明齋	河南大學	教師	1985年7月至今	是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任職人員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其他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經濟學院名譽院長、中原發展研究院學術委員會主任、河南中原經濟發展研究院首席專家	2019年9月至今	是
耿明齋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1月至今	是
耿明齋	中原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5月至今	是
耿明齋	中共河南省委諮詢組	研究員	2023年6月至今	否
耿明齋	河南省政府專家諮詢委員會	委員	2021年12月至今	否
耿明齋	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	理事	2016年1月至今	否
耿明齋	河南民營經濟研究會	會長	2022年12月至 2024年12月	否

4.4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本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近三年不存在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年度薪酬情況

5.1 薪酬政策

5.1.1 決策程序

本行股東大會決定董事、監事報酬事項，審議批准董事、監事薪酬辦法，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相關董事、監事的薪酬方案，並負責考核和兌現。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中，納入鄭州市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範圍的人員薪酬和考核按照鄭州市對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的薪酬與考核相關規定執行；未納入鄭州市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範圍的人員薪酬和考核，按照本行相關薪酬和考核制度的規定呈董事會或監事會審議。任職中層管理人員的職工監事薪酬與考核按照本行員工薪酬管理制度規定的決策程序執行。

5.1.2 確定依據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中，納入鄭州市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範圍的人員薪酬按照鄭州市對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的薪酬管理規定執行；未納入鄭州市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範圍的人員薪酬根據監管部門指導意見及本行相關薪酬和考核制度執行。任職中層管理人員的職工監事薪酬依據本行員工薪酬管理制度相關規定執行。

本行依據非執行董事津貼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的支付方案為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報酬，依據股東監事津貼與外部監事薪酬的支付方案為股東監事與外部監事提供報酬，其他監事的薪酬標準按本行相關辦法執行。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5.1.3 實際支付情況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中，納入鄭州市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範圍的人員2024年度薪酬待上級部門考核確定；未納入鄭州市市管國有企業負責人範圍的人員2024年度薪酬待本行年度財務審計報告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進行考核確定；任職中層管理人員的職工監事薪酬由本行薪酬管理辦法及考核結果確定。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監事與外部監事津貼按津貼標準按月發放。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5.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姓名	職務	任職狀態	報告期內	
			從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是否在本行關 聯方獲取報酬
趙飛	董事長、執行董事	現任	701	否
李紅	行長、執行董事	現任	444	否
劉炳恒	非執行董事	現任	—	是
李小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10	否
徐長生	外部監事	現任	180	否
耿明齋	外部監事	現任	180	是
黃金菊	職工監事	現任	394	否
胡躍	職工監事	現任	337	否
韓慧麗	董事會秘書	現任	892	否
孫海剛	副行長	現任	1,277	否
孫潤華	副行長	現任	1,337	否
李磊	行長助理	現任	1,256	否
張厚林	行長助理	現任	1,086	否
王丹	非執行董事	離任	—	是
王世豪	非執行董事	離任	192	是
李燕燕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10	否
宋科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10	是
李淑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10	是
朱志暉	股東監事	離任	60	是
李懷斌	職工監事	離任	114	否
陳新秀	職工監事	離任	714	否
傅春喬	副行長	離任	1,331	否
郭志彬	副行長	離任	1,151	否
李紅	行長助理	離任	1,091	否
劉久慶	行長助理	離任	1,200	否
王艷麗	風險總監	離任	819	否
合計		—	15,596	—

5.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本行無任何股權激勵計劃。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持有任何期權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或任何形式的股權激勵。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6 員工情況

6.1 人員構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員工情況如下表列示：

	人數
本行在職員工數量	5,623
子公司在職員工數量	557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6,180
當期領取薪酬員工總人數	6,180
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1,275

註：員工數量不包含勞務派遣員工。

按部門／職能劃分

崗位類別	人數	佔比 (%)
企業銀行	802	12.98
零售銀行	2,165	35.03
風險管理、內部稽核及法律合規	627	10.15
財務及會計	1,243	20.11
信息技術	335	5.42
業務管理及支持	1,008	16.31
總計	6,180	100.00

按年齡劃分

年齡階段	人數	佔比 (%)
30歲及以下	1,304	21.10
31歲至40歲	3,752	60.71
41歲至50歲	752	12.17
50歲以上	372	6.02
總計	6,180	100.00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按教育水平劃分

最高學歷	人數	佔比 (%)
碩士及以上	1,360	22.01
本科	4,438	71.81
大專	350	5.66
其他	32	0.52
總計	6,180	100.00

按性別劃分

性別	人數	佔比 (%)
男	2,964	47.96
女	3,216	52.04
總計	6,180	100.00

6.2 員工多元化

本行重視員工多元化，對於不同性別、黨派、宗教、民族、種族等的員工一視同仁，充分保障員工在招聘、崗位調整、培訓和晉升等方面享有平等權利。在工作場所中欣賞和鼓勵差異，打造專業、包容、多元化的工作環境。本行男女員工比例基本平衡，並將繼續保持，以達到員工性別多元化的目標。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6.3 員工培訓計劃

本行根據年度發展戰略，聚力促轉型，提升全行幹部員工綜合能力、創新能力，為高質量完成全行各項工作任務提供強有力的人才和制度支撐。報告期內，本行制定培訓體系建設規劃，根據省委提出的建設一流城商行的定位，對培訓體系的願景目標進行細化，並對現存培訓問題制定針對性解決措施，從培訓內容、培訓形式、項目設計等方面設計培訓體系，深度服務改革轉型。制訂及修訂培訓管理制度規範，持續完善制度框架，夯實培訓管理基石。制訂發佈本行《培訓供應商管理細則》、更新修訂本行《專業（職業）資格證書費用報銷管理辦法》，應時而變，支撐培訓管理及業務發展需要。開展各層級人才隊伍培訓，提升人才隊伍培養針對性及時效性，組織全行主管級以上員工進行黨紀學習教育專題黨課、集體廉政教育及政策傳導培訓。培訓內容涵蓋主題黨課、廉政教育、戰略解讀及黨紀條例解讀；組織開展中高層管理人員數字化轉型專項培訓，深入解讀數字化如何改變業務思路，針對性地剖析企業架構設計的具體方法、整體過程和數字化案例的實施路徑。開展儲備生培訓，內容涵蓋科技專項知識、辦公技能及儲備生實踐工具課；開展2024年初級內訓師選拔培訓與認證，採用「痛點挖掘+一對一輔導+課程打磨+現場評審」的培養選拔方式，聚焦「課程開發與內訓師培養」；開展對公、零售、風險等條線專業培訓，提升條線隊伍的專業能力，為全行業務發展做好人才基礎建設。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6.4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設計堅持「公平性、競爭性、激勵性」原則，即薪酬以體現工資的外部公平、內部公平和個人公平為導向；薪酬以提高市場競爭力和對人才的吸引力為導向，在薪酬結構調整的同時，根據對市場薪資水平的調查，對與市場水平差距較大的崗位薪酬進行相應調整；薪酬以增強工資的激勵性為導向，通過浮動工資和獎金等激勵性工資單元的設計激發員工工作積極性；開放不同薪酬通道，使不同崗位的員工有同等的晉級機會。根據監管要求及經營管理需要，本行建立了與薪酬延期支付和績效薪酬追索扣回相關的機制，以完善薪酬激勵約束機制，緩釋各類經營和管理風險。本行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向員工的社會保險供款、提供住房公積金以及若干其他員工福利，建立企業年金制度和補充醫療基金，提高員工退休金待遇和醫療保障水平。詳情請見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34.其他負債」之「應付職工薪酬」。

6.5 勞務外包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使用勞務派遣員工293人，派遣員工從事的崗位主要是綜合櫃員、大堂經理、憑證掃描、檔案錄入和司機等輔助性崗位。派遣員工執行本行統一的休假、上崗、培訓等管理制度，根據崗位考核結果發放薪酬。本行定期對派遣員工進行考核，按比例擇優予以轉正。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7 本行下屬機構基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下轄機構數	員工數 (人)	資產規模 (人民幣千元)
河南鄭州	總行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 商務外環路22號	下轄鄭州地區116家對 外營業分支機構及省 內地市66家對外營業 機構	5,623	639,213,879
河南鄭州	總行及由總行直接管 理的鄭州地區對外 營業分支機構	-	下轄99家對外營業機構	3,882	475,391,287
河南鄭州	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 龍湖中環南路北、九 如路東4A1-2層102、 3層301-309	下轄17家對外營業機構	333	26,814,488
河南南陽	南陽分行	河南省南陽市宛城區仲 景路與范蠡路交叉口	下轄10家對外營業機構	185	11,016,315
河南新鄉	新鄉分行	河南省新鄉市向陽路 278號	下轄7家對外營業機構	133	10,588,662
河南洛陽	洛陽分行	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 開元大道210號1幢 101、201、301	下轄8家對外營業機構	152	17,478,735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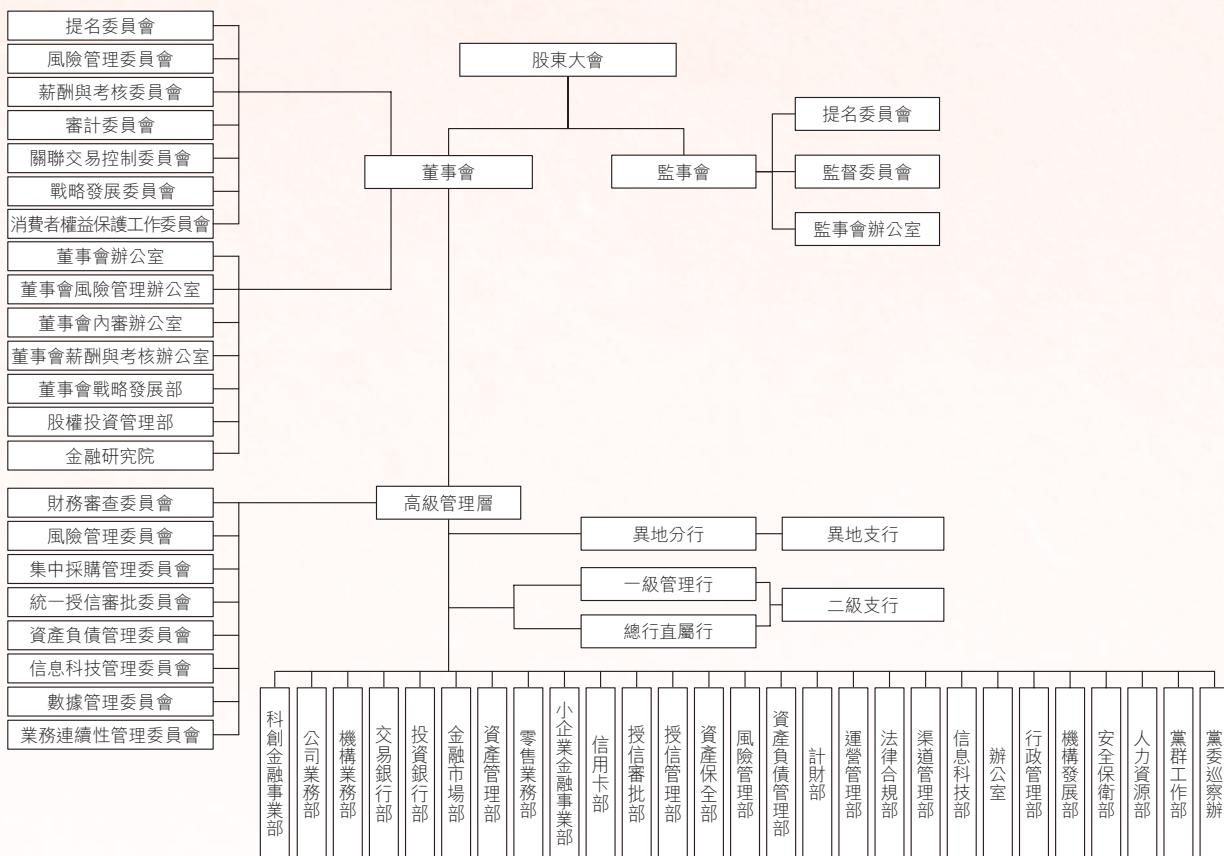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下轄機構數	員工數 (人)	資產規模 (人民幣千元)
河南安陽	安陽分行	河南省安陽市安東新區 中華路與德隆街交叉 口義烏國際商貿城	下轄7家對外營業機構	116	9,620,634
河南商丘	商丘分行	河南省商丘市示範區富 商大道與宋城路交叉 口東北角新發大廈	下轄7家對外營業機構	126	10,914,136
河南許昌	許昌分行	河南省許昌市魏都區蓮 城大道與魏文路交叉 口西南角亨通君成國 際大廈	下轄4家對外營業機構	97	12,021,986
河南漯河	漯河分行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區嵩 山西支路與牡丹江路 交叉口昌建國際1-5 層	下轄3家對外營業機構	81	5,901,832
河南信陽	信陽分行	河南省信陽市羊山新 區新七大道與新八街 交叉口中樂百花公館 1-2層	下轄5家對外營業機構	106	7,958,108
河南濮陽	濮陽分行	河南省濮陽市華龍區人 民路與開州路交叉口 西北角	下轄3家對外營業機構	89	8,291,189
河南平頂山	平頂山分行	河南省平頂山市湛河區 開源路與輕工路交叉 口東南角	下轄3家對外營業機構	74	9,833,132

第四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續）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下轄機構數	員工數 (人)	資產規模 (人民幣千元)
河南駐馬店	駐馬店分行	河南省駐馬店市淮河大道與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下轄2家對外營業機構	60	7,508,440
河南開封	開封分行	河南省開封市金明大道與漢興路交叉口東南角	下轄4家對外營業機構	80	10,643,827
河南周口	周口分行	河南省周口市交通大道與八一大道交叉口東南角	下轄2家對外營業機構	61	9,727,364
河南鶴壁	鶴壁分行	河南省鶴壁市淇濱區淇水大道與紫槐巷交叉口東北角	下轄1家對外營業機構	48	5,503,744

第五章 公司治理

1 公司組織架構圖



註： 2024年10月，根據本行業務發展需要，將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和產品創新管理委員會職能融合，不再保留產品創新管理委員會。

2 公司治理情況概述

本行建立了相對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規範運作、職責明確、有效制衡，充分保障和維護境內外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深交所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聯交所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等要求，結合本行的公司治理實踐，持續推進公司治理體制機制建設，推進公司治理規範有效運行。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治理的實際狀況與《公司法》和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異，也未收到監管部門行政監管措施需限期整改的有關文件。同時，本行嚴格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及有關內幕消息披露的規定，除已於本報告、本行其他公告中已披露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顯示本行於報告期內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黨建引領的公司治理體系，把牢黨管金融政治方向，將黨的領導有機融入公司治理各環節，規範各決策主體議事流程和職責權限；統籌優化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建設，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指引的政策更新，統籌修訂公司章程，修訂完善本行《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及工作開展提供有效制度支撐，促進獨立非執行董事充分發揮專業決策能力；順利完成董監事會換屆選舉工作，持續優化董監事會成員結構，引進理論與實踐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提升董監事會履職效能。本行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及本行信息披露制度的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有關信息，並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得信息。本行重視內幕信息管理，嚴格控制內幕信息知情人員範圍，及時登記知悉本行內幕信息的人員名單，未發現有內幕信息知情人違規利用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票的情況。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本行將會不斷檢討及加強公司治理，以確保持續符合監管規定和深交所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及達至股東及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本行與持股5%以上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

- (一) 業務方面：本行業務獨立於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自主經營。
- (二) 人員方面：本行在人事及工資管理方面獨立運作。
- (三) 資產方面：本行擁有獨立的經營場所以及配套設施。
- (四) 機構方面：本行設立了健全的組織機構體系，董事會、監事會及各職能部門等機構獨立運作，職能明確，與於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單位職能部門不存在從屬關係。
- (五) 財務方面：本行設立了獨立的財務部門以及審計部門，配備了專門的財務人員和審計人員，並建立了獨立的會計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

同業競爭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不存在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同業競爭情況。

3 股東大會

會議屆次及會議類型	投資者參與比例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40.60%	2024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7日	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公告 請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公告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34.76%	2024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7日 2024年9月26日	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公告 請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公告
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35.42%	2024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9日 2024年12月18日	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公告 請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公告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1次，臨時股東大會2次，詳情如下：

2024年6月27日，本行於河南鄭州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2023年度報告及摘要、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等11項議案；

2024年9月26日，本行於河南鄭州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資產處置、修訂公司章程2項議案；及

2024年12月18日，本行於河南鄭州召開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變更外部審計機構、選舉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及第八屆監事會外部監事等5項議案。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上述股東大會的召集、通知、召開、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或提交股東大會臨時提案的情況。

4 董事會

4.1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主要行使以下職權：召集股東大會會議，並向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本行的經營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並監督戰略實施；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本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制訂本行重大收購、購回本行股票或合併、分立、解散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決定本行支付的債款不超過本行淨資產百分之十的合併事項；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處置與核銷、資產抵押、數據治理、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對外捐贈等事項；審議批准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應當由董事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行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行長助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監督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制定本行資本規劃，承擔資本或償付能力管理最終責任；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決定本行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政策；制訂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的修訂案的修改方案，審議批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規則；提請股東大會聘用或者解聘為本行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監督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項，並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真實性、完整性、準確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維護金融消費者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建立本行與股東特別是主要股東之間利益衝突的識別、審查和管理機制；承擔股東事務的管理責任；制定本行風險容

忍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審議超出董事會給高級管理層授權的開支限額的任何重大資本開支、合同和承諾；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賦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設立專門辦公室，負責董事會及其有關專門委員會的日常事務，為董事會及有關專門委員會行使職權和履行職責提供支持，協助董事會秘書履行職責。

4.2 董事會運作方式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定期會議，必要時安排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書面傳簽方式召開。本行按照監管規定和深交所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公司治理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定期會議會議通知及會議材料會於指定期間內發送給各董事。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提出修改意見後由全體董事簽字確認。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高級管理層適時向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提供足夠信息以便作出決定。全體董事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支付。本行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列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對相關議案有重大利益或衝突的董事應迴避投票，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4.3 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行的表現裨益良多，在董事會成員組成上會從多個方面考慮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等，以確保董事會具有不同範疇和均衡的才能、技能、經驗和背景等。所有董事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並於每年審視董事會架構、人數和構成，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並訂立以下可計量目標：

董事會應確保不限性別地選任董事：

至少三分之一，且總數不少於三名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不同領域的知識及技能：

至少有一名董事會成員為財務或會計專業人士。

董事會將應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參考國際和本地的建議最佳常規以確保董事會男女成員組合取得適當平衡。董事會亦力求董事組合中有適當比例的成員具備本行及附屬公司核心市場的直接經驗、不同種族背景，以及反映本行的策略。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提名委員會甄選董事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行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有關董事的提名政策及選任程序，請參閱本章節中「提名政策及選任程序」一段。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共有9名董事，具體包括執行董事2名，為趙飛先生（董事長）、李紅女士；非執行董事3名，分別為張繼紅女士、劉炳恒先生、衛志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分別為李小建先生、王寧先生、劉亞天先生、蕭志雄先生。其中包括：

男性7名及女性2名：

50歲以下董事2名、50至59歲董事5名及60歲或以上董事2名；

及從事銀行業董事2名，投資及信託行業董事3名，教授及研究專業董事3名，會計專業董事1名。

據此，董事會認為其成員於各不同範疇基本上均達到多元化，能夠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和多元的意見，促進董事會均衡的發展。

有關各董事的任期及在報告期內及報告期後的變動情況以及本行員工的總體多元化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

此外，根據上述方法，通過審視董事會架構、人數、構成，落實有效的提名政策以選任合適並代表不同年齡、背景、專業、職能的董事，確保本行董事會具有獨立判斷及視點。報告期內，本行各董事盡忠職守、為董事會帶來多元和獨立的觀點，為本行的穩健發展作出貢獻，董事會獨立性得以落實及有效地維持。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4.4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監管規定和深交所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要求和建議。

趙飛先生為董事長，主要負責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簽署本行股票、債券和其他有價證券；簽署董事會重要文件和其他應由本行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文件；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職權；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促進董事(特別是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等。

李紅女士為行長，負責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向董事會提交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擬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擬定本行的具體規章等。

4.5 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董事均能夠謹慎、認真、勤勉的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規定和要求，認真出席相關會議，按照規定程序對董事會運作、對董事會中的各項議案有效行使董事權力，認真審議和表決，並積極負責的發表意見和提出建議，促進了本行健康穩定持續發展，圓滿完成了董事會的工作任務和目標。在正確行使董事權力的同時，也很好地履行了董事的義務，從而充分保護了股東和投資者的各項權利。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的責任。

監事會對董事報告期內履行職務情況進行評價，並將評價結果報告股東大會。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

4.6.1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少於全體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且總數不應少於三名。本行制定《獨立董事管理辦法》，明確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權利；通過指定專門部門和專門人員協助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知情權、由本行承擔聘請專業機構及其他行使職權時所需的費用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效履行職責提供必要的工作條件和人員支持；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也應作出述職報告，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監管規定和深交所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訖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所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3年，但總連任期不得多於6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均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4.6.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職情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的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深交所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相關要求，本著對本行、對投資者負責的態度，勤勉忠實地履行職責，積極出席董事會、股東大會及相關委員會會議；針對會議審議的相關議題提出意見和建議，為本行發展建言獻策，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專業的重要作用。本行認真研究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的建議，並根據本行實際情況採納執行。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利潤分配、內部控制、關聯交易、聘任及變更外部審計機構、提名董事候選人等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切實維護股東，特別是社會公眾股股東的權益。

4.7 董事履行職責的情況

4.7.1 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1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包括董事會年度工作報告、財務決算情況報告、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選舉董事等60項重要議案。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第七屆董事會2024年第一次臨時會議	2024年2月8日	-	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規定，審議通過重大關聯交易相關議案等
第七屆董事會2024年第二次臨時會議	2024年3月7日	-	審議通過董事會臨時授權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9日	審議通過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經營管理工作總結暨2024年度工作計劃報告、2023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2024年度資本性支出預算方案、2023年度報告及摘要、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3年度社會責任(環境、社會、管治)報告、修訂資本管理辦法、制定第三支柱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中期資本規劃(2024年-2026年)、修訂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值管理辦法、修訂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基本制度、發行二級資本債券、2023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202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2023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董事會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自查情況的專項報告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30日	審議通過2024年第一季度經營管理工作報告、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2024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聘任董事會秘書、2023年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暨資本充足率管理報告、2023年度併表管理執行情況報告、2023年度綠色金融自評價報告、追加2024年資本性支出預算
第七屆董事會2024年第三次臨時會議	2024年5月27日	2024年5月28日	審議通過2024年-2026年內部審計工作規劃、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第七屆董事會2024年第四次臨時會議	2024年7月26日	-	審議通過修訂獨立董事管理辦法、2024年度風險偏好陳述書、修訂內部審計章程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24年8月29日	2024年8月30日	審議通過2024年上半年經營管理工作報告、2024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修訂公司章程等
第七屆董事會2024年第五次臨時會議	2024年9月4日	2024年9月5日	審議通過資產處置、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規定，審議通過重大關聯交易相關議案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1日	審議通過2024年第三季度經營管理工作報告、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2024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報告、提名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修訂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辦法、修訂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修訂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工作細則
第七屆董事會2024年第六次臨時會議	2024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8日	審議通過聘任李紅女士為行長、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變更外部審計機構、提名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名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召開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24年上半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規定，審議通過重大關聯交易相關議案
第八屆董事會2024年第一次臨時會議	2024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9日	審議通過選舉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4.7.2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情況

董事	出席股東 大會次數	以通訊				
		應參加 董事會 次數	現場出席 董事會 次數	方式參加 董事會 次數	委託出席 董事會 次數	缺席董事 會次數
執行董事	趙飛 ^(註) (董事長)	2	11	6	4	1
非執行董事	王丹	3	11	7	4	—
	劉炳恒	3	11	7	4	—
	王世豪	3	11	7	4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燕燕	3	11	7	4	—
	李小建	3	11	7	4	—
	宋科	3	11	7	4	—
	李淑賢	3	11	7	4	—

註： 2024年12月18日，董事長趙飛先生因公務會議安排未能出席本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報告期內，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了沒有其他董事在場的會議。

4.7.3 董事對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對本行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

4.7.4 董事履行職責的其他說明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研究董事提出的建議，並根據本行實際情況採納執行。

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5.1 戰略發展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和兩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趙飛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王丹女士和劉炳恒先生。

戰略發展委員會主要負責研究本行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制定本行經營管理目標和長期發展戰略，為本行重大投資決策提出建議；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及部門負責人交流本行的經營和風險狀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具體情況
第七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第八次會議	2024年4月16日	審議通過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	-	-	-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董事出席戰略發展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趙飛	1	1
王丹	1	1
劉炳恒	1	1

5.2 風險管理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王世豪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燕燕女士、李小建先生，由非執行董事王世豪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本行風險的控制、管理、監督和評估；審議本行風險控制的原則、目標和政策，報董事會審議批准；審定本行風險管理措施；對本行高級管理層在各類風險方面的管理情況進行檢查、監督；對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進行調研和定期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建議；提出本行授權管理方案，報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批等。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具體情況
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四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五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六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七次會議、第八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2024年3月6日、2024年4月25日、2024年6月26日、2024年8月30日、2024年9月5日、2024年10月15日、2024年12月16日、2024年12月28日	審議通過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全面風險管理報告、風險評估報告、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報告、修訂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資產處置等議案	-	-	-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董事出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王世豪	8	8
李燕燕	8	8
李小建	8	8

5.3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燕燕女士、李小建先生和宋科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科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負責關聯交易的管理、審查和批准，重點關注關聯交易的合規性、公允性和必要性，控制關聯交易風險；制訂有關關聯交易的規章及管理制度，並提交董事會進行審批；審查需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批准的關聯交易等。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
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	2024年2月8日、2024年3月25日、2024年5月15日、2024年8月29日、2024年10月24日、2024年11月22日	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規定，審議通過重大關聯交易相關議案；審議通過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等	-	-	-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董事出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宋科	6	6
李燕燕	6	6
李小建	6	6

5.4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審計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劉炳恒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淑賢女士和李小建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淑賢女士擔任主任委員，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

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查本行內部控制及合規管理狀況、財務報告程序和財務狀況、會計政策執行情況，審核本行的財務信息，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作出判斷並提交董事會審議；評估外部審計師工作質量及效果，提出外部審計機構的聘請與更換建議，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審計師之間的溝通；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並督促高級管理層就審計發現問題進行整改並落實審計建議；定期對內部審計工作情況進行審查，指導監督內部審計工作開展。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審計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
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	2024年3月18日、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21日、2024年7月19日、2024年8月24日、2024年10月23日、2024年11月21日	審議通過本行定期報告、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聘請及變更外部審計機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內部審計工作規劃等議案	-	-	-

第五章 公司治理 (續)

董事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李淑賢	7	7
劉炳恒	7	7
李小建	7	7

5.5 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王丹女士，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小建先生和宋科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小建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每年對董事會、管理層的架構、人數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多元化及獨立性方面）進行審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制定或修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搜尋合格的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提名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人選。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提名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具體情況
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	2024年4月10日、2024年4月28日、2024年8月13日、2024年10月29日、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17日	審議通過本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提名董事會秘書、提名行長、董事會換屆及提名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提名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等議案	-	-	-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董事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李小建	6	6
王丹	6	6
宋科	6	6

提名政策及選任程序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本行業務所需要的技巧、經驗及多元觀點，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宗旨及本行的提名政策向董事會推薦候任董事的人選。本行提名政策的主要標準及原則為：(一)根據本行經營管理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每年應對董事會、管理層的架構、人數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進行審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二)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制定或修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在人員選擇過程中致力於發展董事會的多元化，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觀點、教育背景、以及職業經驗；(三)經適當考慮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公司章程下關於擔任本行董事的要求、聯交所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以及有關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巧、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搜尋合格的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提名意見；(四)參照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倘擬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擔任其第五個（或更多）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則評估彼能否為董事會事務投入足夠時間。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本行董事會選任的主要程序為：（一）董事會辦公室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本行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行對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彼等人士的重選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可在本行、控股（參股）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三）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經適當考慮相關要求，包括但不限於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酌情評估擬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應搜集、了解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四）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書面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人選；（五）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六）在選舉新的董事、重選董事和聘任新的高級管理人員前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重選董事和新聘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建議和相關材料；（七）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回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本行董事（含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為三年，董事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5.6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王世豪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燕燕女士和李淑賢女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燕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研究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對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負責對本行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修訂；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審查董事（含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審閱及批准本行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的任何股份計劃（如有）。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	其他履行	異議事項
			意見和建議	職責的情況	具體情況
第七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	2024年4月10日	審議通過本行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	-	-	-

董事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李燕燕	1	1
王世豪	1	1
李淑賢	1	1

5.7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趙飛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王丹女士和劉炳恒先生。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發展目標、發展戰略和發展規劃；做好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統一部署、統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發展目標、發展戰略和發展規劃有效執行和落實，研究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重大事項；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及部門負責人交流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狀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指導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監督、檢查年度戰略、政策、目標執行情況和工作開展落實情況，審議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計劃、開展情況、重大事項、信息披露等，並形成相關決議；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提出的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的情況	異議事項具體情況
			-	-	-
第七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第八次會議	2024年8月14日	審議通過本行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工作細則	-	-	-

董事出席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應參加次數	實際參加次數
趙飛	1	1
王丹	1	1
劉炳恒	1	1

6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為本行建立健全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履行了下列職權範圍內工作：制定及檢討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及檢討本行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

7 監事會

7.1 監事會職責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以維護銀行、股東、員工、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的，向股東大會負責。本行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對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提出書面審核意見；對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進行審議，並對利潤分配方案的合規性、合理性發表意見；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盡職情況，對其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將評價結果報告本行股東大會和監管機構；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對本行內控合規工作進行監督，對內部控制檢查報告和自我評價報告進行審閱；對本行聘用、解聘、續聘外部審計機構的合規性，聘用條款和酬金的公允性及外部審計工作的獨立性和有效性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審計；根據需要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經濟責任審計；根據需要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或其他人員以書面或口頭方式提出建議、進行提示、約談、質詢並要求答覆；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糾正其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或依法提起訴訟；提出監事的薪酬或津貼安排；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或者發現本行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性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行承擔；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監事會下設辦公室，作為監事會的日常工作機構，辦公室配備專職人員，負責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的日常事務和會議組織工作。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7.2 監事會運作方式

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列席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上報的各類文件材料，聽取高級管理層工作報告和專項匯報，開展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年度履職評價，到分支機構進行工作調研，開展各項專項檢查等。通過上述工作，對本行經營管理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監督。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真貫徹國家經濟金融政策和監管要求，圍繞戰略重點和經營發展實際，堅持目標導向與問題導向相結合，進一步強化履職盡責、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內控合規等重點領域工作，客觀公正、科學有效地履行法定監督職責，為推動本行高質量發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發揮積極作用。

7.3 監事會成員

於報告期末，監事會共有監事4名，具體包括外部監事2名，分別為：徐長生先生、耿明齋先生；職工監事2名，分別為：黃金菊女士、胡躍先生。本行監事會成員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勤勉忠實履行職責，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有關監事及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

7.4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8次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包括監事會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利潤分配預案、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等23項重要議案。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9日	審議通過本行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報告及摘要、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3年度社會責任(環境、社會、管治)報告、2023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2023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聘請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30日	審議通過本行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監事會對董事會及其成員2023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監事會及其成員2023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3年度履職評價報告
第七屆監事會2024年第一次臨時會議	2024年7月30日	2024年7月31日	審議通過推舉本行第七屆監事會臨時召集人、調整第七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第七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24年8月29日	2024年8月30日	審議通過本行2024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
第七屆監事會2024年 第二次臨時會議	2024年9月4日	2024年9月5日	審議通過本行資產處置
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24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31日	審議通過本行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
第七屆監事會2024年 第三次臨時會議	2024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8日	審議通過提名本行第八屆監事會外部監事 候選人、變更外部審計機構
第八屆監事會2024年 第一次臨時會議	2024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9日	審議通過推舉本行第八屆監事會臨時召集 人、選舉第八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 選舉第八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

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朱志暉先生出席了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其他監事均出席了各自應出席的股東大會，對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性進行了現場監督。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外部監事	徐長生	8	8	—
	耿明齋	8	8	—
職工監事	黃金菊 ⁽¹⁾	6	6	—
	胡躍 ⁽¹⁾	6	6	—
股東監事	李懷斌 ⁽²⁾	1	—	—
	陳新秀 ⁽²⁾	2	2	—
股東監事	朱志暉 ⁽²⁾	7	3	3

註：

1. 2024年7月18日，經本行工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選舉黃金菊女士、胡躍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報告期內，應參加監事會會議6次，實際參加6次。
2. 報告期內，因個人原因辭任的李懷斌先生未出席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也未委託其他監事代為投票；任期屆滿離任的陳新秀女士應參加監事會會議2次，實際參加2次；於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退任的朱志暉先生應參加監事會會議7次，未出席第七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也未委託其他監事代為投票。

列席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本行召開的董事會現場會議，對會議召開的合法合規性、表決過程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高級管理層的有關會議，對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情況，根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情況進行監督。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7.5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情況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外部監事及兩名職工監事組成。外部監事為耿明齋先生，職工監事為黃金菊女士和胡躍先生。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負責擬訂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監事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提出監事的薪酬或津貼安排；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對董事會及其成員、監事會及其成員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3年度履職評價報告、提名職工監事及外部監事候選人等多項議案。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現由一名外部監事及兩名職工監事組成。外部監事為徐長生先生，職工監事為黃金菊女士和胡躍先生。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對本行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經濟責任審計；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對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實施情況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審核本行應對外披露的財務信息；指導本行內審部門的工作；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本行2023年度報告及摘要等多項議案。

8 管理層

8.1 職責權限

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的監督。管理層與董事會權限劃分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執行。

本行設行長1名，副行長及行長助理若干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行長對董事會負責。本行行長行使下列由董事會批准及交出的職權：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向董事會提交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行長助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決定聘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本行內部各職能部門、分支機構的負責人，根據董事會確定的薪酬獎懲方案，決定其工資、福利、獎懲；授權高級管理層成員、內部各職能部門以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決定本行職工的聘任或解聘、工資、福利、獎懲事項；本行發生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緊急措施，並立即向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董事會、監事會報告；及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有關監管機構和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8.2 考評及激勵

董事會決定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事項，審議批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辦法，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相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負責考核和兌現。本行依據《經營層高管薪酬績效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並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考核結果來確定其年度薪酬總額。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9 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2024年4月29日，經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委任韓慧麗女士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規定的授權代表，自2024年5月2日其取得香港聯交所授予有關公司秘書資格的豁免之日起正式履職。同時，於2024年5月2日，魏偉峰博士辭任本行授權代表，擔任授權代表之替代人，並擔任本行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魏偉峰博士在本行的主要聯絡人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韓慧麗女士。韓慧麗女士及魏偉峰博士已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9條，於報告期內接受了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詳情請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2024年5月3日的公告。

10 股東權利

10.1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含本數)的股東(以下簡稱「**提議股東**」)書面請求時，本行應在事實發生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含本數)股份的股東(以下簡稱「**召集股東**」)在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大會職責且監事會不召集的，可以自行召集股東大會。

提議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相關會議，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相關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相關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五日內發出召開相關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相關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提議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相關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相關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相關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相關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相關會議，召集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10.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以上(含本數)的股東(以下簡稱「**提案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提案。提案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

10.3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含本數)表決權的股東提議時，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十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臨時會議。

10.4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有權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質詢。

股東有權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

1.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公司章程；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2. 免費查閱及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複印下列文件：
 - (1) 所有各部分股東的名冊；
 - (2) 本行董事、監事、行長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
 - (3) 本行股本狀況；
 - (4) 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本行購回本行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本行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
 - (5) 股東大會會議記錄；
 - (6) 本行的特別決議；
 - (7) 本行最近期的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審計師及監事會報告；及
 - (8) 已呈交中國公司登記部門或其他主管機關存案的最近一期的週年申報表副本。

股東提出查閱上述有關信息或索取資料的，應向本行提供證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本行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11 與股東的溝通

投資者關係

本行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的目的是為了進一步規範和加強本行與投資者和潛在投資者之間的有效溝通，增進投資者對本行的了解和認同，規範本行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促進本行完善治理，提升本行投資價值，切實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本行重視與投資者的互動聯繫，搭建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橋樑，通過股東大會、業績說明會等多種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交流，在深交所「互動易」平台及時回應投資者問題，安排專人負責接聽投資者來電，向市場及時傳遞本行經營情況和發展亮點，引導投資者對本行的合理預期，釋放本行投資價值。因此，經管理層每年審閱及檢討後，認為本行之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能有效地實施。

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根據上段召開股東大會或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或就影響本行的各種事項發表意見，可聯繫：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地址：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86-371-67009199 傳真：+86-371-67009898

電子郵件：ir@zzbank.cn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依託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完善的內部控制為投資者及時、準確的獲取信息提供保障。

本行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深交所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等規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保證所披露信息的真實、準確、完整。報告期內，本行及時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巨潮資訊網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等媒體發佈定期報告及臨時公告，並在本行網站提供所有定期報告及臨時公告的全文下載，同時在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及主要營業網點備置年度報告，供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查閱。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1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13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不低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作為本行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確認全體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述守則。

本行未發現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期內存在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等規範性文件中有關股份買賣限制性規定的情形。

14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董事培訓調研情況

本行每位董事均能勤勉盡責、恪盡職守，研究學習最新的監管政策與相關制度，提高合規意識和履職能力。報告期內，本行各位董事參加了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獨立董事能力建設培訓、河南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河南資本市場財務造假綜合懲防專題培訓等。

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本行每位監事均能夠深入了解董監高責任和義務，研究學習最新的監管政策與相關制度，持續增強監督能力。報告期內，本行各位監事參加了由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組織的上市公司監事履行財務相關方面的職責與監管案例分析的專題培訓及河南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河南資本市場財務造假綜合懲防專題培訓等。

15 外部審計師

根據《國有企業、上市公司選聘事務所管理辦法》(財會[2023]4號)、《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20]6號)及交易所披露規則等規定，綜合考慮業務發展、成本效益、審計服務需求等因素，經本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行聘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負責對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2024年度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等相關服務，及聘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負責對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2024年度審計服務。本行前任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自本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外部審計機構。2024年度為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張玉虎先生和郭鋒先生，為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黃銓輝先生。本年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第一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

報告期內，按照審計資源配備情況和投入工作量，基於公允合理的原則，本行就2024年前三季度審計服務向原聘任的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審計費用合計人民幣179萬元，就2024年度審計服務向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支付審計費用合計人民幣274萬元(含內控審計費用人民幣34萬元)。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其對財務報告之責任聲明分別載列於A股、H股年度報告的審計報告內。

董事會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就本行外部審計師的甄選、委任意見一致，不存在分歧。

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嚴格遵守中國證監會、深交所及《國有企業、上市公司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會[2023]4號)等有關規定，充分發揮專業委員會的作用，對年審會計師事務所相關資質和執業能力等進行審查，在年報審計期間與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充分的討論和溝通，督促會計師事務所及時、準確、客觀、公正地出具審計報告，切實履行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的監督職責。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經評估，本行認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年報審計過程中堅持以公允、客觀的態度進行獨立審計，表現了良好的職業操守和業務素質，按時完成了本行2024年年報審計相關工作，審計行為規範有序，出具的審計報告客觀、完整、清晰、及時。

16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16.1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為及時、妥善處置本行發生的重大突發事件，有效防範和化解風險，切實維護金融秩序和社會穩定，本行不斷優化風險管理體制，加強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建設，持續完善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運行機制，發揮其對重大風險和內控事項的統領作用。本行制定了《重大突發事件報告管理辦法》，遵循及時、準確、真實、全面的原則，重大突發事件按照事件性質和業務分類分部門歸口管理，分類報送、分別備案、協調上報。

16.2 董事會的風險管理職責

董事會深明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成效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董事會依據《銀行業金融機構全面風險管理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D.2.1及D.2.2等法律法規，制定《全面風險管理基本制度》、《風險偏好管理辦法》、《風險限額管理辦法》、《內部控制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建立並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負責及時檢討該等制度體系的有效性，審定本行風險控制的原則、目標和政策；負責設定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保證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的風險控制措施；負責監督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與有效性進行監測和評估。本行確保最少每年檢討1次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是否有效。報告期內，本行修訂《信息科技風險管理辦法》、《信息科技風險監測實施細則》、《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辦法》、《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等制度，進一步優化風險管理組織職責和管理流程。董事會制定了2024年度風險偏好陳述書，對各類風險提出了明確的管理要求，確定了本行風險管理的方向；同時，董事會每半年度或年度審議聽取經由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的本行全面風險管理報告、風險評估報告等報告，報告涵蓋了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等各類風險的發生情況、影響程度以及應對措施等內容，為董事會的決策提供了重要參考依據。就報告期而言，董事會認為，本行所建立並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充分而有效。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16.3 風險管理系統的特點

本行不斷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全面風險管理制度和程序，保障制度執行，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自我評估，健全自我約束機制。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方法，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報告、控制或緩釋所承擔的各類風險，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信息科技風險、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重大風險等各類風險，審慎評估各類風險之間的相互影響。本行風險管理體系包括以下要素：風險治理架構，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內部控制和審計體系等。

16.4 內部控制建設及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強化監督檢查和問題整改，著力提升制度執行力，持續宣貫合規文化，提升全員合規意識。一是制定實施年度工作計劃，部署安排全年制度梳理、風險識別評估、合規檢查、合規培訓及文化建設、案件防控等工作；二是推進制度梳理，持續建章立制，嚴把制度審核關，不斷完善內控制度體系；三是組織風險識別評估，對業務產品和管理流程進行風險識別，對控制措施有效性進行評估；四是統籌推進監督檢查，三道防線序時開展、協同配合，聚焦根源性問題整改，提升制度執行力，完善內控機制；五是宣貫合規文化，通過開展《中國銀行業自律公約》等行規行約落實情況自查、簽訂案防目標責任書、編發法律合規專刊、制定合規紅線、組織法律合規知識競賽、實施法律合規案防培訓等，持續提升全員合規意識。

16.5 內部控制評價

有效性評價

16.5.1 報告期內發現的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體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6.5.2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3月28日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 本行網站(www.zzbank.cn)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資產總額佔本行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的比例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營業收入佔本行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的比例	

缺陷認定標準

類別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定性標準	重大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可能導致不能及時防止或發現並糾正財務報告中的重大錯報。存在重大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存在舞弊行為；披露的財務報告出現重大錯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監督無效。	重大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對合法合規、資產安全、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等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存在重大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決策導致重大失誤；嚴重違反國家法律法規並受到嚴厲處罰；媒體頻現負面新聞，涉及面廣；重要業務的制度體系整體失效。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缺陷認定標準

類別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p>重要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可能導致不能及時防止或發現並糾正財務報告中雖不構成重大錯報但仍應引起董事會和管理層重視的錯報。存在重要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未依照公認會計準則選擇和應用會計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對於非常規或特殊交易的賬務處理未建立相應的控制機制或沒有實施且沒有相應的補償性控制；對期末財務報告過程的控制存在一項或多項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證編製的財務報告達到真實、完整的目標。</p>	<p>重要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對合法合規、資產安全、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等控制目標構成重要負面影響。存在重要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決策導致重要失誤；違反內部規章，形成嚴重損失；媒體出現負面新聞，波及局部區域；重要業務的制度設計或系統控制存在重要失誤。</p>
	<p>一般缺陷的定性標準。不構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p>	<p>一般缺陷的定性標準。不構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p>

缺陷認定標準

類別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定量標準	重大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財務報表的錯報金額滿足以下標準：錯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	重大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直接財產損失滿足以下標準：直接財產損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
	重要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財務報表的錯報金額滿足以下標準：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錯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	重要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直接財產損失滿足以下標準：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直接財產損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
	一般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財務報表的錯報金額滿足以下標準：錯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	一般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直接財產損失滿足以下標準：直接財產損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
財務報告重大缺陷數量(個)	0	
非財務報告重大缺陷數量(個)	0	
財務報告重要缺陷數量(個)	0	
非財務報告重要缺陷數量(個)	0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16.6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中的審議意見段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鄭州銀行於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披露情況 **披露**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3月28日**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
本行網站(www.zzbank.cn)

內控審計報告意見類型 **標準無保留意見**

非財務報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與董事會的自我評價報告意見一致。

17 內部審計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內部審計指引》和《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管理體系，內設董事會內審辦公室負責全行內部審計工作的組織和管理，董事會內審辦公室隸屬於本行董事會層面，在行黨委的領導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指導下，獨立於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開展工作。

本行內部審計部門嚴格踐行「專業、精細、鐵軍」企業文化，秉承「守正創新、求真務實、積極作為」工作理念，緊密圍繞全行戰略指引及改革發展總體目標，嚴格履行審計監督職責，對全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等方面內容進行檢查。報告期內，本行內部審計部門堅持風險導向和問題導向，主動適應風險管理形勢需要，持續拓展審計監督覆蓋範圍，不斷強化審計監督力度，跟蹤審計發現問題整改情況，有力提升內部審計工作質效。

18 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本行在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中未發現問題。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19 內幕信息管理

董事會負責本行的信息披露工作，制定規範的信息披露程序和方式，對需披露的信息進行審定，對所披露信息的真實、準確、完整承擔責任。本行信息披露接受監管部門和監事會的監督。董事長為實施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第一責任人。董事會秘書負責處理本行信息披露事務，董事會辦公室為本行信息披露的日常工作部門。

本行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及深交所上市規則和聯交所上市規則等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制定了本行《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本行嚴格根據監管要求開展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在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中，對信息披露的原則、內容、信息披露的管理及程序等進行了詳細規定。其中，對內幕信息的覆蓋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備案、內幕信息保密管理以及洩露內幕信息的處罰等進行了具體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強化制度約束管理，加強內幕信息的保密措施，及時規範披露相關信息，未有洩露內幕信息情況。

20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結合本行實際情況，本行對公司章程若干條文進行修訂，已經本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公司章程已獲得銀行業監督管理部門的核准，全文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1月2日的公告。

21 消費者權益保障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貫徹落實監管機構要求，充分發揮各部門協調機制，積極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本行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踐行「金融為民」理念，將消費者權益保護納入公司治理、企業文化建設和經營發展戰略，統籌兼顧公司發展與社會責任，持續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體系和工作體制機制建設，將消費者權益保護要求貫穿業務流程各環節，強化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重要舉措，持續提升管理和服務，依法保障金融消費者合法權益，持續提升金融消費者的認可度和滿意度。

本行進一步完善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制度和運行機制，構築全方位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體系。報告期內，增訂和修訂了9項消費者權益保護規章制度，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金融糾紛多元化解、個人信息保護、合作機構管理、銷售行為可回溯、金融知識教育宣傳、內部考核等工作機制；充實消費者權益保護隊伍力量，安排消費者權益保護骨幹人員參加消費者權益保護專題培訓，針對一線人員崗位特點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培訓，提高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人員的專業素質和處理能力；健全投訴管理的機制體系，加強溯源治理，積極響應客戶的訴求，解決客戶反映的問題，提升客戶對銀行產品和服務的滿意度，積極承擔主體責任，加強投訴的預防化解，報告期內，本行受理客戶投訴2,405宗，投訴處理率100%，投訴業務類別主要集中於貸款、銀行卡等業務，投訴地區主要集中於鄭州、商丘、許昌等地區。

第五章 公司治理(續)

本行積極履行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宣教的社會義務，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宣教模式，聚焦消費者關切的問題和需求，多層次、多維度持續推進金融宣教工作，做到形式有溫度、內容有深度、活動有力度。報告期內，本行組織開展了春節期間金融消費者教育宣傳、消費者權益日宣傳、金融知識普及月、金融知識萬里行、金融知識進社區、金融知識進學校、金融知識進鄉村、消保縣域行等多項宣傳活動。利用微信公眾號、視頻號、官方網站等平臺，持續進行線上《以案說險：警惕非法「代理維權」》《以案說險：防範電信網絡詐騙》等案例分享和針對「一老一少」、「新市民」的公益短信。線下常態化開展「進農村、進社區、進校園、進企業、進商圈」的教育宣傳，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提升普惠金融服務覆蓋面。報告期內，本行金融消費者教育宣傳惠及169萬人次。

22 舉報及反腐敗政策

本行將反腐敗工作作為推動銀行高質量發展、保障金融安全穩定的重要抓手，嚴格遵守《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制定《鄭州銀行員工行為管理辦法》《鄭州銀行違禁違規違紀處理與處分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推進懲治和預防腐敗體系建設。本行完善案防工作機制，開展案防專項培訓，提升幹部員工廉潔自律意識和拒腐防變能力。

本行指定專門部門協同建立相關舉報機制，對員工違法違規及異常行為、案件線索等開展調查、處理，並對舉報人實施保護。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1 主營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行主要在國內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

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390條要求披露報告期間的主要活動及附表5要求對業務回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報告「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管理層討論和分析」「重要事項」及「監事會報告」章節中，包括對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概述、對本集團業務可能的未來發展規劃及本行遵守法律法規的情況。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2 利潤分配

2.1 普通股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本行根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綜合考慮本行的實際情況及監管要求，制定和執行現金分紅政策，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獨立非執行董事盡職履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中小股東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得到了充分保護。報告期內，本行現金分紅政策未做出調整或變更。

2.2 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轉增股份情況

本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經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本行2023年度不進行現金分紅，不送紅股，不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份。

本行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
每10股派息數(人民幣元)(含稅)	0.20
每10股轉增數(股)	—
分配預案的股本基數(股)	9,092,091,358
現金分紅金額(人民幣千元)(含稅)	181,842
以其他方式(如回購股份)現金分紅金額(人民幣千元)	—
現金分紅總額(含其他方式)(人民幣千元)	181,842
可分配利潤(人民幣千元)	16,300,675
現金分紅總額(含其他方式)佔利潤分配總額的比例(%)	100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續)

本次現金分紅情況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份預案的詳細情況說明

2024年，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本行合併報表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875,762千元。根據現行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經審定的本行母公司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863,727千元，扣除2024年11月已派發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人民幣480,000千元，可供普通股股東分配的當年利潤為人民幣1,383,727千元。提議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如下：

- 一. 以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186,373千元。
- 二.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人民幣876,000千元。
- 三. 擬向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普通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0元(含稅)。以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總股本9,092,091,358股為基數計算，現金分紅總額為人民幣181,842千元，佔本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比例為9.69%。
- 四. 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至下一年度。

本行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主要考慮了以下因素：一是隨著國內經濟結構調整持續深化，本行深入貫徹國家和省市重大戰略部署，堅定不移服務省市經濟社會發展大局，全力支持地方經濟發展。同時，受息差收窄等因素影響，本行營收水平受到一定影響。二是本行切實落實各級政府決策安排，加大風險資產處置力度，順應監管引導留存未分配利潤將有利於本行進一步增強風險抵禦能力，為經營穩定提供有力保障。三是受當前監管政策的制約，銀行外源性資本補充渠道受限，以利潤留存進行內源性補充是確保資本充足水平的主要有效途徑。本行留存的未分配利潤將用作核心一級資本的補充，提升資本充足水平，支持本行的高質量發展，有利於維護投資者的長遠利益。本行股東大會將設置網絡投票渠道，為中小股東參與決策提供便利。

下一步，本行將持續縱深推進高質量發展，切實提升金融服務質效，為地方經濟發展貢獻力量，為投資者創造長期回報。一是緊密圍繞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和區域經濟發展規劃，加大實體經濟信貸投放，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優化金融服務和產品供給，增強市場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二是聚焦息差管理和非利息收入擴展，提高盈利能力，保持經營指標穩健。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以穩定息差，資產端通過投放結構、投放進度、投放利率管控，提升資產收益水平；負債端通過優化負債期限配置、區域差異化定價等措施精細化管控負債結構，合理逐步降低付息成本；同時，提升金融市場業務交易能力，擴展非利息收入。三是通過加大風險資產清收、加強核銷業務管理等措施夯實資產質量，保障盈利可持續性；堅守審慎穩健的風險文化及風險偏好，加強政策研究，不斷健全與市場定位、業務水平相適應的風險管理架構，增強風險防控能力。

該預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2.3 股息稅項

本行股東依據稅收法規繳納相關稅項，根據實際情況享受可能的稅項減免，並應就具體繳納事項諮詢專業稅務和法律顧問意見。截至2024年末，相關稅收法規如下：

A股股東

對於個人投資者股東，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對於證券投資基金股東，其股息紅利所得亦按照前述規定執行。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續)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的規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是指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其他居民企業取得的投資收益，不包括連續持有居民企業公開發行並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個月取得的投資收益。

對於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非居民企業取得的股息所得，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按稅收協定的規定執行；若涉及退稅，可在取得股息紅利後及時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H股股東

對於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及香港聯交所題為《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派發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的規定，本行向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對於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相關稅法法規及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除外。

本行一般將按照以上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機關另有要求的，本行將按照其要求具體辦理。

有關深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執行。

3 股本及主要股東

有關本行股本及主要股東情況請詳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章節。

4 發行債券

有關本行債券發行情況請詳見本報告「重要事項」章節中「債券發行及購回事項」一段。

5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有關本行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請詳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

6 儲備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截至報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潤儲備總額為人民幣156.38億元。

7 固定資產

本行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25.物業及設備」。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續)

8 關連交易

本行於本行的日常銀行業務中向國內公眾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某些關連人士如股東、董事、監事、行長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等。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因該等交易均屬本行在日常銀行業務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豁免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核、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所有關連交易，確認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對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下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本行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項下非豁免並須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

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10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概無任何董事或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11 董事和監事的薪酬情況及退休福利

董事和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本行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詳情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章節財務報表附註「34.其他負債」之「應付職工薪酬」。

12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13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和淡倉

於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佔相關股份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股)(好倉)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王世豪 ^(註)	董事	A股	實益擁有人	24,200	0.00034	0.00027

註： 2025年3月，王世豪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概無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14 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的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令本行董事或監事或與本行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15 本行給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行並未向任何實體給予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13條予以披露之貸款。

16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或監事借購買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17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並無有關本行全部或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續)

18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行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聯交所上市規則)。

19 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及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授予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及無根據本行及附屬公司任何時間發行或授予的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行使轉換權或認購權。

20 本行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於報告期內，本行沒有向任何其關聯公司提供任何須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也並未訂立任何附帶本行控股股東履行具體責任相關契約之貸款協議或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之條款。

21 優先購買權

報告期內，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本行並無有關優先購股規定。

22 捐款

報告期內，本行未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

23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未有任何或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24 僱員、客戶、供應商關係

本行切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致力於建設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遵照有關法律與員工簽訂有勞動合同，並不斷完善相關勞動用工制度和員工保障體系。認真貫徹國家薪酬福利方面的政策規定，制定薪酬和福利管理辦法，按時足額發放員工薪酬，及時為員工繳納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並構建了多層次的養老和醫療保障體系。以維護員工切身利益為己任，定期安排員工進行健康體檢，為在職員工購置互助保障。持續幫助員工提升價值，通過優化職位體系暢通員工發展通道，並為員工提供各類職業培訓，助力員工快速成長。積極關注員工訴求，做好員工日常關懷，定期組織技能比武、健康知識講座及各類文體活動。

本行以保護消費者權益為宗旨，將消費者保護理念及要求融入到各項制度中，建立了涵蓋消費者服務、信息保護、金融知識教育、客戶投訴處理等在內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注重與客戶的溝通交流，不斷暢通信函、電話、傳真、直接來訪、網絡等形式的溝通渠道，通過全國統一客服電話為客戶提供全天候不間斷的電話銀行服務，並設有在線客服為客戶提供智能線上服務。

本行集中採購遵循公開、公平、公正、誠實信用和效益的原則，優先採購綠色節能環保產品。供應商管理遵循公平、公正、互信、互惠的原則，保障集中採購供應的安全性、及時性和可持續性。

25 公眾持股份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基於本行可獲得及董事已知悉的公開數據所示，本行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份量的要求。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續)

26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於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以及有關內幕消息披露的規定。有關本行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報告「公司治理」章節。

27 主要存款人及借款人

本行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存款人／借款人依賴較大的情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五大存款人存款餘額和前五大借款人貸款餘額佔本行有關存款總額和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均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的本行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不擁有上述五大存款人／借款人的任何權益。

28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1.8，本行應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本行已為董事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以就彼等於報告期內在企業活動中引致的責任提供彌償保證。

29 其他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本行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行業務及經營產生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同時，本行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小區之長期可持續性。本行以對環境負責之方式行事，盡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使資源有效利用、能源節約及廢物減少。具體內容及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2要求的報告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2024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的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的海外監管公告及本行網站(www.zzbanks.cn)投資者關係中的「公告通函」欄目。

於報告期內，本行未知悉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行沒有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相關薪酬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資產抵押的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據此本行沒有任何控股股東質押本行股份以對本行債務進行擔保或其他支持進行抵押。

本行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行股份而可享有的任何可適用的稅務減免。倘股東對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家意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已於本報告披露外，本行未發生其他須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5年3月27日

第七章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本著對股東和員工負責的態度，按照《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公司章程及監事會各項規章制度要求，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形成了會議監督、財務監督、履職評價監督等較為完整的監督體系，為本行業務穩健發展、強化風險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結構發揮了積極的促進作用。

1 主要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面參與本行「三會一層」的各類會議和活動。監事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涉及業務經營、內部控制、利潤分配、董監事履職評價等各類議案23項，聽取了涉及內部審計、綠色金融、數據治理、關聯交易、風險管理等各項報告48項。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召開4次會議，監督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監事會成員出席了股東大會並列席了全部董事會現場會議，對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召開的合法合規性、投票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表意見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成員通過參加、列席各類會議和活動，及時地獲取了本行經營管理各方面的信息，強化了實質性監督職能。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於報告期末，第八屆監事會由4名監事組成，其中外部監事2名及職工監事2名，監督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分別由3名委員組成，監事會成員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勤勉忠實履行職責，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報告期內，外部監事通過出席監事會會議，召集召開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董事會，主動了解本行經營管理狀況，並對重大事項發表意見或建議。在董事會、監事會閉會期間，能夠認真閱讀本行各類檔案、報告等信息，及時就發現的問題與董事會、管理層交換意見，為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發揮了積極作用。

2 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

監事會按要求完成了2023年度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報告，將履職評價結果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進行了報告。監事會認為：按照《公司法》、《商業銀行法》以及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真履行工作職責，切實發揮戰略引領職能，助力本行實現高質量發展；高級管理層持續提升戰略決策執行能力，認真制定和落實各項措施，保證了全年各項工作的順利完成。監事會將按要求開展2024年度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工作，並將評價結果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進行報告。

依法合規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能夠誠實守信、勤勉盡職，堅持依法合規經營，決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全體監事本著實事求是及對所有股東負責的態度，對本行2024年度報告進行了認真的審閱，監事會認為：董事會編製2024年度報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證監會的規定，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實際情況，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關聯交易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行的關聯交易價格公允合理，監事會未發現有損害本行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第七章 監事會報告(續)

內部控制情況

監事會認為，本行已經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制定了較為完備的有關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的各項管理制度，並能根據本行實際情況和監管要求不斷完善，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良好，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對本行內控制度管理的規範要求，全面、真實、客觀地反映了本行內部控制制度的建設及運行情況。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24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未發生有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利潤分配預案

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認為該預案符合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考慮了當前的經濟發展和金融監管形勢等因素，符合本行和全體股東的長遠利益，有利於本行可持續健康發展。

信息披露事務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信息披露事務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行制定了較為完善的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並能夠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履行信息披露職責，信息披露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除以上披露事項外，監事會對報告期內其他監督事項無異議。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2025年3月27日

1 債券發行及購回事項

本行2021年創新創業金融債券(債券代碼2120070)於2021年8月1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簿記建檔，發行規模人民幣50億元，品種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16%，募集資金專項用於創新創業領域信貸投放。該債券已於2024年8月23日到期兌付。

本行2021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債券代碼2120100)於2021年11月11日至11月1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簿記建檔，發行規模人民幣100億元，前5年票面利率4.80%，每5年調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附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

本行2022年第一期綠色金融債券(債券代碼2220064)於2022年9月1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完畢，發行規模人民幣3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2.65%。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專項用於《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2021年版)》規定的綠色項目。

本行2022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債券代碼2220082)於2022年12月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完畢，發行規模人民幣50億元，品種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95%。

本行2023年第一期金融債券(債券代碼2320008)於2023年3月1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完畢，發行規模人民幣50億元，品種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02%。

本行2024年綠色金融債券(債券代碼2420020)於2024年5月2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完畢，發行規模人民幣2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2.25%。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專項用於《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2021年版)》規定的綠色項目。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2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2.1 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本行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 A股時所作承諾	鄭州市財政局	股份限售承諾	自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如本行本次發行的股票上市後6個月內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發行價，或者上市後6個月期末收盤價低於發行價，則其持有的本行股票的鎖定期限自動延長6個月。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若其在股份鎖定期滿後兩年內擬進行股份減持，每年減持股份數量不超過持有股份數量的5%；股份鎖定期滿兩年後若擬進行股份減持，減持股份數量將在減持前3個交易日予以公告，減持價格不低於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的發行價(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配股、股份拆細等除權、除息事項的，減持價格將進行相應的除權、除息調整)。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股份限售承諾	自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 鎖定期屆滿後，在任職期間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持股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持股總數的50%，不會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再行買入，或買入後六個月內再行賣出；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持有的本行股份。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股份限售承諾	如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後6個月內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發行價，或者上市後6個月期未收盤價低於發行價，則其持有的本行股票的鎖定期限自動延長6個月。在延長的鎖定期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 鎖定期滿後2年內減持的，減持價格不低於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的發行價。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履行完畢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持有內部職工股超過5萬股的個人	股份限售承諾	自本行於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年內，不轉讓所持有的鄭州銀行股份。 上述3年股份轉讓鎖定期滿後，每年轉讓的股份數不得超過持股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數不超過持股總數的50%。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鄭州市財政局	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在其作為本行主要股東的期間內，其下屬企業(包括全資、控股子公司以及有實際控制權的企業)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地從事與本行主營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業務活動。將對下屬企業按照本承諾進行監督，並行使必要的權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諾。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保證嚴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有關規章制度及 公司章程、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等公 司管理制度的規定，與其他股東平等地 行使股東權利、履行股東義務，不利用 主要股東的地位謀取不當利益，不損害 本行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非公開發行A股時 所作承諾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諾	自本行非公開發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0個月 內不予轉讓。	2020-11-27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非公開發行A股時 所作承諾	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諾	自本行非公開發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0個月 內不予轉讓。	2020-11-27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承諾是否按時履行	是					
如承諾超期未履行完畢的，應當詳細說明未完成履行的 具體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計劃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2.2 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本行就資產或項目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做出說明

本行資產或項目不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的情況。

3 重大關聯交易

根據《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深交所上市規則、《企業會計準則》等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的相關規定，本行持續加強關聯方名單管理、嚴格關聯交易審批，不斷提高關聯方和關聯交易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審慎開展關聯交易，切實防範關聯交易風險。報告期內，本行與關聯方發生的關聯交易業務均系本行正常的經營活動，交易條件及定價水平堅持遵循公允和市場化原則，以不優於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各項關聯交易控制指標符合監管部門相關規定。

3.1 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關聯股東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註冊地	類型	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報告期內對 本行的持股 情況變化
鄭州市財政局	股東	不適用	政府部門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	河南鄭州	其他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萬元	企業投資管理；以自有資金對實業投資；企業投資信息諮詢。	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控制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控制本行5%以上股份。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	河南鄭州	其他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77,654萬元	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房地產開發與銷售；房屋租賃。	無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3.2 重大關聯交易

根據《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和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規定，對關聯交易界定如下：

重大關聯交易是指本行與單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達到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1%以上，或累計達到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5%以上的交易。本行與單個關聯方的交易金額累計達到前款標準後，其後發生的關聯交易，每累計達到上季末資本淨額1%以上，則應當重新認定為重大關聯交易。一般關聯交易是指除重大關聯交易以外的其他關聯交易。具體計算方法請見本行於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有關《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公告。

3.3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監會、深交所等監管要求，在股東大會批准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內執行與關聯方之間的日常經營性關聯交易，具體情況如下表所示。除下述交易外，本行不存在符合上述規定的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3.3.1 一般關聯企業授信類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千元

序號	關聯客戶	2024年度日常關聯 截至2024年末		截至2024年末		
		交易預計授信額度	授信總額	關聯法人	授信金額	業務類型
1	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 關聯企業	2,600,000	1,300,532	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河南中原金控有限公司	100,000 1,200,532	投資業務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2	鄭州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 其關聯企業	4,100,000	3,299,355	鄭州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 司 鄭州嵩岳公路開發有限公司 鄭州市公路工程公司 鄭州路橋建設投資集團有限 公司	1,051,300 564,800 136,575 1,546,680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貸款業務 鄭州路橋建設投資集團有限 公司
3	鄭州交通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及其 關聯企業	1,200,000	1,083,582	鄭州交通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1,083,582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4	鄭州市政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 企業	400,000	381,150	鄭州市政集團有限公司 河南康暉水泥製品有限公司	279,150 102,000	貸款業務、 票據業務 貸款業務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序號	關聯客戶	2024年度日常關聯 截至2024年末			截至2024年末	
		交易預計授信額度	授信總額	關聯法人	授信金額	業務類型
5	鄭州交通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及其關聯企業 ⁽¹⁾	3,500,000	3,207,517	鄭州交通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207,517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6	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及其關聯企業	7,000,000	2,611,562	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河南國創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鄭州投控智慧物流產業園有限公司 河南數字小鎮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白鵲磨料磨具有限公司 鄭州金陽電氣有限公司 ⁽²⁾	770,000 128,659 1,416,500 97,500 168,000 120 30,783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貸款業務 票據業務 票據業務、 票據業務
7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 企業	3,800,000	1,049,559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河南省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頤城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城市發展投資有限公司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3,773 435,000 300,000 100,786	投資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序號	關聯客戶	2024年度日常關聯 截至2024年末			截至2024年末	
		交易預計授信額度	授信總額	關聯法人	授信金額	業務類型
8	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	3,300,000	2,078,740	麗卡德（鄭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凱睿置業有限公司 鄭州盈首商貿有限公司 新鄉市中開置業有限公司 河南建苑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鄭州暉達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河南暉達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31,920 269,800 147,500 43,337 145,200 497,370 943,613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貸款業務
9	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	3,000,000	1,476,900	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1,476,900	貸款業務、 投資業務

註：

1. 2025年1月，鄭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鄭州交通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2. 鄭州金陽電氣有限公司過去十二個月內為本行主要股東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業。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3.3.2 金融同業授信類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千元

序號	關聯客戶	2024年度日常關聯 截至2024年末			截至2024年末	
		交易預計授信額度	授信總額	關聯法人	授信金額	業務類型
1	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	500,000	-	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	1,000,000	700,000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洛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0,000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3	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0	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4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000 ^(註)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5	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	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序號	關聯客戶	2024年度日常關聯 截至2024年末			截至2024年末	
		交易預計授信額度	授信總額	關聯法人	授信金額	業務類型
6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5,000,000	5,000,000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5,000,000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7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	600,000	400,000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	400,000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8	鄢陵鄭銀村鎮銀行	500,000	200,000	鄢陵鄭銀村鎮銀行	200,000	同業綜合授信，在授信 有效期內可循環使用

註： 2024年10月，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不是本行的深交所口徑下關聯方。

3.3.3 自然人授信類關聯交易

截至報告期末，關聯自然人在本行的授信餘額為人民幣9,255萬元，不超過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中對關聯自然人授信額度合計不超過人民幣30,000萬元的限制。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3.3.4 其他類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與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的現券買賣、質押式回購等具有公開市場價格的金融市場類交易最大單筆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0,000萬元、80,000萬元、40,000萬元、19,634萬元；與中原信託有限公司、九鼎金融租賃公司未開展現券買賣、質押式回購等具有公開市場價格的金融市場類交易。本行與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生資產買賣業務累計交易金額人民幣46,288萬元；為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提供信託保管和監管等服務類交易金額共計人民幣5,948萬元。本行與全部關聯方發生存款類業務累計交易金額人民幣2,840,324萬元；上述交易均未超過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

4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4.1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託管、承包、租賃等重大合同事項。

4.2 重大擔保

報告期內，除銀行正常經營範圍內的擔保業務外，本行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4.3 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情況

4.3.1 委託理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委託理財事項。

4.3.2 委託貸款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委託貸款事項。

4.4 日常經營重大合同

2024年9月4日，本行與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署《資產轉讓合同》，向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出售信貸資產及其他資產，在扣除減值準備前的本金及利息賬面餘額約為人民幣150.11億元，轉讓價款為人民幣100億元，本行已收到中原資產向本行支付的人民幣50億元現金及合計價值為人民幣50億元的信託受益權，並將相關資產全部轉讓給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除已於本報告、本行其他公告及通函中已披露外，本行無其他需要披露的日常經營重大合同。

4.5 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除已於本報告、本行其他公告及通函中已披露外，本行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事項。

5 重大資產和股權收購、出售或吸收合併

報告期內，除已於本報告、本行其他公告及通函中已披露外，本行不存在重大資產和股權收購、出售或吸收合併事項。

6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本行西四環支行與鄭州暢科貿易有限公司等的金融借款合同糾紛案件進展情況、本行長椿路支行與鄭州康橋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等及與河南美景新瑞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等的金融借款合同糾紛案件受理及進展情況、本行緯二路支行與鄭州鑫盈置業有限公司等的金融借款合同糾紛案件受理及進展情況，詳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相關公告。此前本行涉及的其他重大訴訟、仲裁事項情況詳見本行發佈的相關訴訟、仲裁公告。

本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收回借款等原因涉及若干訴訟和仲裁事項。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被申請人的未決訴訟和仲裁事項合計標的金額為人民幣0.08億元，預計該等訴訟和仲裁事項不會對本行的財務狀況或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第八章 重要事項(續)

7 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受處罰及整改的情況

2024年3月，本行收到李懷斌先生的辭職報告，因個人原因，辭去本行第七屆監事會職工監事等職務，本行已收到其被有關部門留置的通知。詳情請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3月29日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的公告。除此之外，報告期內，就本行所知，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不存在被有權機關調查、被司法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行政處罰或採取行政監管措施、被證券交易所採取紀律處分的情形，本行沒有受到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處罰。

8 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誠信狀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第一大股東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9 違規對外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違規對外擔保情況。

10 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對本行的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對本行的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11 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任何形式的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下之股份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12 本報告披露後面臨暫停上市和終止上市情況

本報告披露後，本行不存在面臨暫停上市或終止上市的情況。

13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14 審計覆核

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已分別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15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報告期內，除已於本報告、本行其他公告及通函中已披露外，本行無其他重大事項。

16 本行子公司重大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子公司無重大事項。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貴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219至389頁所載貴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和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數據及其他詮釋數據在內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制定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審核憑證足以適當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屬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核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全面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41頁至第243頁的會計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總額(含應計利息)分別為人民幣388,705百萬元、人民幣32,065百萬元和人民幣150,858百萬元；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2,669百萬元、人民幣1,407百萬元和人民幣3,441百萬元。2024年度合併損益表中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預期信用損失分別為人民幣5,138百萬元、人民幣936百萬元和人民幣1,176百萬元。	<p>我們了解和評價了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相關的內部控制，測試和評價了關鍵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有效性，包括與模型管理和方法論確定、模型關鍵參數的選擇和確定、模型計量所使用數據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控制，以及模型計量所依賴信息系統的一般控制、數據傳輸及減值計算的自動控制。</p> <p>我們選取樣本，對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基於管理層提供資料及其他外部信息，評估貴集團對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和已發生信用減值識別的適當性。</p>
貴集團管理層通過評估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第一階段和單項金額相對不重大的第二階段、第三階段的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對於單項金額相對重大的第二階段、第三階段的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管理層通過評估單項資產未來的現金流，運用現金流折現模型逐筆評估損失準備。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41頁至第243頁的會計政策。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和估計主要包括： (1)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計量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3)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4) 單項評估的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我們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重要參數、管理層重大判斷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了評估及測試，主要包括： (1) 覆核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方法論，對組合劃分、模型選擇、關鍵參數、重大判斷和假設的合理性進行了評估； (2) 評估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採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覆核管理層經濟指標選取、經濟場景及權重的模型分析結果，評估經濟指標預測值的合理性，並對經濟場景的權重進行了敏感性測試；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41頁至第243頁的會計政策。	
貴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應收租賃款預期信用損失減值重大且使用了複雜的模型，運用了大量的數據和參數，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計量的不確定性高，具有較高的固有風險，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p>(3) 對於單項評估減值準備的貸款及墊款、應收租賃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我們選取樣本，檢查並評估管理層現金流折現模型採用參數的合理性，包括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和其他信息得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及選擇的折現率等；</p> <p>(4) 抽樣測試模型的運算，以檢查管理層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應用是否符合模型方法論。</p> <p>我們評估了財務報表中與發放貸款和墊款、應收租賃款及債權投資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披露的適當性。</p>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續)
<p>金融工具的估值</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56頁的會計政策。</p> <p>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3,932百萬元。其中，包含劃分為公允價值第三層級金融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601百萬元。</p> <p>貴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第三層級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估值技術中使用對估值結果產生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輸入值，依賴管理層主觀判斷和假設。</p> <p>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金額重大，且貴集團在對列入第三層級金融投資估值時，需做出包括選擇不可觀察輸入值等重大判斷和假設，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金融投資估值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p> <p>對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我們比較銀行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對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我們了解了管理層採用的估值模型，評估了估值模型、估值參數運用的適當性，並與可獲得的市場報價進行比較；對於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我們評估管理層運用估值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值選取的合理性及恰當性，選取樣本執行獨立估值程序，並將獨立估值的結果與管理層的估值進行比較。</p> <p>我們評估了貴集團金融投資公允價值相關披露的適當性。</p>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與披露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32頁至第237頁的會計政策。	
<p>貴集團享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包括其發行的理財產品、投資的基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等。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享有一定權益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貴集團管理的理財產品人民幣40,428百萬元，以及直接投資於第三方發起及管理的基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賬面價值合計為人民幣55,353百萬元。</p> <p>貴集團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是基於對結構化主體控制的評估，需要評估其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所承擔的風險和享有的報酬，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力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p>	<p>我們評估和測試了貴集團與結構化主體的控制與否評估的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包括管理層對可變回報的計算以及合併評估結果的覆核與審批等。</p> <p>我們選取樣本，對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範圍評估執行的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檢查結構化主體合同條款，了解了其設立的目的，檢查了交易結構並識別相關活動的決策機制，評估了貴集團及其他參與方的合同權利和義務，以評估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2) 基於合同條款，檢查了貴集團從結構化主體中獲得的收益金額以及是否對結構化主體提供了流動性支持或存在其他安排，執行了獨立的可變回報分析和測試，以評估貴集團享有的可變回報；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與披露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32頁至第237頁的會計政策。	
考慮到上述結構化主體金額重大，且對結構化主體控制的評估需要考慮多方因素並結合交易條款及交易實質，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3) 分析了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決策權的範圍、獲得的收益及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程度，結合其他參與方持有的實質性權利等，綜合評估貴集團是否有能力運用權力影響可變回報金額、貴集團在結構化主體交易中擔任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的角色。 我們評估了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相關披露的適當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續)
金融資產的轉讓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2、23和43(a)，以及第243頁的會計政策。</p> <p>2024年度，貴集團向第三方轉讓不良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和關鍵會計判斷及相關披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5和39。</p> <p>貴集團管理層基於不良金融資產轉讓交易安排中合同約定的各方的權利和義務，評估了不良金融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程度，判斷是否滿足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條件。</p> <p>考慮到貴集團在評估轉讓的不良資產是否滿足終止確認過程中涉及重大判斷，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評估並測試了管理層對於金融資產轉讓實施的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交易審批、對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轉移測試的評估結果及會計處理的覆核和審批。</p> <p>對於本年度轉讓的不良金融資產，我們檢查了管理層終止確認評估結果的支持文件，檢查了合同條款及交易安排；對交易對手方進行函證，確認按照合同條款執行交易、不存在合同條款中未列明的交易安排；覆核了管理層風險報酬轉移測試中所使用模型、參數、假設的合理性及終止確認評估結論的恰當性。</p> <p>我們評估了貴集團與金融資產轉讓終止確認相關披露的適當性。</p>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項目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由另一位審計師於2024年3月28日進行了審計，該審計師於2024年3月28日對該年度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合併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貴行董事須負責其他數據。其他數據報括年報所載全部數據，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數據，我們亦不對其他數據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數據，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數據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牴觸，或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數據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貴行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亦須負責貴行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並無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有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委聘協議條款僅向全體股東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所致，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視為重大。

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審核時，我們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的意見基準。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之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算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 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是否恰當，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有否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則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倘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披露內容)的整體呈列、結構及內容，及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有否公允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第九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 策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關於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依據。我們負責對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的指導、監督和審查。我們將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有唯一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期間識別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聲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核中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屬於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倘該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越所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於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銓輝。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黃銓輝

執業證書編號：P05589

香港

2025年3月27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利息收入		23,355,859	24,759,804
利息支出		(12,991,254)	(13,020,191)
利息淨收入	6	10,364,605	11,739,61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22,462	735,87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0,200)	(156,94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472,262	578,926
交易淨收益	8	1,054,470	781,745
投資淨收益	9	912,723	493,881
其他營業收入	10	86,263	105,245
營業收入		12,890,323	13,699,410
營業費用	11	(3,904,214)	(3,858,566)
信用減值損失	14	(7,183,476)	(8,075,323)
其他營業成本		(15,088)	(8,535)
營業利潤		1,787,545	1,756,986
應佔聯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1,114)	(17,350)
稅前利潤		1,786,431	1,739,636
所得稅費用	15	77,039	119,843
淨利潤		1,863,470	1,859,479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1,875,762	1,850,117
非控制性權益		(12,292)	9,362
		1,863,470	1,859,479
淨利潤		1,863,470	1,859,479

合併損益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其他綜合收益：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信用損失準備	37(d)	481,067	318,559
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相關所得稅後)	37(d)	4,480	–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7(d)	134,909	(3,010)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37(e)	(24,011)	(5,408)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596,445	310,141
綜合收益總額		2,459,915	2,169,620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2,472,207	2,160,258
非控制性權益		(12,292)	9,362
		2,459,915	2,169,62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6	0.15	0.15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 29,008,339	26,369,86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 1,797,835	1,244,162
拆出資金	19 14,099,825	6,227,6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 5,885,781	10,689,146
發放貸款及墊款	21 376,048,659	350,325,297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2 32,484,947	40,723,9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 資	22 21,447,481	22,872,67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2 147,416,874	122,756,433
應收租賃款	23 30,657,280	32,817,168
對聯營公司投資	24 607,767	604,401
物業及設備	25 3,404,238	3,424,1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6,066,105	6,278,278
其他資產	27 7,440,109	6,376,163
資產總計	676,365,240	630,709,429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8 35,037,760	30,960,26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9 12,380,094	14,307,609
拆入資金	30 28,727,216	33,246,9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16,699,143	25,131,941
吸收存款	32 413,096,026	366,521,910
應交稅費		418,069
已發行債券	33 110,242,221	102,068,783
其他負債	34 3,469,940	3,064,663
負債合計	620,070,469	576,394,573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股東權益			
股本	35	9,092,091	9,092,091
其他權益工具	36	9,998,855	9,998,855
資本公積	37	5,985,102	5,985,102
盈餘公積	37	3,875,978	3,689,605
一般準備	37	9,143,233	8,266,509
投資重估儲備	37	809,842	189,386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37	(98,054)	(74,043)
未分配利潤	38	15,637,984	15,305,319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4,445,031	52,452,824
非控制性權益		1,849,740	1,862,032
股東權益合計		56,294,771	54,314,856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676,365,240	630,709,429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7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趙飛

法定代表人（董事長）

執行董事

李紅

行長

執行董事

張厚林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付強

會計機構負責人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東 權益合計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重估儲備	計劃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 制性權益 小計	
2024年1月1日餘額	9,092,091	9,998,855	5,995,102	3,689,605	8,266,509	189,386	(74,043)	15,305,319	52,452,824	1,862,032	54,314,856
淨利潤	-	-	-	-	-	-	-	1,875,762	1,875,762	(12,292)	1,863,470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20,456	(24,011)	-	596,445	-	596,445
綜合收益小計	-	-	-	-	-	620,456	(24,011)	1,875,762	2,472,207	(12,292)	2,459,915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37(b)	-	-	-	186,373	-	-	-	(186,373)	-	-
- 提取一般準備	37(c)	-	-	-	876,724	-	-	-	(876,724)	-	-
- 分配永續債利息	38	-	-	-	-	-	-	-	(480,000)	(480,000)	-
小計	-	-	-	186,373	876,724	620,456	(24,011)	332,665	1,992,207	(12,292)	1,979,915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9,092,091	9,998,855	5,995,102	3,875,978	9,143,233	809,842	(98,054)	15,637,984	51,445,031	1,849,740	56,294,771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重估儲備	計劃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000
附註	股本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餘額	8,265,538	9,998,855	6,811,655	3,505,562	7,767,704	(126,163)	(68,635)	14,618,050	50,772,566	1,852,670	52,625,236
淨利潤	37(d) & (e)	-	-	-	-	-	-	1,850,117	1,850,117	9,362	1,859,479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15,549	(5,408)	-	310,141	-	310,141
綜合收益小計	-	-	-	-	-	315,549	(5,408)	1,850,117	2,160,258	9,362	2,169,620
利潤分配：											
37(b)	-	-	-	184,043	-	-	-	(184,043)	-	-	-
37(c)	-	-	-	-	498,805	-	-	(498,805)	-	-	-
38	-	-	-	-	-	-	-	(480,000)	(480,000)	-	(480,000)
36	826,553	-	(826,553)	-	-	-	-	-	-	-	-
小計	826,553	-	(826,553)	184,043	498,805	315,549	(5,408)	887,269	1,680,258	9,362	1,689,620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9,092,091	9,998,855	5,995,102	3,699,605	8,266,509	188,386	(74,043)	15,305,319	52,452,824	1,862,032	54,314,856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786,431	1,739,636
調整項目：		
信用減值損失	7,183,476	8,075,323
折舊及攤銷	449,195	458,441
未實現匯兌收益	(274)	(56,155)
處置長期資產的淨損益	2,833	(10,30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的淨交易損益	78,883	(33,513)
投資淨收益	(912,723)	(493,881)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1,114	17,350
籌資活動利息支出	2,475,334	2,599,417
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	(5,024,760)	(5,424,985)
	6,039,509	6,871,329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限定性存款淨(增加)/減少	(2,396,026)	700,59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增加	(6,702,624)	(2,200,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的淨減少	2,474,492	4,235,749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增加	(31,825,144)	(36,248,9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	4,802,477	1,698,520
應收租賃款淨減少/(增加)	1,246,699	(3,199,921)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	27,120	533,229
	(32,373,006)	(34,480,756)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	4,106,409	10,762,90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淨減少	(6,338,294)	(11,569,3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減少)/增加	(8,425,830)	6,030,831
吸收存款淨增加	43,576,457	23,253,277
支付所得稅	(940,651)	(818,268)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	3,120,762	1,598,107
	35,098,853	29,257,529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765,356	1,648,10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所得款項		69,046,447	88,267,518
處置物業及設備和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3,177	11,920
投資支付的現金		(87,666,515)	(96,986,311)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6,928,192	5,545,615
購入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付款項		(271,770)	(522,536)
對外增資支付的現金		–	(347,87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1,960,469)	(4,031,66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40(b)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163,041,068	139,390,217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154,676,000)	(132,422,300)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2,660,644)	(2,481,660)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480,011)	(480,049)
其他籌資活動現金流		(128,270)	(120,12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096,143	3,886,0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1,901,030	1,502,52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19,973	10,515,3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74	2,11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a)	13,922,277	12,019,97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取的利息		19,898,130	20,574,761
支付的利息		(7,669,376)	(8,912,8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基本情況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其前身鄭州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經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人行」)濟銀覆[2000]64號文批准成立的一家股份制商業銀行。2009年10月更名為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為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本行的經營活動集中在中國河南省地區。

本行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原中國銀監會」)批准持有B1036H24101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河南省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持有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4100001699995779。本行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監管。

本行H股股票於2015年12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為06196。本行A股股票於2018年9月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股票代碼為002936。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從事的主要經營活動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買賣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等。

本財務報表已經本行董事會於2025年3月27日決議批准報出。

2.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此外，合併財務報表還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某些關鍵的會計估計。它還要求管理層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假設和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領域，將在附註5中披露。

作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以下簡稱「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以及其他後頒佈及修訂的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中國會計準則」)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頒佈的有關上市公司財務報表及其附註披露的相關規定編製報告期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報告期的淨利潤和截至本年末的股東權益沒有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應用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修訂，這些修訂對本集團從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銷售及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以下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規定和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和披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第11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銷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之電力合約 ²

¹適用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適用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適用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⁴適用於自某一日期起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該日期待定

本集團預計，新準則的適用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應用(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了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要求，並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新的要求，即在損益表中列報特定類別和定義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衡量指標的披露，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匯總和細分信息。還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進行了少量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以及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9號允許符合條件的實體選擇適用其減少的披露要求，同時仍適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和列報要求。為了符合條件，在報告期結束時，實體必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中定義的子公司定義，不負有公共受託責任，並且必須有一個(最終或中間)母公司，該母公司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適用。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1號》的修訂，以澄清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修訂要求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貨幣不可兌換性的影響。允許提前應用。在應用這些修訂時，實體不能重述比較信息。首次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均應作為對留存收益期初餘額的調整，或在適用情況下，作為對單獨權益組成部分的累積貨幣折算差異的調整，在首次應用日期時確認。

這些修正案自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應用(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是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修正案包括要求對具有環境、社會或治理(「**ESG**」)目標或類似特徵的金融資產進行分類；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金融負債；以及披露指定為通過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和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

這些修正案自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可以選擇僅提前採用與或有特徵相關的修正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的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年度改進－第11冊》列出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以及相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的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這些修訂刪除了過時的第27A段參考，並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中關於「不可觀察輸入」的措辭，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保持一致。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的相應修訂澄清，該指南並不一定說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中的所有要求，並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IG14段中關於「公允價值」的措辭，以與其他標準保持一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這些修訂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貿易應收款中的初始計量以及承租人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如何核算租賃負債的終止確認》之間的衝突。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這些修訂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條》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只是需要判斷當事方是否作為事實代理人的情況之一。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第37段中，在刪除「成本法」定義後，修正案將「成本法」一詞替換為「按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應用(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的年度改進－第11冊(續)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和合營的投資」作了小範圍修訂，澄清了對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的會計處理。修訂還確定，會計處理取決於向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投入的非貨幣性資產是否構成「業務」(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所述)。如果非貨幣性資產構成業務，投資者將全額確認資產出售或投入的利得或損失。如果資產不符合業務定義，投資者將按照另一投資者在聯營或合營中的投資者確認利得或損失。該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

參考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參考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佈了這些修正案，澄清了「自用」要求的適用情況；允許對沖會計，如果這些合同被用作對沖工具；並增加了新的披露要求，使投資者能夠了解這些合同對一家公司的財務業績和現金流的影響。這些修正案自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4. 重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但某些金融工具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換取商品和服務的對價公允價值。公允價值是在計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時可能收到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公允價值計量的細節在下文列出的會計政策中解釋。

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的財務報表。如果子公司使用與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不同的會計政策編製其財務報表，則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一)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二)因參與被投資方而獲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三)利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本集團回報金額的能力。

當公司對被投資方的投票權不足多數時，如果其投票權足以使其具有單方面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則公司認為其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權。公司在評估其對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使其擁有控制權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公司持有的投票權相對於其他投票權持有者的持股規模和分散程度的大小；
- 公司、其他投票人或其他方可能持有的投票權；
- 源自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利；
- 任何額外的事實和情況表明，在需要做出決定時，公司具有或不具有指導相關活動的當前能力，包括以前股東大會的投票模式。

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則本集團應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當本集團獲得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納入合併範圍，當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不再納入合併範圍。

從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至本集團停止控制子公司的日期，子公司的收入和費用均包括在合併損益表和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子公司的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每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和非控制性權益。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即使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赤字餘額也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和非控制性權益兩部分。在合併時，本集團內所有與本集團內實體間交易相關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均應全額抵銷。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續)

本集團對現有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化

本集團對現有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變化，如果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則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的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金額進行調整，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對權益的變化。非控制性權益的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到的對價公允價值的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家子公司的控制時，該子公司及其非控制性權益(如有)的資產和負債將被終止確認。收益或損失將在損益中確認，其計算方法為(i)收到的對價和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和與(ii)子公司可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積的金額將被視為本集團直接處置了相關資產和負債(即根據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的規定，重新分類為損益或直接轉入留存收益)。在喪失控制權的日期，保留在前子公司中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被視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後續會計時的初始確認公允價值，或在適用情況下，作為對投資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的初始確認成本。

企業合併

收購業務的會計處理採用購買法。在業務合併中轉移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由本集團轉移的資產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所有者的應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之和計算。為實施業務而發生的與收購相關的成本組合在發生時確認為利潤或損失。

在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和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除非：

-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以及與被收購方員工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職工福利》分別確認和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基於股權的支付安排或用本集團的基於股權的支付交易替換被收購方的基於股權的支付交易相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在收購日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基於股權的支付」進行計量(見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續)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及終止經營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或處置組)應根據該準則進行計量；以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價款的現值確認和計量，就好像在購買日獲得的租賃是一項新租賃一樣，除非租賃(a)在購買日後的12個月內到期；或(b)基礎資產價值低。使用權資產按與市場價格相比的有利或不利租賃條款進行調整後的租賃負債金額確認和計量。

商譽的計量是以所轉讓的對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以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如有)與收購日可辨認資產的淨值和承擔的負債的淨值之差為基礎。如果在重新評估後，收購日可辨認資產的淨值和承擔負債的淨值之和超過所轉讓的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以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則超出部分立即確認為收益或損失，作為廉價購買收益。

非控制性權益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計量，除非為非控制性權益，即現有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人在清算時有資格按比例分享該實體的淨資產。非控制性權益的初始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量，或按現有所有權工具在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的可辨認金額中所佔比例計量。

當本集團在業務合併中轉移的考慮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時，或有對價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下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轉移的一部分考慮。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化在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時進行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是由於在「計量期間」(從購買日起不超過一年)獲得的額外信息而對購買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進行的調整。

後續對不滿足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有對價的會計處理取決於或有對價如何分類被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會在後續報告日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內進行。被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在每個報告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且公允價值的變動在利潤或損失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續)

當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時，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的股權在收購日(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的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如有任何損益，則相應地在利潤或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在收購日之前被收購方的權益在收購日之前已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並依據IFRS9計量，則應根據直接處置先前持有的股權所需遵循的相同原則進行會計處理。

如果在發生合併的報告期內，對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不完整，則本集團對會計處理不完整的項目報告臨時金額。在購買日確認的臨時金額在計量期間(見上文)進行追溯調整，並確認額外的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在購買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的新信息，這些信息如果已知，將影響在購買日確認的金額。

子公司

本集團通過同一控制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合併方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本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行的財務狀況表內，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投資成本需根據或有對價協議的變更導致支付對價的變動進行相應調整，但不包括企業收購相關費用，該等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表。本行以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對子公司的投資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有能力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但並不能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合併了聯營公司的結果和資產及負債，但分類為待售的投資除外，待售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處理。在權益法下，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最初按成本確認，隨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以及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如果本集團對某聯營公司的虧損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進一步虧損的份額。額外損失只有在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或代表關聯企業支付款項的情況下才會撥備，並確認為負債。

如果聯營企業對於類似情況下的類似交易和事項採用與本集團不同的會計政策則在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時，對使用聯營企業財務報表的聯營企業的會計政策進行調整，以使其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從被投資公司成為聯營公司的日期開始採用權益法進行會計處理。在收購投資時，如果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淨公允價值份額，則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價值。

在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對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的淨公允價值超過收購成本的任何超額部分，均應在收購投資的期間內確認為損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要求被應用於確定是否必須確認本集團對一家聯營公司的任何減值損失。如有必要，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價值(包括商譽)作為一個單獨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和公平價值減處置成本中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價值。任何確認的減值損失不會分配給任何資產，包括構成投資賬面價值一部分的商譽。任何減值損失的反轉，只要淨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就應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合營企業(續)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是聯營企業之日起停止使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前聯營企業的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在停止使用權益法之日的聯營企業的賬面價值與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以及處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的任何收益之間的差額，在確定處置聯營企業的損益時予以考慮。此外，本集團按照如果該聯營公司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方式，將以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所有與該等聯營公司相關的金額入賬。因此，如果該聯營公司以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損益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分類為損益，則在處置聯營公司時，本集團將損益從權益重分類為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對被投資方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與該減少的所有權權益相關的損益比例，如果該損益需要被重新分類為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的損益，則重新分類為利潤或損失。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收益和損失僅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與本集團無關的聯營公司權益的範圍內確認。本集團在這些交易中產生的聯營公司收益或損失的份額被消除。

本集團對長期權益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減值要求，這些長期權益不採用權益法，且構成對被投資方的淨投資的一部分。在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考慮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即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被投資方的虧損進行分配或對減值進行評估時對長期權益賬面價值的調整)對其賬面價值進行的調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了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在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現金等價物是指短期(通常為原到期日三個月或更短)、高流動性、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投資。持有現金等價物是為了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折算

在編製每個單獨本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外幣)按照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在該功能貨幣(即該實體運營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中記錄。在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計價的貨幣項目按照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在確定公允價值時按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不予以重新換算。

在貨幣項目結算和貨幣項目再折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應在發生時確認為當期損益，但涉及專門用於購置或建造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外匯借款的匯兌差額除外，這些差額應根據借款費用資本化的原則進行資本化。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時再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除非是再折算非貨幣性項目時產生的匯兌收益或損失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在這種情況下，匯兌差額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交易產生的現金流量在交易發生的日期按即期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報。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當事方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時，可直接歸屬於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除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的交易費用，應加至或減至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可直接歸屬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購買或發行的交易費用，應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方式下的金融資產購買或銷售均按交易日確認和重分類。常規方式下的購買或銷售是指根據監管規定或市場慣例，需要在規定時間內交付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銷售。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隨後根據金融資產的分類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被分類時，初始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後續計量按攤餘成本、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或通過損益計量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分類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向客戶提供的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重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這種情況下，所有受影響的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改變後的第一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重分類。

未指定為通過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如果滿足以下條件，則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持有在一個商業模式內，其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並且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僅涉及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其利息的現金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續)

本集團將未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持有在一個商業模式內，其目標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並且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僅涉及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其利息的現金流。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是以個人為基礎進行的，從發行人的角度來看，該投資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了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他所有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會計錯配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指定應計量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價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的方式。該業務模式決定了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的現金流來源是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根據客觀事實和關鍵管理人員所確定的金融資產管理具體業務目標，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用於支付本金和利息(基於未償還本金的金額)。其中，本金是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與特定期間未償還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款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評估可能導致金融資產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化的合同條款，以確定這些條款是否符合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一)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損益，在終止確認和重分類時計入損益，並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或確認減值損失。

(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以及匯兌損益在損益中確認，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在終止確認時，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轉入損益。

(三) 權益證券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股利收入在損益中確認；其他利得或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在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轉入留存收益。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不受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按違約風險加權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預期信用損失是對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用損失以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付給實體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差)計量。

在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考慮的最大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大合同期限(包括延長選項)。

預期終身信用損失是在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在資產負債表日後的12個月內(如果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短於12個月，則為較短的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對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估計使用基於本集團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的撥備矩陣，並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和當前及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在附註43中說明。

(二) 預期信用損失的列報

預期信用損失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化均確認為損益中的減值損失。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在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價值與其減值準備相抵銷。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扣除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三) 核銷

當一項金融資產沒有實際收回的可能性時，其總賬面金額(部分或全部)將被核銷。核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以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來償還需核銷的款項時，通常會出現這種情況。然而，核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強制執行活動的影響，以遵守本集團收回應付款項的程序。

先前核銷的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損益中減值的逆轉。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當滿足以下條件之一時，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

-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到期；
- 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轉移了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的風險和報酬；
- 金融資產已經轉移，盡管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基本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所轉移金融資產的控制。

如果一項金融資產的整體轉讓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則以下兩個金額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 在終止確認日期計量的已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 從轉讓中收到的對價總額，如果轉讓的金融資產是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證券，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部分的任何累積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轉移

如果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給了受讓人，則應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保留了金融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則不應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如果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基本上所有的風險和報酬，則應當分別處理以下情況：如果本集團放棄了對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應當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由此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如果本集團沒有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應當根據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相關的負債。

如果本集團繼續通過提供財務擔保參與轉讓的金融資產，則繼續參與產生的資產應按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和財務擔保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確定。財務擔保金額是指在收到的對價中需要償還的最高金額。

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

債務和權益工具，根據合同安排的實質和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被歸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劃分為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一)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二) 計入當期損益的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任何由此產生的損益(包括利息費用)除非與套期會計相關，否則在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債務被清償、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才會註銷金融負債。註銷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和應付對價之間的差額在利潤或損失中確認。

其他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優先股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同時，該等優先股為將來須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本集團將發行的優先股分類為權益工具，發行優先股發生的手續費、佣金等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除。優先股股息在宣告時，作為利潤分配處理。

本集團發行的永續債不包括支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且永續債不存在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條款安排，本集團發行的永續債分類為權益工具，發行永續債發生的手續費、佣金，及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除。永續債利息在宣告時，作為利潤分配處理。

金融擔保合同

金融擔保合同是指那些要求發行方支付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按時付款而遭受的損失的合同。金融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未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擔保合同，其後按財務報告日需要用於結算任何金融負債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的支出較高者進行計量，並減去根據收入確認指南確認的累計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匯遠期合同，對匯率風險進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工具抵銷

當且僅當存在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來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以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的方式結算時，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相互抵銷，淨額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報。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根據轉授協議購買的金融資產不報告為資產的購買，而是作為應收款，並在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報。

金融資產出售時附有同時回購這些資產的協議，這些資產保留在財務狀況表中並按照其原始計量原則進行計量。出售所得款項作為負債報告，並按攤餘成本結轉。

在採用有效利率法的協議存續期間，購買價格和銷售價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利息費用」或「利息收入」。

物業及設備

只有在與資產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會確認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和無形資產。此後發生的符合確認標準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和無形資產支出應計入其成本，被替換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和無形資產的組成部分的賬面金額應予以註銷。否則，此類支出應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物業及設備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購置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使物業及設備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直接歸屬於該項資產的其他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續)

房屋和建築物、電子設備和其他

物業及設備的折舊採用直線法計提，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預計淨 使用壽命(年)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50	5	1.90-4.75
電子設備	3-5	5	19.00-31.67
交通工具	5	5	19.00
辦公設備及其他	5-10	5	9.50-19.00
經營性租出固定資產	8-10	0-5	9.50-11.88

在建工程

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及設備。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估計使用壽命有限)和減值損失列報。無形資產成本減去估計殘值和累計減值損失，在估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攤銷。

預計使用壽命如下：

	攤銷年限(年)
計算機軟件	5-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在本報告所述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對其在聯營公司的權益、對子公司的投資、財產和設備、使用權資產、租賃改良、無形資產和收回的資產進行賬面價值審查，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這些資產遭受了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損失。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以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在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測試。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單獨估計的。當無法估計單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能夠確定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礎時，企業資產也分配到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它們被分配到能夠確定合理和一致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

可收回金額是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反映了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特定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風險的市場評估，而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沒有進行調整。

如果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以合理和一致的基礎分配給現金產生單位的本集團資產或本集團資產的一部分，本集團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包括分配給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本集團資產或本集團資產的賬面金額，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首先用於減少任何商譽(如果適用)的賬面價值，然後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中每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按比例分配給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價值不會降至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如果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果可確定)和零之間的最高值以下。否則應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損失按比例分配給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損失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當減值損失隨後逆轉時，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應增加到可收回金額的修訂估計值，但增加的賬面價值不應超過當年未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損失時確定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逆轉立即確認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i)地方政府管理的養老金和失業保險，計劃以及(ii)企業年金計劃，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設定受益計劃為補充退休福利，包括提前退休計劃及補充退休計劃。該計劃要求向獨立管理的基金繳存費用。該計劃未注入資金，設定受益計劃下提供該福利的成本採用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

設定受益計劃下引起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損失，資產上限影響的變動(扣除包括在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利息淨額中的金額)和計劃資產回報(扣除包括在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利息淨額中的金額)，均在財務狀況表中立即確認，並在其發生期間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入股東權益，後續期間不轉回至損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將過去服務成本確認為當期費用：修改設定受益計劃時；本集團確認相關重組費用或辭退福利時。

利息淨額由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乘以折現率計算而得。本集團在損益表的業務及管理費中確認設定受益計劃淨義務的如下變動：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去服務成本和結算利得或損失；利息淨額，包括計劃資產的利息收益、計劃義務的利息費用以及資產上限影響的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職工薪酬(續)

辭退福利

本集團向職工提供辭退福利的，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職工薪酬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企業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企業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或費用時。

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對於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的負債，按截至報告日預計本集團將因員工提供的服務而發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出量的現值計量。

撥備金和或有負債

其他撥備

如果本集團存在可以可靠估計的現有義務，並且很可能需要經濟利益地流出來結算該義務，則將與意外情況相關的義務確認為一項撥備。

撥備金最初是根據結算相關現有債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來計算的。如果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則通過貼現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來確定準備金。在確定最佳估計時，將貨幣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的時間價值等因素作為一個整體加以考慮。對於所需的支出，如果存在連續的可能結果範圍，並且該範圍內的每個可能結果與其他任何結果一樣可能，則最佳估計是該範圍內的中點。在其他情況下，根據以下情況確定最佳估計值：

- 如果意外事件涉及單個項目，最佳估計是最有可能的結果；
- 如果意外事件涉及大量項目，則最佳估計是通過將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概率加權來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審查準備金的賬面金額，並將賬面金額調整至當前最佳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金和或有負債(續)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由過去事件引起現有義務，但由於不太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來結算該義務，或者該義務的金額無法以足夠可靠的方式計量，因此未予確認。當本集團對一項義務負有連帶責任時，預計將由其他方承擔的義務部分被視為或有負債，並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未予確認。

本集團持續評估，以確定是否可能發生體現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如果以前作為或有負債處理的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很可能需要，則在概率發生變化的報告期內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準備金，除非在極罕見的情況下無法做出可靠的估計。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稅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它們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在這種情況下，相關稅款的金額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所得稅稅是指在當期應納稅所得額按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繳稅款，以及對以前年度應繳稅款的任何調整。

在資產負債表日，如果納稅實體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抵銷權，且該實體打算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並結算負債，則當前稅項資產和負債相互抵銷。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對報告期間未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告中的賬面金額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適用於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但以下情況除外：

- 當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於非企業合併交易中對商譽或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該交易在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且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未導致相等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或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時；
- 對於與對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如果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遞延所得稅資產被確認為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及未使用的稅收抵免和任何未使用的稅收損失的結轉。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很可能有應納稅所得額可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及未結轉的稅收抵免和未使用的稅收損失的情況下確認，但以下情況除外：

- 當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源自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單項交易，且該交易在發生時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納稅所得額，且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未導致相等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或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對於與對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並且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以用來抵減應納稅所得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按預計在資產實現或負債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基於截至報告年度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和稅法)。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並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使用的程度。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並在有理由認為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資產收回時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在以下條件滿足時相互抵銷：存在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相互抵銷的合法權利；遞延稅項與同一納稅實體和同一稅務機關相關，或者涉及的納稅實體打算在預計未來有大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債務轉回的未來期間內，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者同時取得資產或清償債務。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作為承租人的使用權資產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其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承租人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本集團因租賃付款額變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本集團後續採用年限平均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及基本固定付款額扣除租賃激勵後的金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根據擔保餘值預計應支付的款項，還包括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或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或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但另有規定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的除外。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但另有規定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的除外。

租賃期開始日後，本集團確認利息時增加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支付租賃付款額時減少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當(i)基本固定付款額發生變動、(ii)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化、(iii)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iv)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結果或實際行權情況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計入損益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租賃開始日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除此之外的均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融資租賃出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以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餘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費用。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本集團取得的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初始直接費用資本化，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分攤，分期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售後回租交易中作為承租人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按原資產賬面價值中與租回獲得的使用權有關的部分，計量售後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權資產，並僅就轉讓至出租人的權利確認相關利得或損失；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不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繼續確認被轉讓資產，同時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在售後回租交易中充當出租方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對資產購買進行會計處理，並根據前述規定對資產出租進行會計處理；售後租回交易中的資產轉讓不屬於銷售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不確認被轉讓資產，但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利潤分配

股息在獲得銀行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批准和宣佈時確認為負債並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息在獲得批准和宣佈時從權益中扣除，不再由銀行自行決定。報告期間結束後批准的年度股息作為期後事件披露。

公允價值計量

在計量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如果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會考慮這些特徵。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應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最高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或將其出售給另一個市場參與者以最高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來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合當時情況並有足夠數據可用來衡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利用相關的可觀察輸入，並盡量減少不可觀察輸入的使用。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的特性，將公允價值計量分為三個層次，如下所示：

- 第一級 — 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調整的)市場價格。
- 第二級 — 估值技術，其中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級別輸入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
- 第三級 — 估值技術，其中對公允價值計量至關重要的最低級別輸入是不可觀察的。

在本報告所述期間結束時，本集團通過審查其各自的公允價值計量，確定在計量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層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資產和負債按公允價值在經常性基礎上計量。

分部報告

可報告分部是根據本集團的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和內部報告制度確定的運營分部來確定的，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分部間收入是根據分部報告的實際交易價格來衡量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財務狀況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抵債資產

在不良貸款和墊款的回收中，本集團可以通過法院程序或通過借款人的自願交付來佔有作為抵押品持有的資產。以金融資產形式收回的資產根據業務模式和合同現金流特徵被確認並作為適當類別的金融資產列報，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將確認抵債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將金融類抵債資產按其業務模式和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列報為相應類別的金融資產，將非金融類抵債資產列報為「其他資產」。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發放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金融類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對於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為取得抵債資產所支付的欠繳稅費等相關交易費用，根據金融資產的類別，分別計入當期損益或初始入賬價值。

非金融類抵債資產初始確認按照放棄債權的公允價值作為成本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為取得抵債資產支付的欠繳稅費等相關交易費用，計入抵債資產入賬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淨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以實際利率計量。實際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期間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折現至其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計算需要考慮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並且包括所有歸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來信用損失。如果本集團對未來收入的估計發生改變，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亦可能隨之調整。由於調整後的賬面價值是按照原實際利率計算而得，變動也記入利息收入。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後續期間，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認其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本集團從其向客戶提供的各類服務中獲得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對於在一段時間內提供的服務，手續費和佣金收入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和條件計提。對於其他服務費用和佣金收入，在交易完成時確認。

與提供服務相關的手續費和佣金在收到服務時作為費用入賬。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本集團獲得收取股利的權利被確立時確認。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權責發生制確認。

政府撥款

當有合理保證將收到政府贈款且本集團將遵守贈款附帶的條件時，政府贈款將被確認。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是指主要條件是符合資格的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

與政府收入相關的撥款是除與資產相關的撥款以外的其他撥款。與資產相關的政府撥款被確認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和系統的方式與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相一致，作為其他收入或非營業收入進行攤銷。補償本集團未來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撥款被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確認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其他收入或非營業收入，或直接計入其他收入或非營業收入。

關聯方

如果本集團有權控制、共同控制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者反之，或者本集團和一個或多個方受另一方的共同控制或共同控制，則這些方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企業。如果企業僅與本集團共同受國家控制且沒有其他關聯方關係，則不視為關聯方。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但不限於：

- 銀行的子公司；
- 銀行的合夥人；
- 對本集團較大影響的投資者；
-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和這些個人的密切家庭成員；以及
- 其他由主要個人投資者、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以及該等個人的密切家庭成員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中描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銀行董事需要對合併財務報表中報告的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金額以及披露的金額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基於歷史經驗和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估計數和基本假設會不斷進行審查。如果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在修訂估計數的期間內確認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如果修訂既影響當前期間又影響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對會計估計的修訂。

會計政策應用中的關鍵判斷

以下是除涉及估計(見下文)以外的關鍵判斷，這些判斷是執行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的，並對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和披露內容有重大影響。

在確定業務模式方面的判斷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判斷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包括企業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在評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時，本集團需要對金融資產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時間、頻率和價值等進行分析。

在確定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方面的判斷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需要判斷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包含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修正進行評估時，需要判斷與基準現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顯著差異，對包含提前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需要判斷提前還款特徵的公允價值是否非常小等。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會計政策應用中的關鍵判斷(續)

評估對結構化實體的控制權的判決

對於在日常業務中涉及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需要分析判斷是否對這些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在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綜合考慮直接享有以及通過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結構化主體)間接享有權利而擁有的權力、可變回報及其聯繫。

本集團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包括各種形式的管理費和業績報酬等決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種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資收益、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和可能承擔的損失、與結構化主體進行交易取得的可變回報等。在分析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不僅考慮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各項合同安排的實質，還考慮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損失的情況。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正常的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通過各種類型的交易轉讓金融資產，包括常規方式銷售和轉讓、證券化、根據回購協議出售金融資產等，本集團在評估是否已轉讓這些符合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時，應用了重大判斷。

本集團分析與此類轉讓相關的合同權利和義務，以確定是否滿足終止確認標準，具體考慮如下：

- 是否已經轉讓了從金融資產接收合同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這些現金流量的轉讓有資格「傳遞」給獨立第三方；
- 通過使用適當的模型，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和回報的程度；
- 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既沒有保留也沒有實質性地轉移與其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回報，本集團分析是否已經放棄了對這些金融資產的控制，以及本集團是否繼續參與這轉移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財務報告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重大調整。

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財務報告日對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除每年進行的減值測試外，當其存在減值跡象時，也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價值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資產組的賬面價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中的較高者，表明發生了減值。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參考公平交易中類似資產的銷售協議價格或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處置的增量成本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這些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數據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不同的估計可能會影響減值準備的計提，已計提的減值準備可能並不等於未來實際的減值損失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採用市場法確定對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這要求本集團確定可比上市公司、選擇市場乘數、對流動性折價進行估計等，因此具有不確定性。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估價方法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價方法包括參照在市場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買賣意願的經濟主體之間進行公平交易時確定的交易價格，參考市場上另一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運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算。估價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場信息，然而，當市場信息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本集團及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市場波動及相關性等作出估計。這些相關假設的變化將影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所得稅規定涉及對某些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仔細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地設定稅項規定。此類交易的稅務處理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考慮到稅收立法的所有變化。對於暫時可抵扣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由於這些遞延所得稅資產只能確認到未來應納稅所得額可能可用，未使用的稅收抵免可以使用的程度，管理層的判斷是評估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所必需的。管理層的評估會不斷進行審查，如果未來應納稅利潤有可能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得以收回，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利息淨收入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利息收入	325,934	304,15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		
資金利息收入	227,063	160,776
發放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公司貸款和墊款	11,895,307	12,494,500
-個人貸款和墊款	3,298,009	3,538,674
-票據貼現	298,542	403,0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98,833	220,360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5,024,760	5,424,985
應收租賃款利息收入	2,187,411	2,213,273
小計	23,355,859	24,759,804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697,727)	(660,51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		
資金利息支出	(1,233,859)	(1,627,584)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8,171,878)	(7,803,1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418,776)	(339,330)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2,469,014)	(2,589,620)
其他利息支出	-	(8)
小計	(12,991,254)	(13,020,191)
 利息淨收入	10,364,605	11,739,613

所有在截至2024年和2023年12月31日的年度內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適用於未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業務手續費	335,566	379,892
證券承銷及諮詢業務手續費	71,138	116,713
承兌及擔保手續費	52,179	82,493
銀行卡手續費	98,990	110,227
其他	64,589	46,550
小計	622,462	735,87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0,200)	(156,94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72,262	578,926

8. 交易淨收益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債券及基金淨收益	(a) 1,052,730	788,103
匯兌淨損益	(b) 1,740	(6,358)
合計	1,054,470	781,745

(a) 債券及基金淨收益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損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b) 匯兌淨損益主要包括買賣即期外匯、貨幣衍生金融工具產生的已實現損益和未實現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折算成人民幣產生的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投資淨收益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其他債務工具投資淨收益	479,737	533,155
債券投資淨損益	432,986	(39,274)
合計	912,723	493,881

10. 其他營業收入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租金收入	2,267	3,761
政府補助(附註)	34,213	58,964
出售物業及設備淨收益	(2)	10,299
其他	49,785	32,221
合計	86,263	105,245

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了3421萬元人民幣的政府補助，主要與中國人民銀行貸款支持計劃的補貼有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營業費用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職工薪酬費用		
－工資、獎金及津貼	(1,498,761)	(1,510,160)
－社會保險費及企業年金	(318,387)	(304,106)
－補充退休福利	(14,304)	(15,591)
－職工福利費	(86,480)	(94,616)
－住房公積金	(132,478)	(128,607)
－其他職工福利	(97,107)	(110,349)
小計	(2,147,517)	(2,163,429)
折舊及攤銷	(435,027)	(450,316)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86,944)	(91,972)
辦公費用	(21,370)	(42,139)
稅金及附加	(166,074)	(153,309)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6,457)	(9,797)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1)	(1,040,825)
合計	(3,904,214)	(3,858,566)

(1) 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453萬元(2023年為人民幣509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支付及／或應付的本行董事及監事薪酬如下：

姓名	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000	薪金 人民幣'000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公積金等 人民幣'000	社會保險 福利、住房 所得稅前的 酬金總額 人民幣'000
執行董事						
趙飛		—	119	499	83	701
李紅	(1)	—	113	294	37	444
非執行董事						
王世豪		192	—	—	—	192
王丹		—	—	—	—	—
劉炳恒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燕燕		210	—	—	—	210
宋科		210	—	—	—	210
李小建		210	—	—	—	210
李淑賢		210	—	—	—	210
監事						
朱志暉		60	—	—	—	60
李懷斌	(3)	—	27	74	13	114
陳新秀	(3)	—	221	460	33	714
徐長生		180	—	—	—	180
耿明齋		180	—	—	—	180
黃金菊	(3)	49	—	305	40	394
胡躍	(3)	32	—	267	38	337
合計		1,533	480	1,899	244	4,1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支付及／或應付的本行董事及監事薪酬如下：

姓名	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000	薪金 人民幣'000	酌定花紅 人民幣'000	公積金等 人民幣'000	社會保險 福利、住房 所得稅前的 酬金總額 人民幣'000
執行董事						
趙飛	(1)	—	77	333	52	462
王天宇	(1)	—	227	—	19	246
夏華	(1)	—	381	390	39	810
非執行董事						
姬宏俊	(2)	—	—	—	—	—
王世豪		192	—	—	—	192
王丹		—	—	—	—	—
劉炳恒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燕燕		210	—	—	—	210
宋科		210	—	—	—	210
李小建		210	—	—	—	210
李淑賢		210	—	—	—	210
監事						
趙麗娟	(3)	—	—	—	—	—
馬寶軍	(3)	83	—	—	—	83
朱志暉		60	—	—	—	60
李懷斌	(3)	—	390	635	78	1,103
陳新秀	(3)	—	500	684	78	1,262
徐長生		180	—	—	—	180
耿明齋	(3)	98	—	—	—	98
合計		1,453	1,575	2,042	266	5,3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1) 2024年12月18日，經本行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李紅女士為執行董事，其董事任職資格已於2025年1月24日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河南監管局核准。2023年7月11日，本行執行董事夏華先生因工作調整辭任。2023年4月14日，經本行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選舉趙飛先生為執行董事，其董事任職資格已於2023年5月25日獲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核准。2023年3月21日，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王天宇先生因工作調整，辭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職務。
- (2) 2023年8月29日，本行非執行董事姬宏俊先生因到齡退休辭任。
- (3) 2024年7月18日，黃金菊女士在2024年工會委員會第三屆會議第五次會議上當選為本行監事。2024年7月18日，胡躍先生在2024年工會委員會第三屆第五次會議上當選為外部監事。2024年6月16日，陳新秀女士在任期屆滿後辭去了本行監事的職務。2024年3月28日，李懷斌先生因個人原因辭去本行監事職務。2023年4月18日，馬寶軍先生因個人原因，辭任本行外部監事。2023年3月31日，本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耿明齋先生當選本行外部監事。2023年3月21日，本行監事趙麗娟女士因到齡退休辭任。

於本年度內，本行董事或監事無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的安排(2023年度：無)。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時的補償(2023年度：無)。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本行執行董事及監事2024年度最終薪酬總額(含酌定花紅)尚待國家有關部門最終確認，但預計未確認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4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最高酬金人士

薪酬最高的5名人員中，不含董事、監事，均為高級管理人員，其中本集團同酬高級管理人員4名(2023年：不含董事、監事，均為高級管理人員，其中同酬高級管理人員4名)。董事、監事報酬情形詳見附註12。最高薪金五名人士中其餘人士的薪金列示如下(酬金並列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合計酬金於此處披露)：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薪金及其他酬金	3,470	5,553
酌定花紅	2,517	5,740
社會保險福利、住房公積金	415	627
合計	6,402	11,920

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人士如下：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1,000,001-1,500,000元	8	4
人民幣1,500,001-2,000,000元	—	4

14. 信用減值損失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5,131,322)	(5,889,3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6,605)	(2,55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1,176,441)	(1,420,4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340)	66,190
應收租賃款減值損失	(936,153)	(698,76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813	1,133
拆出資金減值損失	(4,015)	(2,61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損失	178	(677)
表外信貸承諾減值損失	(1,491)	(17,955)
其他減值損失	70,900	(110,246)
合計	(7,183,476)	(8,075,3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主要適用的稅種及稅率如下：

增值稅：按應稅增值額的3%至13%徵收。

城市建築稅：按增值稅的1%至7%計算。

教育附加費：按增值稅的3%計算。

地方教育附加費：按增值稅的2%計算。

所得稅：按應納稅所得額計算，本行及其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率為25%。

(a) 所得稅抵免：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所得稅		
本年稅項	77,185	(1,383,835)
對以前年度的過度撥備	6,701	785
	83,886	(1,383,050)
遞延稅項	(6,847)	1,502,893
合計	77,039	119,843

(b) 本年度在其他綜合收益合併報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遞延稅項		
-減值損失預備	(1,736)	15,90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203,590)	(121,091)
合計	(205,326)	(105,1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所得稅抵免(續)

(c)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稅前利潤	1,786,431	1,739,636
法定稅率	25%	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446,608)	(434,909)
不可抵稅支出	(1) (59,175)	(44,085)
免稅收入及利息支出抵扣的影響	(2) 691,039	628,457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 抵扣暫時性差異	(114,918)	(30,405)
對以前年度的過度撥備	6,701	785
所得稅	77,039	119,843

(1) 不可抵扣支出主要為不可抵扣的職工福利費、業務招待費。

(2) 免稅收入及利息支出抵扣的影響主要為免稅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及本行發行的永續債利息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本集團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收益：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875,762	1,850,117
減：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淨利潤	(480,000)	(480,000)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395,762	1,370,117
股份：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a) 9,092,091	9,092,09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基本 比例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15	0.15

(a)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24年 '000	2023年 '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092,091	9,092,091

本行於2023年6月實施2022年權益分配方案，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因此按照調整後的股數重新計算比較期間的每股收益。

由於本行於本年並無任何具有稀釋影響的潛在股份，所以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並無任何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庫存現金	757,394	908,846
存放中央銀行		
-法定存款準備金	(a) 19,819,559	17,380,273
-超額存款準備金	(b) 8,160,698	7,768,889
-財政性存款	260,156	303,416
小計	28,997,807	26,361,424
應計利息	10,532	8,441
合計	29,008,339	26,369,865

(a) 本行及子公司按相關規定向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本行存款的繳存比率於資產負債表日為：：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5.00%	5.0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4.00%	4.00%

本集團子公司的人民幣法定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釐定的比率執行。

(b) 超額存款準備金存放在中國人民銀行，主要用於現金結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存放境內銀行款項	1,595,201	826,701
存放境內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3,639	317,842
存放境外銀行款項	60,244	97,450
小計	1,799,084	1,241,993
應計利息	196	3,792
減：減值準備	(1,445)	(1,623)
合計	1,797,835	1,244,16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第二階段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人民幣10,174千元(2023年：人民幣3,719千元)，預計信用減值準備為人民幣29千元(2023年：人民幣7千元)。於2024年12月31日，其餘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處於第一階段(2023年12月31日：處於第一階段)。

19. 拆出資金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拆放境內銀行款項	805,101	-
拆放境內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200,000	6,200,000
小計	14,005,101	6,200,000
應計利息	102,482	31,442
減：減值準備	(7,758)	(3,743)
合計	14,099,825	6,227,69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拆出資金均處於第1階段(2023年12月31日：均處於第1階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中國境內		
-銀行	1,293,155	3,607,600
-其他金融機構	4,591,921	7,079,953
小計	5,885,076	10,687,553
應計利息	705	3,406
減：減值準備	-	(1,813)
合計	5,885,781	10,689,146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	5,885,076	10,687,553
應計利息	705	3,406
減：減值準備	-	(1,813)
合計	5,885,781	10,689,1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公司貸款及墊款	247,253,421	237,218,933
個人貸款及墊款		
－個人經營貸款	38,343,283	35,102,789
－個人住房貸款	31,914,959	33,562,120
－個人消費貸款	17,142,102	12,336,833
－信用卡貸款	3,556,403	3,144,992
小計	90,956,747	84,146,73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338,210,168	321,365,6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福費廷	21,690,203	16,241,270
－票據貼現	27,790,081	23,001,269
小計	49,480,284	39,242,539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387,690,452	360,608,206
應計利息	1,014,709	1,526,725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12,656,502)	(11,809,634)
淨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376,048,659	350,325,2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000	比例	有抵押 貸款和墊款 人民幣'00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67,081,072	17.30%	6,827,902
批發和零售業	52,474,645	13.54%	12,461,37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45,663,106	11.78%	3,527,202
建築業	29,765,864	7.68%	4,991,398
房地產業	22,215,825	5.73%	8,090,676
金融業	15,097,011	3.89%	34,550
製造業	13,911,729	3.59%	2,033,96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210,898	1.60%	1,062,490
採礦業	3,866,257	1.00%	374,37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 和供應業	3,602,227	0.93%	248,787
農、林、牧、漁業	2,149,359	0.55%	246,395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1,183,893	0.31%	29,555
住宿和餐飲業	750,697	0.19%	383,742
其他	4,971,041	1.28%	950,868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268,943,624	69.37%	41,263,280
個人貸款和墊款	90,956,747	23.46%	72,682,361
票據貼現	27,790,081	7.17%	27,790,081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387,690,452	100.00%	141,735,7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000	比例	有抵押 貸款和墊款 人民幣'00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63,228,460	17.53%	5,741,647
批發和零售業	46,762,339	12.97%	11,280,23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44,633,596	12.38%	3,811,370
房地產業	29,167,987	8.09%	9,983,438
建築業	25,121,959	6.97%	4,570,147
製造業	15,304,020	4.24%	2,147,758
金融業	9,369,613	2.60%	27,50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3,910,370	1.08%	1,539,896
採礦業	3,299,948	0.92%	194,495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 和供應業	3,142,391	0.87%	197,549
農、林、牧、漁業	1,840,607	0.51%	393,406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1,190,817	0.33%	29,785
住宿和餐飲業	1,121,046	0.31%	667,731
其他	5,367,050	1.49%	1,231,717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253,460,203	70.29%	41,816,673
個人貸款和墊款	84,146,734	23.33%	70,131,474
票據貼現	23,001,269	6.38%	23,001,269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360,608,206	100.00%	134,949,4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信用貸款	79,043,252	68,759,100
保證貸款	166,911,477	156,899,690
抵押貸款	87,460,703	91,491,982
質押貸款	54,275,020	43,457,434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387,690,452	360,608,206
應計利息	1,014,709	1,526,725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12,656,502)	(11,809,634)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376,048,659	350,325,297

(d) 已逾期貸款及墊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人民幣'000	逾期 1年以上3年以內 (含3年) 人民幣'000	逾期 3年以上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人民幣'000	逾期 1年以上3年以內 (含3年) 人民幣'000	逾期 3年以上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信用貸款	147,777	299,228	1,030,465	141,272	1,618,742
保證貸款	4,024,698	2,814,033	2,160,832	381,885	9,381,448
抵押貸款	1,849,536	3,623,290	1,045,406	839,357	7,357,589
質押貸款	371,368	112,640	210,752	485,098	1,179,858
合計	6,393,379	6,849,191	4,447,455	1,847,612	19,537,637
佔發放貸款及墊款 總額的百分比	1.65%	1.77%	1.15%	0.47%	5.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d) 已逾期貸款及墊款的逾期期限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以上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信用貸款	825,838	792,902	230,151	47,801	1,896,692
保證貸款	3,535,914	1,001,147	1,420,922	203,884	6,161,867
抵押貸款	3,736,032	287,203	1,536,337	291,006	5,850,578
質押貸款	410,438	80,883	418,574	4,634	914,529
合計	8,508,222	2,162,135	3,605,984	547,325	14,823,666
佔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2.36%	0.60%	1.00%	0.15%	4.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e) 貸款及墊款和減值準備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整個存續期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的貸款和墊款總額應計利息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303,822,215 861,393 (2,839,735)	14,761,474 82,029 (2,523,851)	19,626,479 71,287 (7,292,916)	338,210,168 1,014,709 (12,656,50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的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301,843,873 49,434,675	12,319,652 45,609	12,404,850 –	326,568,375 49,480,284
發放的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51,278,548	12,365,261	12,404,850	376,048,6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e) 貸款及墊款和減值準備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第三階段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 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應計利息	289,260,776 966,505	20,378,370 386,129	11,726,521 174,091	321,365,667 1,526,725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 減值準備	(3,219,275)	(3,295,512)	(5,294,847)	(11,809,63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的 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 及墊款賬面價值	287,008,006 39,240,219	17,468,987 2,320	6,605,765 –	311,082,758 39,242,539
發放的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26,248,225	17,471,307	6,605,765	350,325,2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f) 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3,219,275)	(3,295,512)	(5,294,847)	(11,809,634)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71,092)	59,360	11,732	—
轉至第二階段	122,163	(307,893)	185,730	—
轉至第三階段	131,389	2,032,783	(2,164,172)	—
本年減少／(增加)	197,080	(1,012,589)	(4,315,813)	(5,131,322)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4,054,449	4,054,449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	—	(133,900)	(133,900)
其他	—	—	363,905	363,905
2024年12月31日	(2,839,735)	(2,523,851)	(7,292,916)	(12,656,502)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3,284,478)	(2,206,004)	(4,818,154)	(10,308,636)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147,815)	130,889	16,926	—
轉至第二階段	255,947	(480,446)	224,499	—
轉至第三階段	67,245	786,822	(854,067)	—
本年增加	(110,174)	(1,526,773)	(4,252,436)	(5,889,383)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4,766,864	4,766,864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	—	(378,479)	(378,479)
2023年12月31日	(3,219,275)	(3,295,512)	(5,294,847)	(11,809,6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f) 減值準備變動情況(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5,440)	(6)	—	(5,446)
本年增加	(6,478)	(127)	—	(6,605)
2024年12月31日	(11,918)	(133)	—	(12,051)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2,889)	—	—	(2,889)
本年增加	(2,551)	(6)	—	(2,557)
2023年12月31日	(5,440)	(6)	—	(5,446)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g)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289,260,776	20,378,370	11,726,521	321,365,667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279,943	(249,658)	(30,285)	—
轉至第二階段	(7,850,146)	8,303,448	(453,302)	—
轉至第三階段	(8,802,890)	(13,061,792)	21,864,682	—
本年增加／(減少)	30,934,532	(608,894)	(775,889)	29,549,749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2,705,248)	(12,705,248)
2024年12月31日	303,822,215	14,761,474	19,626,479	338,210,168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284,013,582	10,937,984	8,821,573	303,773,139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682,924	(635,765)	(47,159)	—
轉至第二階段	(14,908,025)	15,368,452	(460,427)	—
轉至第三階段	(6,058,467)	(4,313,889)	10,372,356	—
本年增加／(減少)	25,530,762	(978,412)	(1,080,793)	23,471,557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5,879,029)	(5,879,029)
2023年12月31日	289,260,776	20,378,370	11,726,521	321,365,6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g)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39,240,219	2,320	—	39,242,539
本年增加	10,194,456	43,289	—	10,237,745
2024年12月31日	49,434,675	45,609	—	49,480,284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27,147,958	—	—	27,147,958
本年增加	12,092,261	2,320	—	12,094,581
2023年12月31日	39,240,219	2,320	—	39,242,5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a)	32,484,947	40,723,9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b)	21,447,481	22,872,67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c)	147,416,874	122,756,433
合計		201,349,302	186,353,105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投資			
－為交易而持有的債券投資	(1)	10,825,665	12,560,598
基金及其他投資			
－為交易而持有的基金投資		15,032,167	12,864,8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投資	(2)	6,627,115	15,298,509
合計		32,484,947	40,723,9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續)

(1) 為交易而持有的債券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中國內地		
-政府	517,346	8,205,491
-政策性銀行	2,094,915	3,254,28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174,349	588,853
-企業實體	4,039,055	511,974
合計	10,825,665	12,560,598
債券投資分類：		
-香港以外上市	6,369,267	7,140,334
-非上市	4,456,398	5,420,264
合計	10,825,665	12,560,598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其他投資		
-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	342,332	7,692,610
-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	5,345,449	6,191,954
-其他	939,334	1,413,945
合計	6,627,115	15,298,5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投資		
-政府	12,901,896	14,546,239
-政策性銀行	5,064,389	4,770,27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971,841	3,029,401
-企業實體	57,775	184,864
小計	20,995,901	22,530,775
應計利息	205,388	275,588
債券投資合計	21,201,289	22,806,363
權益工具		
合計	246,192	66,313
債券投資分類		
-香港以外上市	11,733,032	13,688,114
-非上市	9,262,869	8,842,661
小計	20,995,901	22,530,775
應計利息	205,388	275,588
債券投資合計	21,201,289	22,806,363
權益工具投資分類		
-非上市	246,192	66,313
合計	21,447,481	22,872,6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續)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公允價值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攤餘成本	20,425,705	22,622,117
公允價值	21,447,481	22,872,676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1,021,776	250,559
已計提減值準備金額	(1,564)	(1,224)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在本年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1,224	—	—	1,224
本年增加	340	—	—	340
2024年12月31日	1,564	—	—	1,564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未發生 信用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794	—	66,620	67,414
本年增加／(減少)	430	—	(66,620)	(66,190)
2023年12月31日	1,224	—	—	1,2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續)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22,530,775	—	—	22,530,775
本年減少	(1,534,874)	—	—	(1,534,874)
2024年12月31日	20,995,901	—	—	20,995,901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16,639,824	—	241,288	16,881,112
本年增加／(減少)	5,890,951	—	(241,288)	5,649,663
2023年12月31日	22,530,775	—	—	22,530,7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投資	(1)	111,202,780	83,094,463
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		29,836,747	31,718,448
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		8,087,964	9,940,110
其他		267,785	442,809
小計		38,192,496	42,101,367
應計利息		1,463,000	1,619,505
減：減值準備	(2)	(3,441,402)	(4,058,902)
合計		147,416,874	122,756,433

(1) 債券分類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務證券		
– 政府	47,663,975	42,992,744
– 政策性銀行	30,909,361	26,883,522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3,679,261	4,629,142
– 企業實體	18,950,183	8,589,055
小計	111,202,780	83,094,463
應計利息	1,412,295	1,288,838
合計	112,615,075	84,383,3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1) 債券分類如下：(續)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投資分類		
－香港以外上市	54,373,015	36,233,040
－非上市	56,829,765	46,861,423
小計	111,202,780	83,094,463
應計利息	1,412,295	1,288,838
合計	112,615,075	84,383,301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於2024年1月1日 轉移：	(355,161)	(346,746)	(3,356,995)	(4,058,902)
轉至第一階段	(4,488)	4,488	—	—
轉至第二階段	9,459	(9,459)	—	—
轉至第三階段	54,263	279,870	(334,133)	—
本年減少／(增加)	24,799	(20,178)	(1,181,062)	(1,176,441)
本期核銷及轉讓	—	—	1,950,487	1,950,487
收回已核銷	—	—	(156,546)	(156,546)
於2024年12月31日	(271,128)	(92,025)	(3,078,249)	(3,441,4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於2023年1月1日 轉移：	(566,582)	(44,187)	(3,466,268)	(4,077,037)
轉至第二階段	109,093	(109,093)	—	—
轉至第三階段	84,221	—	(84,221)	—
本年減少／(增加)	18,107	(193,466)	(1,245,096)	(1,420,455)
本期核銷及轉讓	—	—	1,438,590	1,438,590
於2023年12月31日	(355,161)	(346,746)	(3,356,995)	(4,058,902)

(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於2024年1月1日 轉移：	107,867,443	3,710,451	13,617,936	125,195,830
轉至第一階段	25,500	(25,500)	—	—
轉至第二階段	(361,800)	361,800	—	—
轉至第三階段	(2,456,101)	(2,759,805)	5,215,906	—
本年增加／(減少)	29,194,280	(386,946)	(227,615)	28,579,719
本期核銷及轉讓	—	—	(4,380,273)	(4,380,273)
於2024年12月31日	134,269,322	900,000	14,225,954	149,395,2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金融投資(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於2023年1月1日 轉移：	110,498,193	440,646	12,726,672	123,665,511
轉至第二階段	(3,407,883)	3,407,883	–	–
轉至第三階段	(3,130,000)	–	3,130,000	–
本年增加／(減少)	3,907,133	(138,078)	(725,118)	3,043,937
本期核銷及轉讓	–	–	(1,513,618)	(1,513,618)
於2023年12月31日	107,867,443	3,710,451	13,617,936	125,195,830

23. 應收租賃款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應收融資租賃款 售後回租應收款	3,058,518 33,296,271	1,350,577 36,408,217
小計	36,354,789	37,758,794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4,610,384)	(4,324,071)
應收租賃款現值	31,744,405	33,434,723
應計利息 減：減值準備	320,362 (1,407,487)	307,398 (924,953)
合計	30,657,280	32,817,1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應收租賃款(續)

(a) 應收租賃款，未實現融資收益和最低租賃收款額按剩餘期限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額 人民幣'000	未實現 融資收益 人民幣'000	應收 租賃款現值 人民幣'000
1年以內	15,957,597	(2,256,624)	13,700,973
1至2年	10,549,138	(1,300,025)	9,249,113
2至3年	5,525,058	(666,402)	4,858,656
3至5年	4,147,252	(352,704)	3,794,548
5年以上	175,744	(34,629)	141,115
合計	36,354,789	(4,610,384)	31,744,405

	2023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額 人民幣'000	未實現 融資收益 人民幣'000	應收 租賃款現值 人民幣'000
1年以內	16,917,579	(2,395,492)	14,522,087
1至2年	11,992,873	(1,186,439)	10,806,434
2至3年	5,836,327	(530,024)	5,306,303
3至5年	3,010,273	(211,756)	2,798,517
5年以上	1,742	(360)	1,382
合計	37,758,794	(4,324,071)	33,434,7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應收租賃款(續)

(b) 減值準備變動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516,205)	(101,059)	(307,689)	(924,953)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7)	7	—	—
轉至第二階段	19,477	(19,477)	—	—
轉至第三階段	8,476	19,763	(28,239)	—
本年減少／(增加)	109,844	(214,920)	(376,922)	(481,998)
收回已核銷應收租賃款	—	—	(536)	(536)
 2024年12月31日	 (378,415)	 (315,686)	 (713,386)	 (1,407,487)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454,120)	(102,858)	(405,868)	(962,846)
轉移：				
轉至第二階段	9,659	(9,659)	—	—
轉至第三階段	1,139	69,887	(71,026)	—
本年減少／(增加)	(72,883)	(58,429)	326,204	194,892
收回已核銷應收租賃款	—	—	(156,999)	(156,999)
 2023年12月31日	 (516,205)	 (101,059)	 (307,689)	 (924,9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應收租賃款(續)

(c) 應收租賃款現值變動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000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32,121,367	705,937	607,419	33,434,723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42	(42)	—	—	
轉至第二階段	(1,239,521)	1,239,521	—	—	
轉至第三階段	(560,389)	(141,587)	701,976	—	
本年減少	(1,134,313)	(291,631)	(264,374)	(1,690,318)	
2024年12月31日	29,187,186	1,512,198	1,045,021	31,744,405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29,732,239	677,303	878,052	31,287,594	
轉移：					
轉至第二階段	(636,159)	636,159	—	—	
轉至第三階段	(72,143)	(427,484)	499,627	—	
本年增加／(減少)	3,097,430	(180,041)	(770,260)	2,147,129	
2023年12月31日	32,121,367	705,937	607,419	33,434,723	

24.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

(a) 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原值	1,260,454	1,260,454
減：減值準備	(59,801)	(27,659)
	1,200,653	1,232,7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a) 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子公司的概要情況如下：

名稱	股權比例		表決權比例		實收資本	本行投資額	成立及 註冊地點	業務範圍
	2024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3年 %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20	50.20	50.20	50.20	60,000	30,120	中國	銀行業
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51.00	2,000,000	1,020,000	中國	租賃業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0	51.20	51.20	51.20	125,000	74,033	中國	銀行業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51.00	100,000	51,000	中國	銀行業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51.00	50,000	25,500	中國	銀行業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51.00	105,800	59,801	中國	銀行業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12月3日，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6年3月23日，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從2017年1月1日成為本行的子公司，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11月6日，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11月14日，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從2022年7月31日成為本行的子公司。這六家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對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b) 對聯營公司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對聯營公司投資	607,767	604,401
合計	607,767	604,401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未確認減損。

名稱	權益／表決權比例		成立及 註冊地點	業務範圍
	2024年 %	2023年 %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49.51	49.51	中國	銀行業
鄢陵鄭銀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49.58	49.58	中國	銀行業

(1) 下表所列非重大的本集團聯營公司匯總信息：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非重大的聯營司 匯總賬面價值	607,767	604,401
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當年業績的總金額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利潤	(1,114)	(17,350)
-其他綜合收益	4,480	-
-綜合收益總額	3,366	(17,3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人民幣'000	電子設備 人民幣'000	交通工具 人民幣'000	辦公設備 以及其他 人民幣'000	經營性租出 固定資產 人民幣'000	在建工程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原值							
於2023年1月1日	2,528,891	832,846	14,306	253,913	–	877,896	4,507,852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本年增加	20,662	27,475	–	6,079	143,983	337,338	535,537
本年處置	–	(19,483)	(5,650)	(8,606)	–	–	(33,739)
於2023年12月31日	2,549,553	840,838	8,656	251,386	143,983	1,215,234	5,009,650
本年增加	1,844	18,372	216	5,336	4,043	98,972	128,783
本年處置	–	(7,606)	–	(10,101)	–	–	(17,707)
於2024年12月31日	2,551,397	851,604	8,872	246,621	148,026	1,314,206	5,120,726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549,109)	(669,860)	(11,449)	(223,623)	–	–	(1,454,041)
本年增加	(78,599)	(53,176)	(644)	(17,611)	(8,739)	–	(158,769)
本年處置	–	18,498	4,773	8,038	–	–	31,309
於2023年12月31日	(627,708)	(704,538)	(7,320)	(233,196)	(8,739)	–	(1,581,501)
本年增加	(77,766)	(40,057)	(459)	(15,318)	(14,167)	–	(147,767)
本年處置	–	7,226	–	9,558	–	–	16,784
於2024年12月31日	(705,474)	(737,369)	(7,779)	(238,956)	(22,906)	–	(1,712,484)
減值準備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355)	(1,893)	–	(756)	–	–	(4,004)
賬面價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1,844,568	112,342	1,093	6,909	125,120	1,314,206	3,404,238
於2023年12月31日	1,920,490	134,407	1,336	17,434	135,244	1,215,234	3,424,14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辦理完產權手續的房屋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62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69億元)。本集團正在辦理該等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在辦理產權手續上不會產生重大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物業及設備(續)

於報告年末房屋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按土地租約的剩餘年期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於中國境內持有		
-中期租約(10至50年)	1,835,206	1,911,534
-短期租約(少於10年)	9,362	8,956
合計	1,844,568	1,920,490

26. 遲延所得稅資產

(a) 按性質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遞延所得 稅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遞延所得 稅資產／ (負債)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資產減值準備	25,204,720	6,301,180	25,184,328	6,296,082
應付職工薪酬	456,480	114,120	344,360	86,090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596,796)	(399,199)	(463,472)	(115,868)
預計負債	90,397	22,599	88,906	22,227
其他	109,620	27,405	(41,010)	(10,253)
合計	24,264,421	6,066,105	25,113,112	6,278,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遲延所得稅資產(續)

(b) 按變動分析

	2024年 01月01日 人民幣'000	在利潤表 中確認 人民幣'000	在其他綜合 收益中確認 人民幣'000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資產減值準備	6,296,082	6,834	(1,736)	6,301,180
應付職工薪酬	86,090	28,030	–	114,120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15,868)	(79,741)	(203,590)	(399,199)
預計負債	22,227	372	–	22,599
其他	(10,253)	37,658	–	27,405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合計	6,278,278	(6,847)	(205,326)	6,066,105
	2023年 01月01日 人民幣'000	在利潤表 中確認 人民幣'000	在其他綜合 收益中確認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資產減值準備	4,754,784	1,525,390	15,908	6,296,082
應付職工薪酬	38,939	47,151	–	86,090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80,501	(75,278)	(121,091)	(115,868)
預計負債	17,738	4,489	–	22,227
其他	(11,394)	1,141	–	(10,253)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合計	4,880,568	1,502,893	(105,183)	6,278,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其他資產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應收利息	(a) 1,621,557	1,900,667
其他應收款項	1,033,986	591,061
無形資產	(b) 746,996	749,374
繼續涉入資產	(d) 695,077	588,853
使用權資產	(c) 498,042	569,610
租賃物改良	70,628	79,958
預付款項	190,363	213,139
抵債資產	(e) 2,857,199	2,355,613
其他	327,475	—
小計	8,041,323	7,048,275
減：減值準備	(601,214)	(672,112)
合計	7,440,109	6,376,163

(a) 應收利息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應收利息產生自：		
－投資	1,440,346	1,680,119
－發放貸款及墊款	139,850	176,740
－其他	41,361	43,808
小計	1,621,557	1,900,667
減：減值準備	(473,624)	(549,178)
合計	1,147,933	1,351,489

應收利息僅包括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於財務狀況表白尚未收取的利息，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其他資產(續)

(b) 無形資產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原值		
年初餘額	1,317,578	1,231,620
本年增加	136,709	86,552
本年減少	(1,961)	(594)
年末餘額	1,452,326	1,317,578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568,204)	(442,910)
本年增加	(138,053)	(125,714)
本年減少	927	420
年末餘額	(705,330)	(568,204)
賬面價值		
年初餘額	749,374	788,710
年末餘額	746,996	749,374

本集團無形資產主要為計算機軟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其他資產(續)

(c)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合計 人民幣'000
	建築物 人民幣'000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000	運輸工具 人民幣'000	其他設備 人民幣'000		
原值						
2023年1月1日	553,982	370,216	10,611	2,138	936,947	
本年新增	70,287	–	1,881	3,527	75,695	
本年減少	(85,155)	(917)	(3,539)	(3,641)	(93,252)	
2023年12月31日	539,114	369,299	8,953	2,024	919,390	
本年新增	50,003	–	1,731	3,600	55,334	
本年減少	(69,231)	–	(5,093)	(2,025)	(76,349)	
2024年12月31日	519,886	369,299	5,591	3,599	898,375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257,133)	(47,542)	(5,654)	(840)	(311,169)	
本年增加	(114,953)	(7,121)	(3,357)	(4,247)	(129,678)	
本年減少	83,390	497	3,539	3,641	91,067	
2023年12月31日	(288,696)	(54,166)	(5,472)	(1,446)	(349,780)	
本年增加	(113,164)	(7,120)	(2,912)	(3,405)	(126,601)	
本年減少	69,075	–	5,093	2,025	76,193	
2024年12月31日	(332,785)	(61,286)	(3,291)	(2,826)	(400,188)	
減值準備						
2024年12月31日	–	(145)	–	–	(145)	
2023年12月31日	–	(145)	–	–	(145)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187,101	307,868	2,300	773	498,042	
2023年12月31日	250,418	314,988	3,481	578	569,4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其他資產(續)

(d) 繼續涉入資產

2020年度，本行作為發起機構將部分個人住房抵押貸款信託予華能貴誠信託有限公司，並設立豫鼎2020年第一期個人住房抵押貸款證券化信託，並在信託項下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其中，「優先檔資產支持證券」總面值為人民幣29.10億元，「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總面值為人民幣5.89億元。

本行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主要包括被轉讓資產的信用風險、提前償還風險以及利率風險)和報酬，且未放棄對所轉讓金融資產的控制，繼續涉入了上述所轉讓的金融資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按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資產賬面原值人民幣6.95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89億元)，並在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確認了繼續涉入資產和負債。

(e) 抵債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房屋及建築物	2,620,767	2,056,518
土地使用權	116,298	178,961
其他	120,134	120,134
賬面價值	2,857,199	2,355,613

本集團計劃在未來期間內通過拍賣、競價和轉讓方式對上述抵債資產進行處置。

28.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中期借貸便利	22,180,000	21,300,000
支小／支農再貸款	12,596,752	8,426,792
再貼現	—	943,551
小計	34,776,752	30,670,343
應計利息	261,008	289,926
合計	35,037,760	30,960,2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中國大陸境內存放款項		
－銀行	8,237,695	6,493,302
－非銀行金融機構	4,114,223	7,721,613
小計	12,351,918	14,214,915
應計利息	28,176	92,694
合計	12,380,094	14,307,609

30. 拆入資金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中國大陸境內拆入款項		
－銀行	24,226,000	26,984,097
－非銀行金融機構	3,712,800	5,430,000
小計	27,938,800	32,414,097
中國大陸境外拆入款項		
－銀行	500,000	500,000
應計利息	288,416	332,805
合計	28,727,216	33,246,9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中國境內		
- 人民銀行	9,000,000	16,900,000
- 銀行	7,696,761	8,222,591
小計	16,696,761	25,122,591
應計利息	2,382	9,350
合計	16,699,143	25,131,941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	14,626,715	23,425,443
票據	2,070,046	1,697,148
小計	16,696,761	25,122,591
應計利息	2,382	9,350
合計	16,699,143	25,131,9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吸收存款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活期存款		
-公司存款	74,067,481	85,668,796
-個人存款	29,393,888	32,011,191
小計	103,461,369	117,679,987
定期存款		
-公司存款	85,731,919	71,870,379
-個人存款	188,785,501	136,632,026
小計	274,517,420	208,502,405
保證金存款		
-承兌匯票保證金	22,354,770	29,270,248
-擔保保證金	266,749	304,415
-信用證保證金	3,126,365	4,201,599
-其他	437,047	671,857
小計	26,184,931	34,448,119
其他	374,178	330,928
應計利息	8,558,128	5,560,471
合計	413,096,026	366,521,910

吸收存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已發行債券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金融債券	(a)	14,998,784	17,998,315
同業存單		95,057,091	83,855,214
小計		110,055,875	101,853,529
應計利息		186,346	215,254
合計		110,242,221	102,068,783

(a) 金融債券

本行於2022年9月發行三年期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券人民幣3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為2.65%／年。

本行於2022年11月發行三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人民幣5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為2.95%／年。

本行於2023年3月發行三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券人民幣5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為3.02%／年。

本行於2024年5月發行三年期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券人民幣2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為2.25%／年。

34. 其他負債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應付職工薪酬	(a)	1,255,367	1,161,938
應付租賃保證金款項		145,841	210,979
久懸未取款項		41,414	41,797
代收代付款項		115,571	186,388
應付股息		26,573	26,584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	(b)	90,397	88,906
租賃負債	(c)	177,379	243,455
繼續涉入負債	27(d)	695,077	588,853
其他		922,321	515,763
合計		3,469,940	3,064,6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職工薪酬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應付工資、獎金及津貼	1,020,491	954,743
應付社保和年金	264	228
應付住房津貼	122	11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587	5,420
應付補充退休福利	(1) 226,404	201,435
其他	1,499	—
合計	1,255,367	1,161,938

(1) 補充退休福利(「SRB」)

本集團的補充退休福利包括提前退休計劃和補充退休計劃。提前退休計劃是本集團向自願同意在退休年齡前退休的職工，在提前退休日至法定退休日期間支付提前退休福利金。補充退休計劃是本集團向合資格職工提供的福利。

本集團並無沒收任何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即職工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代職工處理的供款)。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年度之應繳供款。

本集團對符合條件的職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代表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諾支付的預計福利責任的折現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補充退休福利義務是由獨立精算機構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為中國精算師協會單位會員)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評估，簽字精算師為北美精算師(FSA)、中國精算師(FCA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補充退休福利(「SRB」)(續)

(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餘額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提前退休計劃現值	11,534	10,513
補充退休計劃現值	214,870	190,922
合計	226,404	201,435

(i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1月1日餘額	201,435	194,626
本年支付的福利	(13,346)	(14,190)
計入損益的設定福利成本	14,304	15,59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設定福利成本	24,011	5,408
12月31日餘額	226,404	201,4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補充退休福利(「SRB」)(續)

(iii) 精算假設和敏感性分析：

1.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提前退休計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2.50%
退休年齡		
- 男性	63	60
- 女性	58	55
內部薪金每年增長率	6.00%	6.00%

補充退休計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75%
退休年齡		
- 男性	63	60
- 女性	58	55

死亡率：20-105歲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 男性	0.0248%-100%	0.0248%-100%
- 女性	0.012%-100%	0.012%-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應付職工薪酬(續)

(iii) 精算假設和敏感性分析(續)：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在保持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下列假設合理的可能的變化將會導致本集團的設定受益計劃義務(減少)／增加的金額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上升0.25% 下降0.25%	上升0.25% 下降0.25%
折現率	(6,868) 7,232	(5,734) 6,027

(b)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在本年的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	86,200	478	2,228	88,906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698	(217)	(481)	—
轉至第二階段	(42)	166	(124)	—
轉至第三階段	(78)	(168)	246	—
本年增加	(2,024)	1,809	1,706	1,491
2024年12月31日	84,754	2,068	3,575	90,3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負債(續)

(b)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在本年的變動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已發生	
未來12個月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信用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	68,796	305	1,850	70,951
轉移：				
轉至第一階段	213	(123)	(90)	—
轉至第二階段	(41)	59	(18)	—
轉至第三階段	(65)	(107)	172	—
本年增加	17,297	344	314	17,955
2023年12月31日	86,200	478	2,228	88,906

(c)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到期日分析－未經折現分析：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一年以內	89,713	108,203
一至二年	58,707	72,714
二至三年	21,536	47,372
三至五年	9,241	25,581
五年以上	7,710	10,675
未經折現租賃負債合計	186,907	264,545
租賃負債賬面價值	177,379	243,4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股本

已發行股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境內人民幣普通股 (A股)	7,071,633	7,071,633	-	-	-	-	7,071,633	7,071,633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 (H股)	2,020,458	2,020,458	-	-	-	-	2,020,458	2,020,458
合計	9,092,091	9,092,091	-	-	-	-	9,092,091	9,092,09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境內人民幣普通股 (A股)	6,428,758	6,428,758	642,875	642,875	-	-	7,071,633	7,071,633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 (H股)	1,836,780	1,836,780	183,678	183,678	-	-	2,020,458	2,020,458
合計	8,265,538	8,265,538	826,553	826,553	-	-	9,092,091	9,092,091

於2023年6月，本行以2022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總股本82.66億股為基數，向普通股股東以資本公積每10股轉增1股股份，合計轉增8.27億股股份。

以上所有H股已於2016年1月2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所有A股及H股普通股股東就派發普通股股利均享有同等權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其他權益工具

(a) 本行於資產負債表日其他權益工具如下：

發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股利率或 利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	2024及 2023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到期日	轉股條件
無固定期限資本 債券b(i)	2021/11/11	權益工具	4.8%	人民幣100元	100,000,000	10,000	永久存續	無
減：發行費用						(2)		
合計								9,998

(b) 主要條款

(i)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1) 發行情況

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本行於2021年11月1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總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以下簡稱「永續債」)。本次永續債的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4.80%，每5年可重置利率。本次債券票面利率包括基準利率和固定利差兩個部分，固定利差為本次債券發行時確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次債券發行時的基準利率，固定利差一經確定不再調整。

(2) 有條件贖回權

存續期與發行人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本期債券發行設置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條款。發行人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起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債券。在本期債券發行後，如發生不可預計的監管規則變化導致本期債券不再計入其他一級資本，發行人有權全部而非部分地贖回本期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其他權益工具(續)

(b) 主要條款(續)

(i)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續)

(3) 受償順序

本期債券的受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期債券順位的次級債務之後，在發行人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本期債券與發行人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4) 減記條款

當無法生存觸發事件發生時，發行人有權在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本期債券的本金進行部分或全部減記。無法生存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一)原中國銀監會認定若不進行減記，發行人將無法生存；(二)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發行人將無法生存。減記部分不可恢復。

(5) 利息發放

本期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期債券利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債券派息除構成對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構成對發行人的其他限制。

本行上述永續債券的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的法律和監管機構批准，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儲備

(a) 資本公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餘額 人民幣'000	本年增加 人民幣'000	本年減少 人民幣'000	年末餘額 人民幣'000
股本溢價	5,920,487	–	–	5,920,487
其他	64,615	–	–	64,615
合計	5,985,102	–	–	5,985,10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餘額 人民幣'000	本年增加 人民幣'000	本年減少 人民幣'000	年末餘額 人民幣'000
股本溢價	6,747,040	–	(826,553)	5,920,487
其他	64,615	–	–	64,615
合計	6,811,655	–	(826,553)	5,985,102

(b) 盈餘公積

於報告期末的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在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需按淨利潤(按《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釐定)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提取了約人民幣1.86億元的法定盈餘公積金(2023年度：人民幣1.84億元)。

本行亦根據股東決議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c) 一般準備

自2012年7月1日起，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相關規定，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一般準備作為利潤分配，一般準備不應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提取了約人民幣8.76億元的一般準備(2023年度：人民幣4.51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儲備(續)

(d) 投資重估儲備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1月1日餘額	189,386	(126,16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信用損失準備 於處置後轉至損益	728,346	397,552
減：遞延所得稅	(86,923)	27,193
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160,356)	(106,186)
	4,480	—
小計	485,547	318,5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79,879	(4,013)
減：遞延所得稅	(44,970)	1,003
小計	134,909	(3,010)
12月31日餘額	809,842	189,386

(e)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指重估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而產生的稅後精算利得或損失。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1月1日餘額	(74,043)	(68,635)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減：遞延所得稅	(24,011)	(5,408)
小計	(24,011)	(5,408)
12月31日餘額	(98,054)	(74,0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儲備(續)

(f)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各項合併權益年初及年末變動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本行於報告期間各項權益年初及年末變動序列如下：

本行

附註	設定								合計
	股本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儲備	重估儲備	利潤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4年1月1日餘額	9,092,091	9,998,855	5,985,160	3,689,605	7,950,752	189,386	(74,043)	14,916,948	51,748,754
淨利潤	-	-	-	-	-	-	-	1,863,727	1,863,72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20,456	(24,011)	-	596,445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20,456	(24,011)	1,863,727	2,460,172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37(b)	-	-	-	186,373	-	-	-	(186,373)	-
- 提取一般準備 37(c)	-	-	-	-	876,000	-	-	(876,000)	-
- 分配永續債利息 38(a)	-	-	-	-	-	-	-	(480,000)	(480,000)
小計	-	-	-	186,373	876,000	620,456	(24,011)	321,354	1,980,172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9,092,091	9,998,855	5,985,160	3,875,978	8,826,752	809,842	(98,054)	15,238,302	53,728,9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儲備(續)

(f)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續)

本集團各項合併權益年初及年末變動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本行於報告期間各項權益年初及年末變動序列如下：(續)

本行(續)

	設定								
	其他			投資重估			受益計劃		未分配
	股本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儲備	重估儲備	利潤	合計
附註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2023年1月1日餘額	8,265,538	9,998,855	6,811,713	3,505,562	7,500,200	(126,163)	(68,635)	14,191,117	50,078,187
淨利潤	-	-	-	-	-	-	-	1,840,426	1,840,42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15,549	(5,408)	-	310,141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315,549	(5,408)	1,840,426	2,150,567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37(b)	-	-	-	184,043	-	-	(184,043)	-
- 提取一般準備	37(c)	-	-	-	-	450,552	-	(450,552)	-
- 分配永續債利息	38(a)	-	-	-	-	-	-	(480,000)	(480,000)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35	826,553	-	(826,553)	-	-	-	-	-
小計		826,553	-	(826,553)	184,043	450,552	315,549	(5,408)	725,831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9,092,091	9,998,855	5,985,160	3,689,605	7,950,752	189,386	(74,043)	14,916,948	51,748,7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利潤分配

(a) 永續債利息

本行於2024年11月和2023年11月派發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利息人民幣4.80億元。

(b) 未分配利潤

於202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1.16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億元)。

(c) 普通股股利

經本行於2025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審議通過，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為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人民幣0.2元(稅前)，共計約人民幣181,842千元。上述2024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39. 金融資產的轉讓

2024年9月4日，本集團與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署了一項資產轉讓協議，轉讓債權資產包。截至交易基準日的債權本金及利息餘額為人民幣150.11億元。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00億元，其中人民幣50億元以現金支付及合計價值為人民幣50億元為信託受益權。交易於2024年9月26日完成。有關上述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行2024年9月4日之公告。

除上述交易外，2024年，本集團將本金為人民幣12.48億元(2023年：人民幣27.05億元)的不良貸款轉讓給其他第三方。

針對上述非流動金融資產的轉讓，本集團基於在附註4「重要會計政策信息」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和附註5「重大會計判斷和關鍵估計的不確定性來源」中提到的風險和報酬轉移條件的評估，本集團認為上述金融資產滿足終止確認條件，並終止確認了上述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庫存現金	757,394	908,84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160,698	7,768,88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原始到期日為3個月及以內)	1,799,084	1,242,238
拆出資金(原始到期日為3個月及以內)	3,205,101	2,100,000
合計	13,922,277	12,019,973

(b) 對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已發行證券債務 人民幣'000	租賃負債 人民幣'000	股息支付 人民幣'000
截至2023年1月1日	94,992,906	279,903	26,633
融資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139,390,217	—	—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132,422,300)	—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2,481,660)	—	—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	—	(480,049)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	—	(120,121)	—
非現金支出：			
利息費用	2,589,620	9,797	—
新租約	—	73,876	—
已宣佈的股息	—	—	48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對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續)

	已發行證券債務 人民幣'000	租賃負債 人民幣'000	股息支付 人民幣'0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和 2024年1月1日			
融資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102,068,783	243,455	26,584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163,041,068)	—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54,676,000)	—	—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2,660,644)	—	—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	—	(480,011)	—
非現金支出：			
利息費用	2,469,014	6,457	—
新租約	—	55,737	—
已宣佈的股息	—	—	48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0,242,221	177,379	26,573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轉讓債權資產包，涉及轉讓對價為人民幣100億元。此交易包括非現金部分，其中人民幣50億元以現金結算，剩餘人民幣50億元通過發行信託受益權結算。交易詳情符合2024年9月10日公告中所列出的相關規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本行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

對本行的持股比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鄭州市財政局	7.23%	7.23%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69%	6.69%

(ii) 本行的子公司及聯營公司

有關本行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細信息載於附註24。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企業，包括：董事會成員、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人員及上述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由董事會成員、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人員及上述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及其子公司)；由附註41(a)(i)中所述的本行主要股東或其控股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其他關聯方還包括本行的離職後福利計劃(附註34(a))。

(b) 關聯交易及餘額

本集團關聯交易主要是金融投資、發放貸款及墊款和吸收存款。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交易及餘額(續)

(i) 與主要股東之間的交易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	----------------------------	----------------------------

年末餘額：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587,539	977,228
發放貸款及墊款	831,108	—
吸收存款	2,150,877	3,640,008
其他負債	64,285	64,285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	------------------	------------------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70,623	45,415
利息支出	64,440	28,346

(ii) 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	----------------------------	----------------------------

年末餘額：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888,982	2,706,69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3,052,286	1,963,587
對子公司的擔保	163,110	257,6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交易及餘額(續)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85,729	35,124
利息支出	62,085	48,490

與子公司之間的往來金額及交易均已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抵銷。

(iii) 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年末餘額：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58	9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563,539	754,747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7	7
利息支出	14,745	14,4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交易及餘額(續)

(iv) 與其他重要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	15,826,175	12,111,0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0,010	699,89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610	25,84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4,553,251	1,868,1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36,592	145,1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123,162
其他資產	39,816	—
吸收存款	3,373,706	2,322,60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202,535	2,133,945
其他負債	300,000	—
開出保函	131,580	1,000
銀行承兌匯票	58,053	311,591
信用卡承諾	82,511	80,751
法人賬戶透支承諾	910,000	910,000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947,107	756,961
利息支出	32,594	105,48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757	74,781
資產轉讓	161,484	97,8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c) 關聯管理人員

(i) 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年末餘額：		
吸收存款	11,190	18,757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6,512	7,552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3,153	—
利息支出	498	337

(i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24年 人民幣'000	2023年 人民幣'000
薪金及其他酬金	15,802	10,376
酌定花紅	6,261	18,487
社會保險福利、住房公積金	1,013	1,131
合計	23,076	29,994

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提供給關鍵管理人員退休福利計劃、離職計劃及其他長期福利等支出(2023年：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c) 關聯管理人員(續)

(iii) 向關鍵管理人員發放貸款

本行於報告期末未向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發放貸款。(於2023年12月31日：相同)。

42. 分部報告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按業務條線將業務劃分為不同的營運組別，從而進行業務管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是提供給本集團管理層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了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企業貸款和墊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融資租賃服務、代理服務及匯款和結算服務。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收付款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於銀行間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債券投資和買賣資金業務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

該分部主要包括權益投資及相關收益以及不能構成單個報告分部的任何其他業務。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費用及經營業績是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是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除了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包含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相關期間內分部購入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續)

	2024年				
	公司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零售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資金業務 人民幣'000	其他業務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營業收入					
利息淨收入(註 ⁽ⁱ⁾)	7,981,689	1,340,184	1,042,732	–	10,364,60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73,012	74,080	125,170	–	472,262
交易淨收益	2,125	–	1,052,345	–	1,054,470
投資淨收益	–	–	912,723	–	912,723
其他營業收入	–	–	–	86,263	86,263
營業收入	8,256,826	1,414,264	3,132,970	86,263	12,890,323
營業費用	(2,345,841)	(694,248)	(820,401)	(43,724)	(3,904,214)
信用減值損失	(5,557,544)	(518,026)	(1,107,906)	–	(7,183,476)
其他營業成本	–	–	–	(15,088)	(15,088)
營業利潤	353,441	201,990	1,204,663	27,451	1,787,54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1,114)	(1,114)
稅前利潤	353,441	201,990	1,204,663	26,337	1,786,431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及攤銷	135,755	288,123	25,317	–	449,195
資本性支出	162,662	48,259	59,494	1,355	271,7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零售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資金業務 人民幣'000	其他業務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分部資產	336,548,805	106,461,065	223,181,628	4,107,637	670,299,1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66,105
資產合計					676,365,240
分部負債／負債合計	188,994,976	225,882,569	203,399,300	1,793,624	620,070,469
信貸承諾	61,770,133	10,051,341		–	71,821,4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2023年				
	公司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零售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資金業務 人民幣'000	其他業務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營業收入					
利息淨收入(註 ⁽¹⁾)	9,663,688	1,177,351	898,574	–	11,739,61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05,544	72,377	201,005	–	578,926
交易淨收益	9,204	–	772,541	–	781,745
投資淨收益	–	–	493,881	–	493,881
其他營業收入	–	–	–	105,245	105,245
營業收入					
	9,978,436	1,249,728	2,366,001	105,245	13,699,410
營業費用	(2,626,959)	(613,980)	(591,101)	(26,526)	(3,858,566)
信用減值損失	(5,869,948)	(738,710)	(1,466,665)	–	(8,075,323)
其他營業成本	–	–	–	(8,535)	(8,535)
營業利潤	1,481,529	(102,962)	308,235	70,184	1,756,98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17,350)	(17,350)
稅前利潤	1,481,529	(102,962)	308,235	52,834	1,739,636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及攤銷	153,109	276,771	28,561	–	458,441
資本性支出	355,393	82,335	82,367	2,441	522,536

⁽¹⁾ 該利息淨收入包括「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和「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零售銀行業務 人民幣'000	資金業務 人民幣'000	其他業務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分部資產	316,444,875	99,315,995	207,194,419	1,475,862	624,431,1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78,278
資產合計					
分部負債／負債合計	194,928,725	173,586,447	206,324,909	1,554,492	576,394,573
信貸承諾	72,403,854	7,747,672		–	80,151,526

(b) 地區信息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河南省經營，本集團主要客戶和資產均位於中國河南省。

43. 風險管理

於日常營業中，本集團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在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風險管理目標、計量及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及程序等。

本集團謀求使用金融工具時取得風險與收益間的恰當平衡及將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董事會為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的最高決策者及通過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職能。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識別和分析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以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水平。本集團會定期重檢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經營活動的改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最高實行者，並直接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根據董事會定下的風險管理策略，高級管理層負責建立及實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並監管、識別和控制不同業務面對的風險。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本集團的債務人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合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在不考慮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進措施的情況下，如果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義務，則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信貸業務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戰略和可接受的總體風險水平，並對本集團的風險控制程序進行監察和對風險狀況及風險管理策略進行定期評估，確保不同業務的各類信用風險均得到適當的發現、評估、計算及監察。授信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管理。授信審批部、公司業務部、零售業務部、小企業金融事業部、投資銀行部及金融市場部均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進行信貸業務。本集團採用貸款風險分類方法管理發放貸款及墊款的組合風險。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所面對的信用風險是由投資業務和同業業務產生的。本集團通過應用資金業務及同業業務的內部信用評級設定信用額度來管理信用風險敞口。本集團通過系統實時監控信用風險敞口，並會定期重檢及調整信用額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本集團根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本集團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該金融工具在財務報告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或
- 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觸發某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如果借款人滿足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

- 信用利差顯著上升；
- 借款人出現業務、財務和經濟狀況的重大不利變化；
- 申請寬限期或債務重組；
- 借款人經營情況的重大不利變化；
- 擔保物價值變低(僅針對抵質押貸款)；
- 出現現金流／流動性問題的早期跡象，例如應付賬款／貸款還款的延期；
- 如果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30天仍未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對發放貸款及墊款及資金業務相關的金融工具使用預警清單監控信用風險，並在交易對手層面進行定期評估。用於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由管理層定期監控並覆核其適當性。

(ii)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條件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其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

(1) 定量標準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90天仍未付款。

(2) 定性標準

借款人滿足「難以還款」的標準，表明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包括：

- 借款人死亡；
- 借款人破產；
- 借款人違反合同中對債務人約束的條款(一項或多項)；
- 由於借款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
- 購入資產時獲得了較高折扣、購入時資產已經發生信用損失。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ii)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續)

(2) 定性標準(續)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

(iii)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本集團根據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客戶所屬行業及市場分佈等信用風險特徵，對信用風險敞口進行風險分組。

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團通過預計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根據其存續(即沒有在更早期間發生提前還款或違約的情況)的可能性進行調整。這種做法可以計算出未來各月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各月的計算結果折現至財務報告日並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iii)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續)

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是運用到期模型、以12個月違約概率推導而來。到期模型描述了資產組合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情況演進規律。該模型基於歷史觀察數據開發，並適用於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下的所有資產。上述方法得到經驗分析的支持。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相關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以新金融工具準則的要求，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 對於分期還款以及一次性償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的還款計劃確定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違約敞口，並針對預期借款人作出的超額還款和提前還款／再融資進行調整；
- 對於循環信貸產品，本集團使用已提取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加上「信用轉換系數」估計剩餘限額內的提款，來預測違約風險敞口。基於本集團的近期違約數據分析，這些假設因產品類型及限額利用率的差異而有所不同；
- 本集團根據對影響違約後回收的因素來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損失率。不同產品類型的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
- 在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經濟信息。考慮的前瞻性因素因產品類型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本集團每季度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報告期末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末就表外項目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已在附註45 (a)中披露。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i) 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評估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 發放貸款 及墊款餘額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2,322,849	724,150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350,934,041	327,776,845
小計	353,256,890	328,500,995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3,114,229	6,832,721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11,692,854	13,547,969
小計	14,807,083	20,380,690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		
-已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14,100,559	7,266,795
-未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5,525,920	4,459,726
小計	19,626,479	11,726,521
應計利息	1,014,709	1,526,725
減：減值損失準備	(12,656,502)	(11,809,634)
淨值	376,048,659	350,325,2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ii)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本集團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企業貸款及墊款	276,796,748	260,829,320
個人貸款及墊款	85,830,147	80,495,494
合計	362,626,895	341,324,814

(iii)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本集團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的各類發放貸款及墊款的逾期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 1個月以內 (含1個月) 人民幣'000	逾期 1至3個月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企業貸款及墊款	2,433,025	1,999,660	4,432,685
個人貸款及墊款	469,176	535,217	1,004,393
合計	2,902,201	2,534,877	5,437,078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 1個月以內 (含1個月) 人民幣'000	逾期 1至3個月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企業貸款及墊款	1,376,897	5,128,241	6,505,138
個人貸款及墊款	449,615	602,118	1,051,733
合計	1,826,512	5,730,359	7,556,871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iii)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續)

本集團對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持作抵押品的有關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及 墊款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2,930,074	4,223,092

以上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得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iv)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

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原值		
-企業貸款及墊款	15,504,272	9,127,014
-個人貸款及墊款	4,122,207	2,599,507
小計	19,626,479	11,726,521
應計利息		
-企業貸款及墊款	71,120	154,863
-個人貸款及墊款	167	19,228
小計	71,287	174,091
減值準備		
-企業貸款及墊款	(5,745,315)	(4,207,630)
-個人貸款及墊款	(1,547,601)	(1,087,217)
小計	(7,292,916)	(5,294,8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iv)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續)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淨值		
－企業貸款及墊款	9,830,077	5,074,247
－個人貸款及墊款	2,574,773	1,531,518
合計	12,404,850	6,605,765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及 墊款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11,233,887	5,737,431

以上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得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3)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方法來管理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的分佈列示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賬面值		
－A至AAA級	21,730,130	11,149,757
－無評級	53,311	7,011,250
合計	21,783,441	18,161,0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3)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未逾期且未發生信用減值(2023年12月31日：相同)。

(4) 債券投資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券投資組合信用風險狀況。評級參照萬得等外部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期末債券投資賬面餘額按投資評級分佈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未評級 人民幣'000	AAA 人民幣'000	AA+ 人民幣'000	AA 人民幣'000	AA- 人民幣'000	A+及以下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債券投資							
—政府	61,708,874	—	—	—	—	—	61,708,874
—政策性銀行	38,709,240	—	—	—	—	—	38,709,24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	19,240,097	1,634,805	—	—	—	20,874,902
—企業實體	42,287	10,983,937	11,259,909	831,159	—	231,721	23,349,013
合計	100,460,401	30,224,034	12,894,714	831,159	—	231,721	144,642,029
2023年12月31日							
	未評級 人民幣'000	AAA 人民幣'000	AA+ 人民幣'000	AA 人民幣'000	AA- 人民幣'000	A+及以下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債券投資							
—政府	66,377,205	—	—	—	—	—	66,377,205
—政策性銀行	35,538,741	—	—	—	—	—	35,538,74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	7,180,834	1,125,177	—	—	—	8,306,011
—企業實體	218,946	2,719,572	4,649,941	1,711,532	—	228,314	9,528,305
合計	102,134,892	9,900,406	5,775,118	1,711,532	—	228,314	119,750,2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評估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攤餘成本 計量的金融投資餘額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134,269,322	107,867,443
減：減值損失準備	(271,128)	(355,161)
小計	133,998,194	107,512,282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	3,684,951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900,000	25,500
減：減值損失準備	(92,025)	(346,746)
小計	807,975	3,363,705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14,225,954	13,617,936
減：減值損失準備	(3,078,249)	(3,356,995)
小計	11,147,705	10,260,941
應計利息	1,463,000	1,619,505
總計	147,416,874	122,756,433
已發生信用減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 投資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2,958,966	2,927,979

以上抵質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得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6)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包括GDP、固定資產投資、CPI等。

本集團對前瞻性計量所使用的關鍵宏觀經濟指標進行了敏感性分析。於2024年12月31日，假設主要經濟情景下關鍵宏觀經濟指標預測值上升或下降10%時，本集團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變動不超過5%。(2023年：相同)

本集團根據外部數據提供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情景權重。根據對每一個主要產品類型的分析，設定情景的數量，以確保覆蓋非線性特徵。其中，基準情景定義為未來最可能發生的情況，作為其他情景的比較基礎。樂觀和悲觀分別比基礎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較為可能發生的情景。本集團按半年重新評估情況的數量及其特徵。本集團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信用判斷來確定情景權重，也同時考慮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結果的範圍。在確定金融工具處於第1階段、第2階段或第3階段時，也相應確定了應當按照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1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2階段及第3階段)計量相關的損失準備。上述加權的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而不是對參數進行加權計算。於2024年12月31日，分配至各項宏觀情景的權重為：「基準」60%，「樂觀」20%，「悲觀」20%。(2023年：「基準」60%，「樂觀」20%，「悲觀」20%)

多場景權重採取基準場景為主，其餘場景為輔的原則。經敏感性測算，當樂觀場景權重上升10%，基準場景權重下降10%，或悲觀場景權重上升10%，基準場景權重下降10%時，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變動不超過5%。(2023年：相同)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業務類型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此過程中主要應用外部數據，並輔以內部專家判斷。本集團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關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6) 前瞻性信息(續)

本集團定期更新宏觀經濟指標預測值，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管理旨在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維持在本集團可承受的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董事會負責審批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確定本集團可以承受的市場風險水平，並授權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市場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金融市場部及資產負債管理部共同負責識別、計量、監測及報告市場風險。

本集團使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外匯敞口分析、壓力測試及久期分析來計量、監測市場風險。

敏感性分析是以總體敏感度額度及每個檔期敏感度額度控制，按照不同期限分檔計算利率風險。

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是衡量利率變動對當期損益影響的一種方法。具體而言，就是將所有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按照利率重新定價的期限劃分到不同的時間段以匡算未來資產和負債現金流的缺口。

外匯敞口分析是衡量匯率變動對當期損益影響的一種方法。外匯敞口主要來源於本集團表內外業務中的貨幣錯配。

壓力測試的結果是採用市場變量的壓力變動，對一系列前瞻性的情景進行評估，利用得出結果測量對損益的影響。

久期分析是對各時段的敞口賦予相應的敏感性權重，得到加權敞口，然後對所有時段的加權敞口進行匯總，以此估算利率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經濟價值產生的非線性影響。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重定價風險和資金交易頭寸的風險。

(i) 重定價風險

重定價風險也稱為期限錯配風險，是最主要和最常見的利率風險形式，來源於銀行資產、負債和表外業務到期期限(就固定利率而言)或重新定價期限(就浮動利率而言)存在的差異。這種重新定價的不對稱使銀行的收益或內在經濟價值會隨著利率的變動而變化。

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利率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管理。本集團定期評估對利率變動敏感的資產及負債重定價缺口以及利率變動對本集團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是減少利率變動對利息淨收入和經濟價值的潛在負面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 重定價風險(續)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佈：

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000	不計息 人民幣'000	3個月內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3個月至 1年(含1年) 人民幣'000	1年至5年 (含5年) 人民幣'000	5年以上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008,339	1,028,253	27,980,086	-	-	-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897,660	129,061	7,000,502	8,768,097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85,781	705	5,885,076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附註(1))}	376,048,659	1,014,709	102,135,494	191,942,174	65,852,837	15,103,445
投資 ^{(附註(2))}	201,957,069	3,184,361	38,768,008	27,107,339	75,280,624	57,616,737
應收租賃款 ^{(附註(1))}	30,657,280	320,362	3,642,740	9,340,023	17,214,933	139,222
其他	2,049,729	1,974,500	-	-	18,807	56,422
資產總計	661,504,517	7,651,951	185,411,906	237,157,633	158,367,201	72,915,8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 重定價風險(續)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佈：(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含1年)		1年至5年
		不計息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37,760	261,008	6,501,558	28,275,194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41,107,310	342,974	11,838,718	28,425,618	500,00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699,143	2,382	16,696,761	-	-	-
吸收存款	413,096,026	8,558,128	159,708,520	103,389,242	141,440,136	-
已發行債券	110,242,221	186,345	34,451,618	68,604,917	6,999,341	-
其他	1,188,865	1,188,865	-	-	-	-
負債總額	617,371,325	10,539,702	229,197,175	228,694,971	148,939,477	-
資產負債缺口	44,133,192	(2,887,751)	(43,785,269)	8,462,662	9,427,724	72,915,8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 重定價風險(續)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佈：(續)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	1年至5年
			(含3個月)	1年(含1年)	(含5年)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369,865	1,221,411	25,148,454	-	-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471,861	35,234	4,574,594	2,862,033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689,146	3,406	10,685,740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附註(1))}	350,325,297	1,526,725	78,649,136	168,191,382	91,713,478
投資 ^{(附註(2))}	186,957,506	3,199,922	31,062,828	30,043,517	76,944,495
應收租賃款 ^{(附註(1))}	32,817,168	307,398	4,050,455	9,915,891	18,542,064
其他	1,808,117	1,808,117	-	-	-
資產總計	616,438,960	8,102,213	154,171,207	211,012,823	187,200,037
					55,952,6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 重定價風險(續)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佈：(續)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含3個月)	1年(含1年)	(含5年)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0,960,269	289,926	9,574,218	21,096,125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47,554,511	425,499	15,848,012	30,781,000	500,00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131,941	9,350	25,122,591	-	-	-
吸收存款	366,521,910	5,873,070	171,734,150	77,393,477	111,521,213	-
已發行債券	102,068,783	215,254	31,502,563	57,352,309	12,998,657	-
其他	938,592	938,592	-	-	-	-
負債總額	573,176,006	7,751,691	253,781,534	186,622,911	125,019,870	-
資產負債缺口	43,262,954	350,522	(99,610,327)	24,389,912	62,180,167	55,952,6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 重定價風險(續)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佈：(續)

- (1)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1個月內(含1個月)」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逾期貸款和墊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人民幣140.84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48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的「1個月內(含1個月)」應收租賃款包括逾期應收租賃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人民幣1.20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7億元)。
- (2)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1個月內(含1個月)」逾期投資(扣除減值準備)為人民幣139.72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98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利率敏感性分析假設所有期限利率同時變化，資產—負債結構保持不變，不考慮客戶行為、基準風險和其他因素的變化。本集團根據市場變化及時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優化內部和外部定價策略，或實施風險對沖，將淨利息收入的波動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內。

淨利潤變動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人民幣'000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人民幣'000
收益率曲線平行上移100個基點	(292,965)	(585,096)
收益率曲線平行下移100個基點	292,965	585,096
淨利潤變動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人民幣'000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人民幣'000
收益率曲線平行上移100個基點	(340,377)	(1,426,836)
收益率曲線平行下移100個基點	340,377	1,512,8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1) 利率風險(續)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續)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一個靜態的利率風險資產負債敞口。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一年內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按年化計算對本集團淨利潤和股東權益的影響。對權益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淨利息收入的影響及本集團年末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進行重估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所有在三個月內及三個月後但一年內重定價格或到期的資產及負債，均在各相關期間的開始時點重定價格或到期；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變化；
- 資產和負債組合無其他變化，所有敞口在到期後會保持不變；及
- 分析沒有考慮到管理層採取的風險管理措施的影響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2)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客戶外幣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通過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其他	合計
	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004,024	956	3,35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			29,008,339
金融機構款項	15,019,886	868,643	9,1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85,781	–	–
發放貸款及墊款	376,048,659	–	–
投資(附註(i))	201,070,221	886,848	–
應收租賃款	30,657,280	–	30,657,280
其他	2,048,920	809	–
資產總值	659,734,771	1,757,256	12,490
			661,504,5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2) 外匯風險(續)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美元	其他	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37,760	-	-	35,037,7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和拆入資金	41,107,310	-	-	41,107,3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5,980,212	718,931	-	16,699,143
吸收存款	413,092,438	3,235	353	413,096,026
已發行債券	110,242,221	-	-	110,242,221
其他	1,188,769	96	-	1,188,865
負債總額	616,648,710	722,262	353	617,371,325
淨頭寸	43,086,061	1,034,994	12,137	44,133,192
表外信貸承諾	71,818,723	934	1,817	71,821,4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2)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其他 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26,365,863	823	3,179 26,369,86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			
他金融機構款項	7,368,735	91,492	11,634 7,471,86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689,146	—	— 10,689,146
發放貸款及墊款	350,325,297	—	— 350,325,297
投資(附註(i))	186,012,114	945,392	— 186,957,506
應收租賃款	32,817,168	—	— 32,817,168
其他	1,807,361	756	— 1,808,117
資產總值	615,385,684	1,038,463	14,813 616,438,9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2)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其他	合計	
	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折合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0,960,269	—	—	30,960,26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資金	46,774,929	779,582	—	47,554,51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4,494,155	637,786	—	25,131,941
吸收存款	366,478,757	43,027	126	366,521,910
已發行債券	102,068,783	—	—	102,068,783
其他	938,494	98	—	938,592
負債總額	571,715,387	1,460,493	126	573,176,006
淨頭寸	43,670,297	(422,030)	14,687	43,262,954
表外信貸承諾	79,614,761	520,071	16,694	80,151,5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2) 外匯風險(續)

(i) 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

稅後利潤及股東權益變動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減少)／增加
匯率上升100個基點	10,471	(3,057)
匯率下降100個基點	(10,471)	3,057

上述敏感度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簡化假設：

- 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匯率波動100個基點而造成的匯兌損益；
- 美元及其他貨幣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
- 外匯風險敞口計算包括即期、遠期外匯風險敞口，其他變量(包括利率)保持不變；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2) 外匯風險(續)

(i) 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攢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續)

—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的影響。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或支付到期債務的風險。這個風險在清償能力高的銀行亦存在。

本集團對流動性風險實行集中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決策機構、執行機構和監督機構組成。各機構的責任如下：

- 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是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的決策機構，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方針和政策；
- 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部及其他相關業務部門是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機構。高級管理層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組織實施工作，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落實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監測流動性風險的各項指標、制定、執行和評價相關制度、指導各業務部門進行流動性風險的日常管理、定期開展風險分析，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
- 監事會和董事會內審辦公室作為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的監督機構，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通過監控資產及負債的期限情況管理流動性風險，同時積極監控多個流動性指標，包括流動性比例、備付金率、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比例、流動性匹配率等。

本集團吸收存款種類和期限類型多樣化，吸收存款是本集團主要的資金來源。

(1) 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如下：

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 (含3個月)	1年至5年 (含1年)	5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附註(i))	20,684,525	8,313,283	10,531	-	-	-	29,008,339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1,797,639	5,239,216	8,860,805	-	-	15,897,6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5,885,781	-	-	-	5,885,781
發放貸款及墊款(附註(ii))	14,041,943	2,827,281	74,924,601	137,552,942	94,263,802	52,438,090	376,048,659
投資(附註(iii))	14,150,549	1,702,564	24,505,076	27,236,990	76,233,602	58,128,288	201,957,069
應收租賃款(附註(iv))	476,513	-	3,437,358	9,389,254	17,214,933	139,222	30,657,280
其他	1,177,858	-	769,010	6,481	39,958	56,422	2,049,729
資產總計	50,531,388	14,640,767	114,771,573	183,046,472	187,752,295	110,762,022	661,504,5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1) 到期日分析(續)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如下：(續)

	2024年12月31日							
	無期限 人民幣'000	實時償還 人民幣'000	3個月內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3個月至 1年(含1年) 人民幣'000	1年至5年 (含5年) 人民幣'000	5年以上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6,648,573	28,389,187	-	-	35,037,7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及拆入資金	-	1,095,387	10,953,625	28,541,676	516,622	-	41,107,3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16,699,143	-	-	-	16,699,143	
吸收存款	-	108,530,164	52,540,717	105,394,360	146,630,785	-	413,096,026	
已發行債券	-	-	34,574,073	68,668,808	6,999,340	-	110,242,221	
其他	-	228,523	17,366	323,350	593,858	25,768	1,188,865	
負債總額	-	109,854,074	121,433,497	231,317,381	154,740,605	25,768	617,371,325	
淨頭寸		50,531,388	(95,213,307)	(6,661,924)	(48,270,909)	33,011,690	110,736,254	44,133,1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1) 到期日分析(續)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000
	無期限	實時償還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 1年(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附註(i))	17,683,689	8,677,735	8,441	-	-	-	26,369,865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	1,119,052	3,417,425	2,935,384	-	-	7,471,86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0,689,146	-	-	-	10,689,146
發放貸款及墊款(附註(ii))	11,184,746	1,640,560	56,450,749	120,429,322	113,542,465	47,077,455	350,325,297
投資(附註(iii))	14,988,970	1,609,036	16,819,615	29,576,116	77,796,935	46,166,834	186,957,506
應收租賃款(附註(iv))	314,590	-	4,043,263	9,915,891	18,542,064	1,360	32,817,168
其他	1,391,818	4,869	379,313	10,897	21,220	-	1,808,117
資產總計	45,563,813	13,051,252	91,807,952	162,867,610	209,902,684	93,245,649	616,438,9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1) 到期日分析(續)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無期限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 1年(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9,737,095	21,223,174	-	- 30,960,26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						
拆入資金	-	816,103	15,239,208	30,981,807	517,393	- 47,554,51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25,131,941	-	-	- 25,131,941
吸收存款	-	123,744,532	49,386,371	78,834,761	114,556,246	- 366,521,910
已發行債券	-	-	31,625,182	57,444,944	12,998,657	- 102,068,783
其他	-	325,149	68,618	154,993	308,465	81,367 938,592
負債總額	-	124,885,784	131,188,415	188,639,679	128,380,761	81,367 573,176,006
淨頭寸		45,563,813	(111,834,532)	(39,380,463)	(25,772,069)	81,521,923 93,164,282 43,262,954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1) 到期日分析(續)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如下：(續)

- (ii) 發放貸款及墊款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貸款及墊款，而逾期一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及墊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 (iii) 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攢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投資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投資，以及已逾期超過1個月的投資，而逾期1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發生信用減值投資歸入「實時償還」類別。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 (iv) 應收租賃款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應收租賃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應收租賃款，而逾期一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發生信用減值應收租賃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 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i)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實時償還 人民幣'000	3個月內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3個月至 1年(含1年) 人民幣'000	1年至5年 (含5年) 人民幣'000	5年以上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非衍生金融負債現金流量：							
向中央銀行借款	35,037,760	35,439,245	-	6,700,204	28,739,041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資金	41,107,310	41,641,428	1,096,601	11,129,989	28,880,366	534,472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699,143	16,701,475	-	16,701,475	-	-	-
吸收存款	413,096,026	423,361,705	108,530,164	54,262,018	107,092,057	153,477,466	-
已發行債券	110,242,221	111,386,662	-	34,984,834	69,401,828	7,000,000	-
其他	1,188,865	1,188,865	228,523	17,366	323,350	593,858	25,768
總額	617,371,325	629,719,380	109,855,288	123,795,886	234,436,642	161,605,796	25,7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 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續)

(i)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實時償還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3個月內 (含3個月) 人民幣'000	3個月至 1年(含1年) 人民幣'000	1年至5年 (含5年) 人民幣'000
						5年以上 人民幣'000
非衍生金融負債現 金流量：						
向中央銀行借款	30,960,269	31,336,628	-	9,764,791	21,571,837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 構存放和拆入						
資金	47,554,511	47,971,432	816,103	15,285,439	31,332,911	536,979
賣出回購金融						
資產款	25,131,941	25,136,235	-	25,136,235	-	-
吸收存款	366,521,910	375,899,831	123,744,532	49,515,679	79,805,688	122,833,932
已發行債券	102,068,783	103,715,000	-	31,761,000	58,425,000	13,529,000
其他	938,592	938,592	325,149	68,618	154,993	308,465
總額	573,176,006	584,997,718	124,885,784	131,531,762	191,290,429	137,208,376
						81,3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d)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制定操作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和程序，旨在識別、評估、監測、控制以及緩釋本集團的操作風險，以減低操作風險損失。

本集團管理操作風險的措施主要包括：

- 利用風險預警系統，關注易出現風險的產品及業務流程和環節的早期風險預警，及時進行業務風險評估，對主要業務領域進行集中風險管控，降低業務操作風險；
- 構築「現場與非現場」「定期與不定期」「自查與檢查」相結合的監督體系，運用統一的操作風險管理工具，識別、監測、收集業務經營活動中出現的風險因素及風險信號，定期對操作風險管理的充分性、有效性進行監督與評價；
- 前中後台分離，建立以各分支行、各業務條線為第一道防線，合規、風險管理部門為第二道防線，內審辦公室為第三道防線的操作風險防控體系防控操作風險；
- 對關鍵崗位、重要環節人員實行強制休假或輪崗交流；
- 建立覆蓋所有員工的專業技能等級考評制度，根據各個崗位對於專業知識和技能的要求，通過嚴格的資格考試和專業評價選拔合格的員工；及
- 建立應急管理體系及業務連續性體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主要通過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回報率管理資本。資本充足率為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反映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資本回報率反映資本的盈利能力。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維持與業務發展和預期資本回報相適應的均衡合理資本金額及架構。

本集團根據以下原則來管理資本：

- 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戰略，識別、量化、監控、緩釋及控制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並按照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持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計劃並符合監管要求。

本集團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並在有必要的時候調整資本管理計劃作調整以確保資本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和業務發展需求。

本集團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於2023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計算資本充足率。《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自2024年1月1日起執行，2023年12月31日的比較數字為按照原《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得出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股本	9,092,091	9,092,091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5,985,102	5,985,102
－投資重估儲備	814,800	189,386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98,054)	(74,043)
－盈餘公積	3,875,978	3,689,605
－一般準備	9,243,217	8,266,509
－未分配利潤	15,537,398	15,305,319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686,766	1,449,620
核心一級資本	46,137,298	43,903,589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2,437,921)	(3,377,0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風險管理(續)

(e) 資本管理(續)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3,699,377	40,526,517
其他一級資本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9,998,855	9,998,85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39,256	193,283
一級資本淨額		53,937,488	50,718,655
二級資本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5,757,707	5,257,12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478,512	396,825
二級資本淨額		6,236,219	5,653,950
總資本淨額		60,173,707	56,372,605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	498,780,953	455,490,55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2)	8.76%	8.90%
一級資本充足率	(2)	10.81%	11.13%
資本充足率	(2)	12.06%	12.38%

(1) 財務狀況表內及財務狀況表外風險加權資產乃使用不同風險權重進行計量，風險權重乃根據各資產和交易對手方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其他風險狀況以及任何合資格抵押品或擔保物釐定。

(2)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要求商業銀行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不低於10.5%、8.5%和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假設

本集團已就公允價值的計量建立了相關的政策和內部監控機制，規範了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框架、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程序。

本集團於評估公允價值時採納以下方法及假設：

(1) 債券投資及股權投資

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參考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或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進行估值。估值參數包括市場利率、預期違約率、提前還款率及市場流動性等。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主要基於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非上市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根據可比公司法等作出估計，並且就發行人的具體情況做出調整。

(2) 其他債權類投資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3) 已發行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或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僅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最常見的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布萊爾－斯科爾斯模型。模型參數包括即遠期外匯匯率、外匯匯率波動率以及利率曲線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b)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的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000	第二層級 人民幣'000	第三層級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債券投資	–	10,825,665	–	10,825,665
－投資基金	–	15,032,167	–	15,032,167
－股權投資	271,860	–	350,731	622,591
－其他同業投資	–	–	6,004,524	6,004,5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債務工具	–	21,201,289	–	21,201,289
－權益投資	–	–	246,192	246,1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	49,480,284	–	49,480,284
合計	271,860	96,539,405	6,601,447	103,412,7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b)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的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000	第二層級 人民幣'000	第三層級 人民幣'000	合計 人民幣'000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	12,560,598	–	12,560,598
- 投資基金	–	12,864,889	–	12,864,889
- 股權投資	432,449	–	176,012	608,461
- 其他同業投資	–	–	14,690,048	14,690,0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工具	–	22,806,363	–	22,806,363
- 權益投資	–	–	66,313	66,3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				
-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	39,242,539	–	39,242,539
合計	432,449	87,474,389	14,932,373	102,839,21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工具之間、第二層級與第三層級工具之間並無轉換(2023年度：無轉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的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和負債年初、年末餘額及本年變動情況：

	2024年 1月1日 人民幣'000	本年其他			自第三層級 轉入第二層級 人民幣'000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對於 在報告期 末持有的資產， 計入損益的當期 未實現利潤 人民幣'000
		本年損益 影響合計 人民幣'000	綜合收益 影響合計 人民幣'000	購入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其他同業投資	14,690,048	508,905	-	5,313,806	(14,508,235)	-	6,004,524
-股權投資	176,012	-	-	174,719	-	-	350,7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權益投資	66,313	-	179,879	-	-	-	246,192
合計	14,932,373	508,905	179,879	5,488,525	(14,508,235)	-	6,601,447
							209,4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續)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的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和負債年初、年末餘額及本年變動情況：(續)

	2023年 1月1日 人民幣'000	本年損益 影響合計 人民幣'000	綜合收益 影響合計 人民幣'000	本年其他		自第三層級 購入 人民幣'000	售出/結算 人民幣'000	轉入第二層級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計入損益的當期 未實現利潤 人民幣'000	對於 在報告期 未持有的資產， 未實現利潤 人民幣'000									
				購買 人民幣'000	售出/結算 人民幣'000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其他同業投資	14,185,068	519,311	-	13,480,000	(13,494,331)	-	-	-	14,690,048	192,489										
-股權投資	180,893	-	-	-	(4,881)	-	-	-	176,01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權益投資	70,326	-	(4,013)	-	-	-	-	-	66,313	-										
合計	14,436,287	519,311	(4,013)	13,480,000	(13,499,212)	-	-	-	14,932,373	192,489										

報告期內，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不重大，且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不重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投資淨收益」科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d)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000	公允價值 人民幣'000	第一層級 人民幣'000	第二層級 人民幣'000	第三層級 人民幣'000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債券	112,518,324	117,817,218	–	117,817,218	–
合計	112,518,324	117,817,218	–	117,817,218	–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金融債券	15,185,130	15,361,275	–	15,361,275	–
－同業存單	95,057,091	95,150,475	–	95,150,475	–
合計	110,242,221	110,511,750	–	110,511,750	–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000	公允價值 人民幣'000	第一層級 人民幣'000	第二層級 人民幣'000	第三層級 人民幣'000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債券	84,307,238	86,027,134	–	86,027,134	–
合計	84,307,238	86,027,134	–	86,027,134	–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金融債券	18,213,569	18,288,034	–	18,288,034	–
－同業存單	83,855,214	83,908,406	–	83,908,406	–
合計	102,068,783	102,196,440	–	102,196,44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d)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上述金融資產和負債存在例如證券交易所這樣的活躍市場時，市價最能反映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當本集團持有或發行的金融資產或負債不存在市價時，可採用現金流折現或其他估值方法測量該類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中的債券、已發行債券參考可獲得的市價來決定其公允價值。如果無法獲得可參考的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除債券外)按實際利率法以成本法計量。該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其預計未來收到的現金流量按照當前市場利率的折現值。該類金融工具中的大部分至少每年按照市場利率進行重新定價，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以上各種假設及方法為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計算提供了統一的基礎。然而，由於其他機構可能會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設，因此，各金融機構所披露的公允價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除前述金融資產與負債以外，由於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較短或定期按市價重新定價等原因，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資產	負債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向中央銀行借款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拆出資金	拆入資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吸收存款
應收租賃款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續)

(d)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職工薪酬和應付租賃款。

45.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銀行承兌匯票、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開出信用證及開出保函。

承兌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合同金額為按信用卡合同全額支用的信用額度。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約。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銀行承兌匯票	51,346,071	59,793,479
開出信用證	7,416,763	8,941,953
開出保函	369,023	885,185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0,051,341	7,747,672
貸款承諾	2,638,276	2,783,237
合計	71,821,474	80,151,526

上述信貸業務為本集團可能承擔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其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合同總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承擔及或有負債(續)

(b)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或有負債及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8,289,281	8,723,961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指參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指引計算的金額。風險權重乃根據交易對手的信貸狀況、到期期限及其他因素確定。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50%不等。

(c) 資本承諾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授權的資本承諾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已訂約但未支付	178,873	87,616
已授權但未訂約	41,839	34,805
合計	220,712	122,421

(d) 未決訴訟及糾紛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未決法律訴訟事項。

(e) 抵押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債券	50,822,463	55,661,134
票據	2,070,046	2,642,320
合計	52,892,509	58,303,454

本集團抵押部分資產用作回購協議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擔保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結構化主體

(a) 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為資產管理計劃及公募基金。由於本集團對此類結構化主體擁有權力，通過參與相關活動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回報，因此本集團對此類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於2024年，本集團未向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提供財務支持(2023年：無)。

(b) 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1)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成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投資基金、信託、資管計劃及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及其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000	最大風險敞口 人民幣'000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0,715,325	20,715,32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4,596,768	34,596,768
應計利息	41,312	41,312
合計	55,353,405	55,353,4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結構化主體(續)

(b) 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續)

(1)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成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續)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000	最大風險敞口 人民幣'000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26,749,453	26,749,45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8,118,528	38,118,528
應計利息	330,667	330,667
合計	65,198,648	65,198,648

上述結構化主體享有權益的最大風險敞口為其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報告期末賬面價值及相應的應計利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上述結構化主體獲取的利息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投資收益為人民幣25.25億元(2023年度：人民幣32.90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結構化主體(續)

(b) 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續)

(2)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指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賺取管理費收入。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為人民幣404.28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43.88億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對該非保本理財產品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收取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67億元(截至2023年度：人民幣1.96億元)。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享有的該等結構化主體相關的可變動回報並不顯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向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提供流動性支持(2023年度：無)。

47.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作為代理人為個人、信託機構和其他機構保管和管理資產。託管業務中所涉及的資產及其相關收益或損失不屬本集團，所以這些資產並未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34.68億元(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44.45億元)。

48.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在報告期結束後，銀行董事會提議派發股息。更多詳情在附註38(c)中披露。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不存在其他應披露的資產負債表日後重大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本行財務狀況表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8,541,892	25,938,46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71,416	1,725,757
拆出資金	16,126,208	8,030,5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05,626	10,689,146
發放貸款及墊款	372,344,575	346,025,819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2,965,933	40,047,9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1,447,481	22,872,67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43,504,866	122,756,433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	1,808,420	1,837,196
物業及設備	3,181,399	3,185,8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31,920	5,718,793
其他資產	6,684,142	5,849,855
資產總計	639,213,878	594,678,5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本行財務狀況表(續)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0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4,876,496	30,702,52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432,380	16,266,037
拆入資金	—	4,422,24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284,268	25,131,941
吸收存款	407,266,633	360,829,817
應交稅費	280,762	865,951
已發行債券	110,242,221	102,068,783
其他負債	3,102,192	2,642,492
負債合計	585,484,952	542,929,786
股東權益		
股本	9,092,091	9,092,091
其他權益工具	9,998,855	9,998,855
資本公積	5,985,160	5,985,160
盈餘公積	3,875,978	3,689,605
一般準備	8,826,752	7,950,752
投資重估儲備	809,842	189,386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98,054)	(74,043)
未分配利潤	15,238,302	14,916,948
股東權益合計	53,728,926	51,748,754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639,213,878	594,678,540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7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趙飛
法定代表人(董事長)
執行董事

李紅
行長
執行董事

張厚林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付強
會計機構負責人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信息

以下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貨幣集中度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 人民幣'000)	港元 (折合 人民幣'000)	其他 (折合 人民幣'000)	合計 (折合 人民幣'000)
即期資產	1,757,256	6,484	6,006	1,769,746
即期負債	(722,262)	(64)	(289)	(722,615)
淨頭寸	1,034,994	6,420	5,717	1,047,131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 人民幣'000)	港元 (折合 人民幣'000)	其他 (折合 人民幣'000)	合計 (折合 人民幣'000)
即期資產	1,038,463	5,609	9,204	1,053,276
即期負債	(1,460,493)	(62)	(64)	(1,460,619)
淨頭寸	(422,030)	5,547	9,140	(407,343)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結構化頭寸。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信息(續)

2. 國際債權

本集團的經營範圍主要在中國境內，本集團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的債權被視作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以及債券投資。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2024年12月31日			
	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共實體	其他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亞太地區，不包括				
中國內地	5,813	—	—	5,813
歐洲	3,316	—	—	3,316
北美	868,282	—	—	868,282
合計	877,411	—	—	877,411

	2023年12月31日			
	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共實體	其他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人民幣'000
亞太地區，不包括				
中國內地	1,993,838	—	—	1,993,838
歐洲	3,486	—	—	3,486
北美	88,749	—	—	88,749
合計	2,086,073	—	—	2,086,073